

教育部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1~21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3~25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6~40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41~56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57~61
2.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62~68
3.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69~75
4.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	76~79
5.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80~87
6.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88~91
7.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92~97
8.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98~100
9.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101~104
10.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05~111
11. 一般教育推展	112~121
12.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122~129
13.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130~138
14.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139~142
1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3
16. 第一預備金	144
17.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145~146
18.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輔助	147
19.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148
20.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9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150~157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158~159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160~163
(六)人事費分析表	165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166~167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168~171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172~177
(十)補助經費分析表	178~199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200~221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223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224~227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228~231
(十五)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232~233
(十六)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234~235
(十七)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236~237
(十八)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239~243
(十九)委辦經費分析表	244~265
(二十)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266~297

四、附錄

(一)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附 1-1~1-10
(二)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附 2-1~2-10

總 說 明

教育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壹、現行法定職掌：根據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3 日修正公布之教育部組織法與規定

一、機關主要職掌：

(一)依據教育部組織法規定，教育部設立之目的為辦理全國教育業務。

(二)另依據教育基本法第 9 條規定，中央政府之教育權限如下：

- 1.教育制度之規劃設計。
- 2.對地方教育事務之適法監督。
- 3.執行全國性教育事務，並協調或協助各地方教育之發展。
- 4.中央教育經費之分配與補助。
- 5.設立並監督國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
- 6.教育統計、評鑑與政策研究。
- 7.促進教育事務之國際交流。
- 8.依憲法規定對教育事業、教育工作者、少數民族及弱勢群體之教育事項，提供獎勵、扶助或促其發展。

前項列舉以外之教育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其權限歸屬地方。

(三)依據國民體育法相關規定，以鍛鍊國民健全體格，培養國民道德，發揚民族精神及充實國民生活為宗旨；並依據個人需要，主動參與適當之體育活動，以促進國民體育之均衡、普及發展。

(四)教育部另統籌處理全國青年發展事務，培養全方位青年人才，使青年成為社會及國家之棟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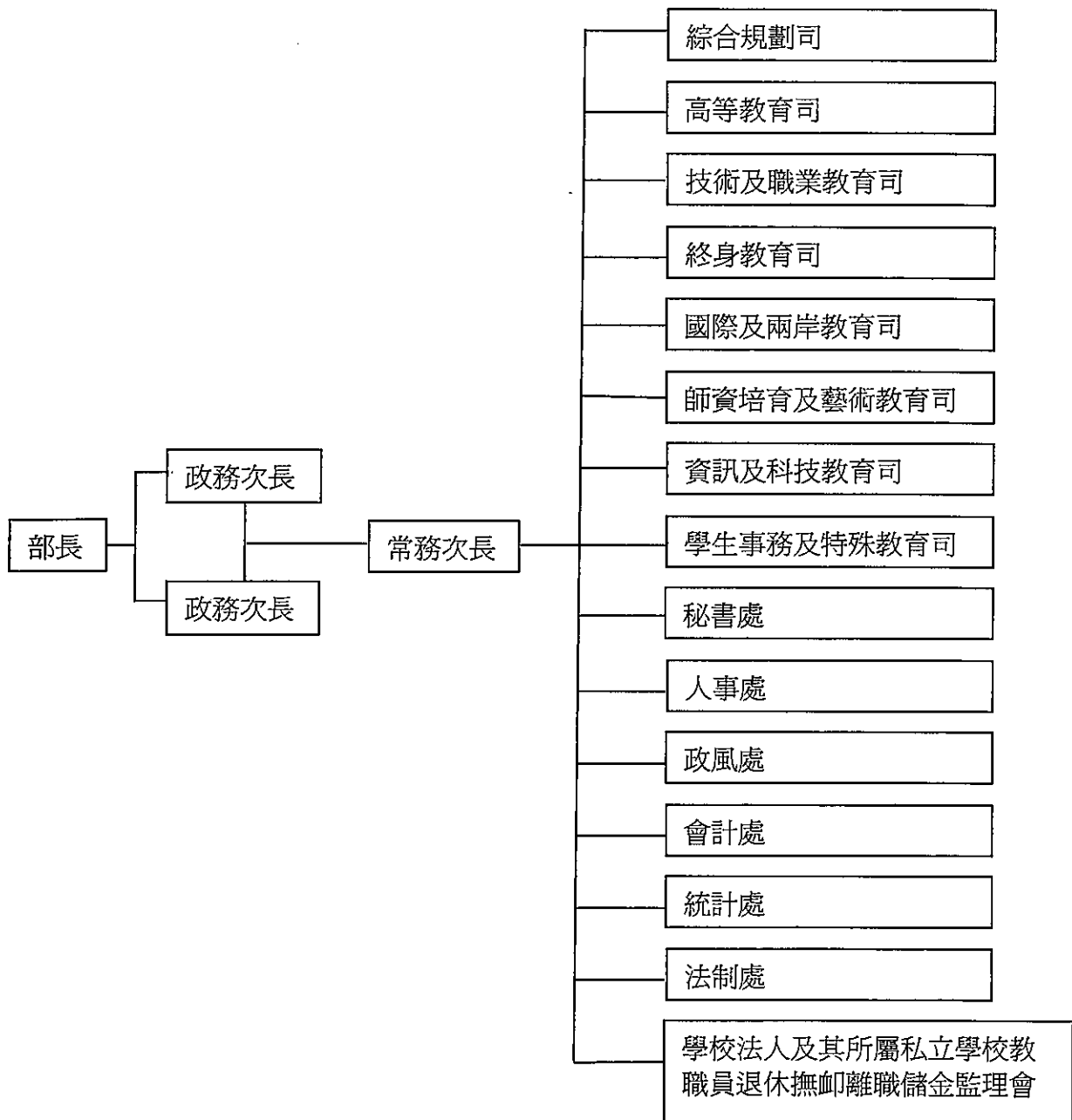
二、內部分層業務：

(一)綜合規劃司職掌：整體教育政策綜合企劃、研究發展、管制考核事項、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學校衛生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二)高等教育司職掌：高等教育政策之規劃、大專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 (三)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職掌：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之規劃、大專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 (四)終身教育司職掌：終身教育、社會教育、成人教育、家庭教育、進修補習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公民素養、閱讀語文、教育基金會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與所屬社會教育機構之督導、協調及推動事項。
- (五)國際及兩岸教育司職掌：國際與兩岸教育學術交流、國際青年與教育活動參與、海外華語文教育推廣、留學生、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與陸生之輔導、外僑學校、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 (六)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職掌：師資培育政策、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師資培育大學之獎補助與評鑑、教師專業證照與實習、教師在職進修、教師專業組織輔導、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師評鑑、藝術教育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 (七)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職掌：學校資訊教育、環境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人文社會、科技教育政策之規劃、協調與推動、學術網路資源與系統之規劃及管理事項。
- (八)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職掌：學生事務之輔導及行政監督、學校全民國防教育、校園安全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之管理及輔導，特殊教育政策之規劃、推動及行政監督事項。
- (九)秘書處職掌：事務管理、採購及工程管理、文書處理、檔案管理、學產管理等事項。
- (十)人事處職掌：教育人事政策之規劃、推動及相關法規之研修、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人事事項。
- (十一)政風處職掌：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政風事項。
- (十二)會計處職掌：辦理歲計、審核、會計事項及主計人員之管理事項。
- (十三)統計處職掌：掌理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各級學校統計事項。
- (十四)法制處職掌：法規案件之審查、法規之整理及檢討、法規疑義之研議及闡釋、訴願案件之審議、中央級教師申訴案件之評議、其他有關法制、訴願及教師申訴事項。
- (十五)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儲金監理會職掌：辦理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收支、管理、運用事項之監督及考核業務。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機關名稱	職員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教育部合計	394	22	24	5	15	64	25	549
教育部	370	21	20	3	14	51	19	498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14	0	1	0	1	5	0	21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0	1	3	2	0	8	6	30

貳、教育部 102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102 年度本部以「營造優質的教育環境，培育國際競爭力人才」為願景，並提出「優先推動幼托整合政策」、「穩健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振興師道典範，深化品德教育」、「全面強化弱勢扶助」、「打造東亞高等教育重鎮」、「建構終身學習社會」、「全面提升各級教育人力素質，培育國際級人才」、「建構優質運動環境，擴增規律運動人口」、「爭取國際競賽佳績，提升國際地位」、「打造青年多元體驗學習環境，提升青年核心競爭力」十大施政重點，期待凝聚各界力量，秉持教育專業之思維與行動力，繼續帶動臺灣教育永續發展。

本部依據行政院 102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2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 (一)發展世界級水準之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獎勵大學教學卓越；開展前瞻領域及跨領域教育，厚植重點科技及人文社會科學優質人才；建構大學公平競爭環境，鼓勵大學特色發展與自我定位；推動大專校院評鑑及輔導轉型機制，提升大學教學研究品質與國際競爭力；深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與產業需求連結，促進科技創新及產業發展；逐步開放大陸學生來臺研修與就讀，漸進推動兩岸學術交流。
- (二)推動技職教育優質化與專業化發展，發展典範科技大學並持續落實技職教育再造，輔導學校建立特色；引進業界師資協同教學，強化產學緊密連結，提升技職學生就業能力。
- (三)精進師資職前培育與在職進修，提升中小學教師素質，強化師資培用聯盟機制，完備教師專業進修學院；規劃藝術教育發展藍圖，培育開發文化創意等各類藝術人才；推動疑似不適任教師輔導機制，有效處理不適任教師；落實公私立學校教師待遇逐步齊一，推動教師待遇法制化。
- (四)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擴大高中職免試入學比率，分階段達成高中職全面免學費；促進高中職優質化，推動各地區高中職均衡發展。
- (五)逐步降低國中小班級學生人數，提升國民教育品質；建構國中小優質環境，加強辦理學童課後照顧；加速中小學老舊校舍補強改建；落實校園飲食管理，提升學校供餐品質。
- (六)推動托兒所與幼稚園整合，確保學前教保品質，並提供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補助。

- (七)加強補助弱勢學生就學，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統合資源建構支持系統，落實身心障礙學生融合教育，達成教育機會均等之理想。
- (八)強化終身學習體制，倡導終身學習行動；落實家庭教育，強化家庭功能；因應人口高齡化，建構在地化及多元化樂齡學習體系；推廣孝親尊長倫理，強化家庭教育；推動圖書館創新服務，營造國人優質閱讀氛圍。
- (九)防制校園霸凌及學生藥物濫用，強化中輟學生復學輔導及校園輔導措施；落實性別平等、生命、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推動環境教育，建構安全健康學習環境。
- (十)推動資訊倫理與上網安全，提升教師及學生資訊科技應用能力；建構優質教育與研究之網路基礎環境，加強弱勢學生之數位應用，縮短城鄉數位學習落差。
- (十一)協助大陸地區臺裔子女學校改善教學環境，積極參與國際文教組織，促進國際學術合作與教育交流，鼓勵國外留學及研習，拓展海外華語文教育，推動高等教育產業輸出，擴大招收優秀僑生、陸生及外國學生，發展臺灣成為東亞高等教育重鎮。
- (十二)強化學校與職場接軌機制，提升青年就業力；推動青年政策大聯盟，建構青年公共參與網絡平臺，厚植青年領導能力，培養未來領袖人才；推動青年志願服務、壯遊臺灣及國際參與，培養青年多元能力。
- (十三)強化學校體育教學，提升學生體適能；推展全民運動，打造樂活運動島；興整建國民運動中心及國家運動選手訓練中心，提供優質運動、訓練及休閒環境；加強培訓優秀運動人才，提升競技運動實力。
- (十四)協助籌辦 2017 年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爭取主辦大型國際賽會，提高我國國際能見度；建構完善運動產業發展環境，增進業者投資服務意願。

二、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 目標值
一	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	1 學生對學校教學的整體滿意度	3	統計數據	針對獲計畫補助學校之學生進行抽樣調查，採 5 點量表，以整體調查結果之平均分數÷5×100%	76.5%
		2 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人數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人數總和	8 萬人數
		3 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比率	1	統計數據	免試入學招生人數占核定總招生人數之比率	65%
		4 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短期研習人數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短期研習人數總和	1 萬人數
二	建構優質教育環境，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1 整體滿 5 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入園率	1	統計數據	(滿 5 足歲幼兒之入園人數÷全體滿 5 足歲幼兒之人數)×100%	95%
		2 補助各地方政府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1	統計數據	每年補助地方政府聘用專任專業輔導人員數	350 人數
		3 全國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更新	1	進度控管	當年更新之電腦教室電腦設備數÷全國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數×100% (每年更新 25%，4 年達到全面更新 100%)。	25%
		4 優質高中職比率	4	統計數據	(最近 1 次學校評鑑總成績 80 分以上或相當優等以上之校數÷全國高中職總數)×100%	75%
		5 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數	3	統計數據	當年度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數	250 所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 目標值
三	統合資源建構支持系統，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	1 國民中小學辦理補救教學節選比率	1	統計數據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參與補救教學節選校數÷全國中小學校數×100%	100%
		2 加強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之服務網絡實施計畫	1	統計數據	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之服務網絡服務人次	3 萬人次
四	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	1 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	1	統計數據	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	22 萬人次
五	完備優質運動環境，提升規律運動人口；強化運動競技實力，提升國際競賽成績	1 規律運動人口之年成長率	1	問卷調查	規律運動人口（係指每週至少運動 3 次、每次至少 30 分鐘、且運動強度需達出汗或會喘），以前一年度完成調查數據為基礎，逐年成長	1%
		2 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 3 名總獎牌數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我國（亞奧運項目）運動代表隊參加國際性單項運動錦標賽奪得前 3 名之獎牌總數	510 面
		3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	1	統計數據	1.檢測合格率=應屆畢業通過檢測學生數÷應屆畢業總學生數 2.游泳能力鑑定標準：國小畢業前能游 15 公尺，國中 25 公尺，高中 50 公尺。需會換氣與水中自救知能(水母漂、仰漂等) 3.以前一年度完成調查數據為基礎，逐年每年成長 3.25%	55%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 目標值
六	行政作業 e 化提升效率	1 行政作業 e 化提升行政效率	1	進度控管	(當年度各類表單線上申請數+公文線上簽核數) ÷ (各類表單申請數+紙本公文轉線上簽核數) × 100%	50%
七	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1 部屬館校執行強化國有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之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	1	統計數據	依財政部「各機關經管國有公用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表」所彙整之本部及部屬館校活化運用總收益金額	9 億元
		2 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1	統計數據	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數×100%	2.5%
八	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1 參與演講人次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規劃辦理與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相關議題之專題演講，本部同仁實際參與專題演講總人次	1,250 人次

註：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 5.其它。

三、教育部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0)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加強校園基礎建設、提升教學研究品質，建構優質學習環境	1.學生對學校教學的整體滿意度	74.5%	問卷調查，總受測人數達 1 萬 3,501 人，受測對象包含大學部一年級至四年級、碩士班、博士班及填列其他身分之學生。受測學生針對「整體而言，我認為學校相當重視教學」一題，答「非常同意」者為 19.4%、「同意」者為 42.5%、「普通」者為 31.2%、「不同意」者為 5.2%、「非常不同意」者為 1.6%、未填答者為 0.1%，經加權平均後分數為 3.726 分，達成率為 74.52% ($3.726 \div 5$ 點量表)，已超過原定目標值 74.5%。
	2.高中職補強及拆除重建完成發包之棟數	77 棟	100 年度實際完成高中職補強工程 72 棟及拆除重建工程 10 棟（校）之發包作業，已超過原定目標值 77 棟。
	3.國中小補強及拆除重建校舍完成發包之棟數	341 棟	100 年度計畫預定完成國中小校舍補強工程 305 棟及拆除重建工程 36 校次（以 1 校 1 棟估算），合計 341 棟之發包作業；茲因本部推動經費節約措施（包括規劃設計委外審查並就經費合理性把關、推動具鑑別度之側推分析方法及經濟有效之補強工法），致經費有所節餘，爰以節餘款重分配新增補助校舍後，100 年度實際補助補強工程 496 棟及拆除重建工程 58 校次（以 1 校 1 棟估算），計完成 554 棟之發包作業，已超過原定目標值 341 棟。
二、建構良好升學制度、強化教師教學能力，落實學生適性發展	1.技專校院新聘專業科目具實務經驗教師人數比率	25%	經本部調查 99 學年度技專校院新聘專業科目具實務經驗教師人數比率為 42.15%[本年度大專校院新聘具實務經驗（與任教領域相關之專職工作年資 3 年以上或兼職工作年資 6 年以上者）教師數 $\div$ 所有專業科目新進教師人數 $\times 100\%$ ， $247 \div 586 \times 100\% = 42.15\%$]，已超過原定目標值 25%。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技專校院修讀 校外實習課程 學生人數比率	15%	經本部調查 99 學年度技專校院學生校外實習比率[（本學年度參與符合本部補助技專校院開設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課程規範之校外實習學生人數 ÷ 前一學年度(98)技專校院大學部及專科部之日間部畢業學生人數) ×100%，3 萬 8,273÷ 8 萬 7,895×100%= 43.5%]，業已超過原定 15%之標準。
	3.高中職和五專 提供免試入學 名額比率	25%	100 學年度全國高中、高職及五專總核定招生名額為 38 萬 1,169 名，其中免試入學招生名額為 17 萬 1,139 名。爰高中職和五專提供免試入學名額比率為 44.9%（免試入學招生名額÷總招生名額×100%，171,139 ÷381,169×100%=44.9%），已超過原定目標值 25%。
三、提供教育資源，關懷弱勢學生	降低大專校院以上學校因經濟因素休學學生人數比率	13%	99 學年度大專校院學生因經濟因素休學人數計 6,170 人，總休學人數計 8 萬 0,626 人，爰因經濟因素休學學生人數占總休學人數為 7.65%。
四、增進國際與兩岸間學術交流，提升國際競爭力	1.獲「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補助學校各領域/學門表現進入世界前 1%平均數	5.6 個 (領域/ 學門數)	在 ESI 資料庫中，共區分了 21 個專業領域及 1 個跨領域，並將該 21 個領域區分為工程、生命科學、社會科學、理學、農學與醫學等 6 大類。能在此 21 個領域中任一個領域被 ESI 收錄並進行排名之研究機構，其過去 11 年內該領域之論文被引用總次數必須在 ESI 中全球該領域的所有研究機構的排名中達前 1%。我國獲「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第 2 期更名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自 100 年 4 月起執行)補助學校於 100 年共有 71 個領域/學門進入世界前 1%，目標值為 5.9（71/12 校），超過原定目標值（5.6）。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大專校院短期出國研習學生人數成長比率	16%	100 年度 146 所大專校院共計選送 9,121 名學生出國研修及實習，較 99 年 6,740 名成長 35.33% $[(9,121-6,740) \div 6,740 \times 100\%]$ ，已超過原定目標值 16%。
五、促進校園環境永續發展，落實教育永續核心價值	1.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單位面積人均耗電需量零成長校數	50 校數	本年度耗電需量負成長之學校，計有僑光技術學院、立德大學、興國管理學院、高鳳技術學院、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臺灣觀光學院、中國科技大學、國立東華大學英語學系(美崙校區)、大漢技術學院、蘭陽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明新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大華技術學院、東吳大學、大同大學、永達技術學院、國立聯合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立勤益技術學院、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三重高中、私立中興商工、私立國光商工、國立中興高中、國立北門高中、私立大同高商、私立新榮高中、私立育仁高中、國立南投高中、私立華興中學、國立臺南女中、國立花蓮高商、私立黎明高中、國立竹山高中、私立華濟永安高中、國立陽明高中、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中、國立東勢高工、國立中和高中、私立十信高中、私立正義高中、國立臺東大學附設體中、國立金門農工、國立政大附中、國立大湖農工、國立恆春工商、國立屏東女中、國立泰山高中、國立斗六高中、國立後壁高中等 60 校，負成長之比例分別介於-3.3%至-27.1%之間，節能績效表現良好。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國民中小學查填校園溫室氣體計算表之學校數	180 校數	一、有鑑於國民中小學於各級學校中所占之用電比例僅 0.22%，相較於大專校院所占之用電比例 65.69%為小，可明顯看出大專校院因其大量用電，相對排放出大量之溫室氣體，如二氧化碳等，故本年度優先針對高中職以上之學校進行校園溫室氣體盤查並完成登錄作業，將更有助於本部節能減碳之推動。 二、本年度已配合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系統登錄作業，並繳交盤查結果及改善報告書。 三、已完成盤查及登錄之高中職校名單計有新竹市立香山高中、國立文華高中、國立草屯商工、新北市立海山高中、國立北門高中、私立東山中學、私立穀保家商、私立成功工商、國立泰山高中、臺北市立中正高中、私立立人高中、雲林縣立斗南高中、私立文生高中、高雄市立高雄中學、新竹市立成德高中、私立景文高中、國立員林高中、臺北市立內湖高中、私立君毅高中、國立基隆高中、高雄市立楠梓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虎尾高中、國立科學工業園區高中、私立揚子高中、私立普門高中、私立復旦高中、國立沙鹿高工、國立中壢高商、國立鳳山商工、臺北市立士林高商、國立苑裡高中、私立高英工商、臺北市立西松高中、高雄市立新興高中、國立新竹高工、新竹市立秀峰高中、臺中市立忠明高中、國立桃園農工、臺北市立建國中學、私立樹德家商、私立協同高中、私立大同高商、私立新民高中、臺北市立百齡高中、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私立長榮女中、臺北市立中山高中、私立明德女中、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私立明道高中、國立武陵高中、私立 立志高中、私立興華高中、私立中山 工商、私立二信高中、私立黎明高 中、私立三信家商、私立曉明女中、 私立義大國際高中、國立羅東高商、 國立臺東農工、私立崇仁高護、國立 關山工商、國立臺中一中、私立華興 中學、私立光隆家商、國立大里高 中、高雄市立高雄女中、新北市立明 德高中、私立育達家商、國立彰化女 中、私立嶺東高中、私立僑泰高中、 私立華盛頓高中、私立東吳工家、國 立臺南師院附中、私立聖功女中、私 立建台高中、國立新竹高商、私立大 成高中、私立南英商工、私立宏仁女 中、私立義民高中、私立新興高中、 國立大甲高中、私立嘉陽高中、臺中 市立后綜高中、國立玉井工商、私立 慧燈高中、新北市立丹鳳高中、私立 喬治工商、新竹縣立湖口高中、私立 啓英高中、國立臺中二中、私立正心 高中、私立青年高中、高雄市立高雄 高工、私立義峰高中、國立花蓮高 農、私立徐匯高中、私立協志高中、 國立南投高中、桃園縣立南崁高中、 私立大明高中、臺北市立復興高中、 臺北市立萬芳高中、私立常春藤高 中、私立光啓高中、私立中華工商、 私立明台高中、國立竹北高中、高雄 市立左營高中、私立弘文高中、臺北 市立成功中學、國立岡山農工、國立 臺南啓聰學校、國立南科實驗中學、 國立臺南高工、國立中興高中、私立 輔仁高中、私立慈明高中、國立師大 附中、私立中道高中、私立忠信高 中、私立大興高中、私立衛道高中、 臺北市立育成高中、臺北市立南湖高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中、國立海山高工、高雄市立福誠高中、國立新竹高中等 130 所。 四、已完成盤查及登錄之大專校院名單計有正修科技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實踐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南華大學、中原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銘傳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政治大學、靜宜大學、長庚技術學院、國立台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陽明大學、中國文化大學、國立台東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台南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國立中山大學、世新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逢甲大學、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淡江大學、中華大學、美和科技大學、佛光人文社會學院、環球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萬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東方設計學院、大同大學、高苑科技大學、明道大學、大華技術學院、僑光技術學院、國立台北藝術大學、國立台南藝術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文藻外語學院、東吳大學、中華醫事學院等 50 所。
六、提升各項重要業務行政效率	重要業務作業時程縮減	30%	一、98 年度重要業務共計 340 件，初步檢核 92 件可以縮短作業時程。 二、99 年度檢核後共計 94 件縮短作業時程。 三、100 年度再檢核後共計 126 件可以縮短作業時程，其達成率為 37.06%（當年度重要業務作業時程縮減件數 $126 \div$ 總業務件數 $340 \times 100\%$），已超過原定目標值 30%。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七、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1.依強化國有財產及運用效益方案，部屬館校每年填報之各機關經管不動產空間短期活化運用情形清冊預估及分析可提供利用之面積及收入	6.1 億元	本部及所屬機關學校經管不動產活化運用情形，依本部函請各部屬機關學校所提報100年度經管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表統計，提供使用之類型主要有餐廳、便利商店、金融設施、會議空間、活動中心、停車場、教室、自動販賣機等，活化運用面積約為156萬平方公尺，活化運用收益約為15.9億元/年。爰已超過原定目值6.1億元。
	2.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2.5%	本部各主管司處（含部本部及中部辦公室）100年度預算數1,788.08億元，保留數14.62億元，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為0.82%，業低於原定目標值2.5%。
	3.獎補助費執行情形按季送立法院備查並上網公告	100%	本部100年度補捐助執行情形業分別以100年4月27日臺會(四)字第1000065022號函、100年7月26日臺會(四)字第1000123590號函、100年10月26日臺會(四)字第1000188520號函及101年2月1日臺會(四)字第1010013899號函等，按季函送立法院備查，並於本部網站上公告。
	4.本部主管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執行率	80%	本部主管100年度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可支用預算數（含以前年度保留款）210.06億元，實支數171.19億元，節餘數5.47億元，不可抗拒特殊因素影響金額6.29億元，執行率為87.09%，已超過原定目值80%。
	5.本部主管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率	90%	本部主管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98至100年度可支用預算數14.39億元，截至100年底累計實支數11.76億元，應付數1.52億元，執行率為92.29%，已超過原定目值90%。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八、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參與專題演講人次	875 人次	本部 100 年度於下列 6 個時段，共辦理 8 場次專題演講，每場次均超過 180 人參與，故當年度參與專題演講人次約為 1,440 人（180 人×8 場=1,440 人），已超過原定目標值 875 人次。 一、100 年 1 月 20 日：國際觀-環境永續與蔬食。 二、100 年 4 月 14 日：人文藝術涵養-文化創意產業與人力教育。 三、100 年 5 月 26 日：教育專業-性別議題（從「男女平等」到「性別主流化」）、（談政府的角色，教育專業-危機處理的標準作業程序），共 2 場次。 四、100 年 7 月 21 日：教育專業-教師適用勞動三法後對教育現場之衝擊與因應策略、國際觀-環境教育關鍵 4 小時（人類永續發展的危機與挑戰），共 2 場次。 五、100 年 10 月 6 日：教育專業-品德教育（國學治要對現今教育發展的重要性）。 六、100 年 12 月 15 日：健全政府內部控制。

(二)上(101)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加強校園基礎建設、提升教學研究品質，建構優質學習環境	學生對學校教學的整體滿意度	101 年度學生對學校教學整體滿意度之調查工作刻正規劃中，預計於 101 年 10 月至 11 月間辦理。
二、建構良好升學制度、強化教師教學能力，落實學生適性發展	1.高中職和五專提供免試入學名額比率	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全國高中職學校提供擴大免試入學名額計 165,841 名，達核定招生名額之 57.3%。另實用技能學程及進修學校等免入學管道之招生名額，尚在統計中。
	2.技專校院新聘專業科目具實務經驗教師人數比率	經本部調查 100 學年度技專校院新聘專業科目具實務經驗教師人數比率為 47.15%[本年度大專校院新聘具實務經驗（與任教領域相關之專職工作年資 3 年以上或兼職工作年資 6 年以上者）教師數÷所有專業科目新進教師人數×100%，248÷526×100%=47.15%]。
	3.大專校院學生參與校外實習課程學生人數比例	100 學年度本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技職再造方案-落實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一案，經統計，自 100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 5 月 30 日止，共計有 5 萬 3,063 人參與校外實習課程，其中國內實習學生數為 5 萬 2,755 人、海外實習學生數為 308 人，本案執行期程為 100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
三、提供教育資源，關懷弱勢學生	降低大專校院因經濟因素休學學生人數比率	一、99 學年度大專校院學生因經濟因素休學人數計 4,484 人，總休學人數計 4 萬 3,574 人，爰因經濟因素休學學生人數占總休學人數為 10.29%。 二、茲因 100 學年度方結束，爰 100 學年度大專校院學生因經濟因素休學人數比率預計於 101 年 10 月辦理統計事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增進國際與兩岸間學術交流，提升國際競爭力	1.獲「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學校各領域/學門表現進入 ESI 論文排名平均數	2012 年 ESI 資料庫資料尚未公布（通常於下半年），俟公布後將儘速統計。
	2.境外學生人數占大專校院在學學生百分比率	一、「高等教育輸出-擴大招收境外學生行動計畫」，以「精進在臺留學友善環境」及「強化臺灣高等教育優勢行銷」為主軸，推動業務如：無語言障礙學習環境-提供全英語授課、辦理大學校院全英語學位學程（系、所）評鑑。強化境外學生輔導-建立境外學生輔導人員支援體系，提升輔導人員專業素養。留用優秀僑外生-促進優秀僑外生參與企業專業實習、檢討僑外生畢業後在臺工作限制。海外據點強化及擴張-充實東南亞重點國家教育專業駐外人力配置，強化 16 所臺灣教育中心功能，每年定期於越南、馬來西亞、印尼、泰國及印度辦理臺灣教育展及雙邊高等教育論壇等。 二、本(101)年度實際境外學生人數占大專校院在學學生百分比率，須俟年度結束方能統計相關數據。
五、促進校園環境永續發展，落實教育永續核心价值	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霸凌案件處理完成解決率	本部成立校園霸凌專案小組，每週彙報直轄校園霸凌件數，並召開專案小組會議研擬因應對策及追蹤重大個案。自 99 年 12 月 24 日起迄 101 年 7 月 13 日計召開 90 次防制校園霸凌專案小組會議，彙整 100 年度校園霸凌確認個案計 625 件，解決率已達 100%；另 101 年校園霸凌彙整之個案，截至 6 月 28 日止，列管輔導滿 3 個月之個案解決率為 88%。
	2.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單位面積人均耗電需量零成長校數	本項指標須至 102 年初方能計算出完整年度之用電總量。
	3.高中職以上學校查填校園溫室氣體計算表之學校數	本項指標須至 102 年初方能計算出完整年度之用電總量。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六、行政作業 e 化提升效率	行政作業 e 化提升效率	進行線上簽核除配合減能節紙外，更望能提升行政效率，惟本部公文量大且公文內容複雜，經過不斷宣導及推動，目前已達到目標值 20.1%。
七、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1.部屬館校執行強化國有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之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	部屬館校之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因各館校活化運用之收入期間不一，爰財政部係每年度結束後方做統計。
	2.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本項指標須俟年度結束時方能統計相關數據。
	3.本部主管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執行率	本部主管 101 年度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可支用預算數(含以前年度保留款)67.27 億元，截至 101 年 7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61.19 億元，累計執行數 50.77 億元，執行率為 82.97%。
	4.本部主管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率	本部主管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 98 至 101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14.39 億元，截至 101 年 7 月底止累計執行數 12.77 億元，執行率為 88.74%。
八、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參與專題演講人次	本年度目標值為 1,110 人次，截至 6 月底止業累積 2,054 人次參與專題演講，其辦理情形如下： 一、環境教育演講，截至 6 月底止已辦理 9 場次，每場約 100 人次，計 900 人次。 二、性別議題演講，截至 6 月底止已辦理 15 場次，共計 1,154 人次。

參、其他事項

一、特殊教育經費 102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項 目	102 年度 預算案(A)	101 年度 法定預算(B)	比較增減	
			金額(C=A-B)	D=(C/B)%
一.身心障礙教育	9,001,150	8,945,690	55,460	0.62%
(一)教育部	3,766,117	3,779,949	-13,832	-0.37%
1.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559,454	549,454	10,000	1.80%
2.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5,000	5,000	0	0.00%
3.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2,667,800	2,667,800	0	0.00%
(1)私立大學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優待補助	1,089,000	1,089,000	0	0.00%
(2)私立技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優待補助	1,578,800	1,578,000	0	0.00%
4.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7,960	7,960	0	0.00%
身心障礙公費留學生經費	7,960	7,960	0	0.00%
5.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525,903	549,735	-23,832	-4.34%
(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5,214,028	5,144,736	69,292	1.35%
1.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2,196,298	2,114,554	81,744	3.87%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19,700	19,700	0	0.00%
(2)特殊教育	1,890,028	1,808,284	81,744	4.52%
(3)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	286,570	286,570	0	0.00%
2.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2,909,124	2,973,542	-64,418	-2.17%
3.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108,606	56,640	51,966	91.75%
(三)體育署(原體育司部分)	21,005	21,005	0	0.00%
學校體育教育-學校特殊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21,005	21,005	0	0.00%
二.資賦優異教育	97,817	92,059	5,758	6.25%
(一)教育部	9,000	9,000	0	0.00%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9,000	9,000	0	0.00%
(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88,817	83,059	5,758	6.93%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88,817	83,059	5,758	6.93%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73,039	65,039	8,000	12.30%
2.國民中小學教育	4,258	6,500	2,242	-34.49%
3.特殊教育	11,520	11,520	0	0.00%
特殊教育經費總計	9,098,967	9,037,749	61,218	0.68%
分析：				
教育部主管預算數	200,482,576	199,747,393		
特殊教育總經費占教育部主管預算比率(%)	4.54%	4.52%		

二、原住民教育經費 102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項 目	102 年度 預算案(A)	101 年度 法定預算(B)	比較增減	
			金額(C=A-B)	D=(C/B)%
一、教育部	2,599,186	2,590,501	8,685	0.34%
(一) 教育部	846,958	838,273	8,685	1.04%
1. 一般教育推展－辦理原住民教育	89,574	89,574	0	0.00%
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配合全國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政策，辦理五專前 3 年原住民學生減免學雜費	60,000	60,000	0	0.00%
3.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470,000	470,000	0	0.00%
(1) 私立大學校院原住民籍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	100,000	100,000	0	0.00%
(2) 私立技專校院原住民籍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	370,000	370,000	0	0.00%
4.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	450	450	0	0.00%
5.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師資培育之大學原住民籍學生助學金	7,000	7,000	0	0.00%
6.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對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及獎學金等經費	219,934	211,249	8,685	4.11%
(二)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676,920	1,676,920	0	0.00%
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1,344,944	1,344,944	0	0.00%
(1) 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111,708	111,708	0	0.00%
(2) 國民中小學教育	108,000	108,000	0	0.00%
(3) 學前教育	1,970	1,970	0	0.00%
(4) 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藝術教育	1,012,798	1,012,798	0	0.00%
(5) 一般教育推展	20,000	20,000	0	0.00%
(6) 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	90,468	90,468	0	0.00%
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331,976	331,976	0	0.00%
(三) 體育署（原體育司部分）	75,308	75,308	0	0.00%
學校體育教育－辦理原住民教育	75,308	75,308	0	0.00%
二、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1,281,973	1,150,773	131,200	11.40%
1. 落實推動民族教育	92,425	74,412	18,013	24.21%
(1) 協調與規劃民族教育政策	1,500	2,500	(1,000)	-40.00%
(2) 辦理民族教育	77,700	55,100	22,600	41.02%
(3)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之研究	13,225	16,812	(3,587)	-21.34%
2. 加強原住民人才培育	353,403	324,869	28,534	8.78%
3. 推動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及終身學習	77,932	58,966	18,966	32.16%
4. 推展族語教育－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	112,866	124,379	(11,513)	-9.26%
5. 提升原住民資訊素養計畫	21,200	44,000	(22,800)	-51.82%
6. 原住民族地區家戶共碟接收設備機上盒更新計畫	100,000	-	100,000	-
7. 營造原住民族媒體環境	418,894	418,894	0	0.00%
8. 都市原住民發展計畫（推動都市原住民學前教育等）	105,253	105,253	0	0.00%
合計(原住民教育總經費)	3,881,159	3,741,274	139,885	3.74%
分析：				
教育部主管預算數	200,482,576	199,747,393		
原住民教育總經費占教育部主管預算比率(%)	1.94%	1.87%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教育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	87	1	1	合計		700,438	900,870	564,962	-200,43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700	12,105	25,385	-405
				0420010000					
				教育部		11,700	12,105	25,385	-405
				04200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	-	53	-
				0420010101					
				罰金罰鍰		-	-	53	-
				0420010300					
3	101	1	1	賠償收入		11,700	12,105	25,332	-405
				0420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1,700	12,105	25,332	-405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5,397	34,055	44,557	-8,658
				0520010000					
				教育部		25,397	34,055	44,557	-8,658
				0520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9,477	20,680	30,148	-1,203
				0520010104					
				考試報名費		19,477	20,680	30,148	-1,203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5,920	13,375	14,409	-7,455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1,425	1,425	3,260	0

教育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2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615	8,958	7,843	-7,343	3.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出售藝術教育書刊及叢書等收入200千元，與上年度同。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教育部經管臺北市徐州路48-1號5樓部分國有房地租金收入75千元，與上年度同。 2.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場地出借之使用費收入30千元，與上年度同。 3.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演藝廳、藝廊場地出借之使用費收入及首長借用宿舍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1,51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94千元。 4.上年度國立鳳凰谷鳥園遊客參觀門票及停車場清潔管理維護等收入，本年度改由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編列，所列7,637千元如數減列。
			3	0520010313 服務費	2,880	2,992	3,306	-112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推廣全國學生圖書閱讀與視覺及表演藝術教育研習班等報名費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670	6,253	25,911	3,417	
	98			0720010000 教育部	9,670	6,253	25,911	3,417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9,655	6,238	25,851	3,417	
			1	0720010101 利息收入	50	100	8,981	-5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委請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代辦經費存入公庫之利息收入。
			2	0720010105 權利金	600	600	16,299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特殊教育測驗評量工具之銷售權利金收入。
			3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9,005	5,538	571	3,467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教育部停車場租金收入854千元，與上年度同。 2.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土地租金收入8,15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899千元。 3.上年度國立鳳凰谷鳥園18家商店租金

教育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7	91		2	0720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5	15	60	0	收入，本年度改由國立社教機構作業 基金編列，所列432千元如數減列。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653,671	848,457	469,109	-194,786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電腦及廢鐵等 收入。	
				1120010000 教育部	653,671	848,457	469,109	-194,786		
				1120010900 雜項收入	653,671	848,457	469,109	-194,786		
				1120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53,669	848,453	322,024	-194,784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補助各縣 市政府及學校各項計畫經費執行結餘款 繳庫數。	
				1120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2	4	147,085	-2	本年度預算數係使用郵資機酬金收入。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較比	說 明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114,920,159	112,245,670	2,674,489	
	1			0020010000 教育部	114,920,159	112,245,670	2,674,489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90,952,881千元，移出「中等教育管理」及「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等科目78,802,557千元，列入文化部「博物館業務推動與輔導」及「藝術業務推展與輔導」等科目531,966千元、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一般行政」科目743千元、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教學訓輔業務」科目660千元、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科目660千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一般行政」及「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等科目76,390,782千元、體育署「學校體育教育」科目1,188,513千元、青年發展署「青年生涯輔導」及「青年公共參與」等科目47,796千元、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一般行政」及「館務業務活動」等科目641,437千元，另由原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一般行政」科目移入16,463千元，及由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全數移入78,883千元，移出移入數互抵後，淨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5120010000 教育支出	96,892,695	94,287,635	2,605,060	
		1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748,411	756,836	-8,425	1. 上年度法定預算數757,376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移出師鐸獎考察計畫經費540千元至「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淨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748,411千元，包括人事費599,130千元，業務費135,781千元，設備及投資11,380千元，獎補助費2,120千元。 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599,13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6,565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37,90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水電費及影印機租金等7,910千元，增列辦公廳舍電梯與機電設備維護及文書檔案整理等經費7,920千元，計淨增10千元。 (3) 辦公房屋整修及購置事務機具經費11,38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整修檔案庫房及配合組織改造整修辦公室空間等經費15,000千元。
		2		5120010200 高等教育	81,552,670	78,285,941	3,266,729	
			1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12,970,374	10,516,451	2,453,923	1. 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0,556,451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移出輔導與協助大專校院進行資源整合或轉型發展經費40,000千元至「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淨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12,970,374千元，包括業務費230,04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8千元，獎補助費12,740,326千元。
								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高等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費5,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2)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講座經費55,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3)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經費204,3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建立大學系所師資與課程資料庫及推動大專畢業生就業服務方案等經費17,501千元。
								(4)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經費205,81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大學改善教學研究設備、建築物及公共安全設施等經費4,788千元。
								(5)推動大學評鑑制度經費100,21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改進大學評鑑制度等經費9,000千元，增列建置大學校院校務資訊系統與辦理獎補助經費使用成效之訪視、考評及審查作業等經費210千元，計淨減8,790千元。
								(6)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總經費50,000,000千元，分5年辦理，100至101年度已編列17,50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0,00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500,000千元。
								(7)新增第三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費4,500,000千元，其中分配大學校院2,400,000千元。
								(8)上年度第二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分配大學校院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450,000千元如數減列。
			5120010202	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4,268,577	3,779,129	489,448	1.本年度預算數4,268,577千元，包括業務費188,869千元，獎補助費4,079,708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費4,604千元，與上年度同。
								(2)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發展經費146,57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產業研發中心計畫135,000千元，增列補助技專校院設施改善與中低收入戶及低收入戶子女參加技專校院入學測驗報名費等38,580千元，計淨減96,420千元。
								(3)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經費1,567,67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產學合作加強技專校院應用研究能力與補助技專校院引進業界師資及教師研習計畫等經費111,187千元，增列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222,793千元，計淨增1,111,606千元。
								(4)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及評鑑經費319,024千元，與上年度同。
								(5)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經費130,700千元，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120010203				上年度減列輔導技專校院轉型發展提升技職教育經費75,738千元。 (6)新增第三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4,500,000千元，其中分配技專校院2,100,000千元。 (7)上年度第二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分配技專校院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550,000千元如數減列。
			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41,882,727	41,579,747	302,980	1.本年度預算數41,882,727千元，均為獎補助費，係補助已納入「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運作之52所國立大學校院所需一般教學與研究經費及其附設醫院之醫療教學與研究經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高等教育教學與研究補助經費40,729,99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03,107千元，包括： <1>國立臺灣大學4,427,027千元，與上年度同。 <2>國立政治大學1,574,47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1,960千元。 <3>國立清華大學1,297,796千元，與上年度同。 <4>國立中興大學1,590,315千元，與上年度同。 <5>國立成功大學2,464,339千元，與上年度同。 <6>國立交通大學1,393,777千元，與上年度同。 <7>國立中央大學1,136,533千元，與上年度同。 <8>國立中山大學1,049,620千元，與上年度同。 <9>國立中正大學1,011,20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9,600千元。 <10>國立臺灣海洋大學824,96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000千元。 <11>國立陽明大學821,614千元，與上年度同。 <12>國立東華大學1,137,81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95千元。 <13>國立暨南國際大學557,46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00千元。 <14>國立臺北大學747,8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00千元。 <15>國立嘉義大學1,162,63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01千元。 <16>國立高雄大學433,76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00千元。 <17>國立臺東大學524,23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858千元。 <18>國立宜蘭大學549,3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100千元。 <19>國立聯合大學523,10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8,700千元。 <20>國立臺南大學593,1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814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1>國立金門大學204,5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416千元。 <2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711,837千元，與上年度同。 <23>國立彰化師範大學691,457千元，與上年度同。 <24>國立高雄師範大學618,269千元，與上年度同。 <25>國立臺北教育大學626,63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75千元。 <26>國立新竹教育大學530,57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144千元。 <27>國立臺中教育大學543,02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414千元。 <28>國立屏東教育大學514,2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082千元。 <29>國立臺北藝術大學414,82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000千元。 <30>國立臺灣藝術大學445,55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600千元。 <31>國立臺南藝術大學325,59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000千元。 <32>國立空中大學223,1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584千元。 <33>國立臺灣科技大學860,6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000千元。 <3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801,1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600千元。 <35>國立雲林科技大學727,0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200千元。 <36>國立虎尾科技大學666,5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280千元。 <37>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514,77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400千元。 <38>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685,99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800千元。 <39>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529,99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451千元。 <40>國立屏東科技大學758,47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8,431千元。 <41>國立澎湖科技大學270,73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340千元。 <42>國立勤益科技大學548,1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265千元。 <43>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351,194千元，與上年度同。 <44>國立高雄餐旅大學293,157千元，較上年度增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5120010204				列13,500千元。 <45>國立臺中科技大學791,670千元，較上年度增 列6,543千元。 <46>國立體育大學297,711千元，與上年度同。 <47>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314,701千元，較上年 度增列4,562千元。 <48>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492,399千元，與上年 度同。 <49>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294,953千元，較上年 度增列1,835千元。 <50>國立臺灣戲曲學院421,211千元，較上年度增 列10,800千元。 <51>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156,845千元，較上年 度增列5,400千元。 <52>國立臺東專科學校282,010千元，較上年度增 列197千元。 (2)教學醫院學生臨床教學研究與輔助經費1,152,73 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27千元，包括： <1>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766,804千元，較 上年度減列127千元。 <2>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292,548千元，與 上年度同。 <3>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93,384千元，與上年度 同。
			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22,430,992	22,410,614	20,378	1.本年度預算數22,430,992千元，包括業務費41,252 千元，獎補助費22,389,74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6,881,127千元 ，與上年度同。 (2)私立大專校院輔導學生事務工作及學生團體保險 費321,92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0,000千元。 (3)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建築貸款利息經費31,000千元 ，較上年度減列6,000千元。 (4)學生學雜費減免及工讀助學金補助7,339,800千 元，與上年度同。 (5)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1,453,345 千元，與上年度同。 (6)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及保險費3,565,70 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保險 費用及輔導私立學校退撫儲金管理業務等經費22 ,924千元。 (7)輔導私立大專校院財務及會計行政經費17,851千 元，與上年度同。 (8)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學輔人 力經費2,598,408千元，與上年度同。 (9)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裔學校整體發展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較比	說明
			3	5120010300 中等教育	690,433	578,446	111,987	經費221,83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補助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購置器材設備費、教師進修經費及學生學費等19,302千元。
			1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690,433	578,446	111,987	1.本科目係由上年度預算「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科目改設。 2.上年度法定預算數429,458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一般行政」科目移入師鐸獎考察計畫經費540千元，「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移入輔導與協助大學校院進行資源整合或轉型發展經費40,000千元，「中等教育管理」科目移入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等經費8,088千元，「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移入辦理提升教師專業知能經費51,069千元，「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移入推展社會藝術與人文教育經費6,117千元，「一般教育推展」科目移入師鐸獎、教育奉獻獎及資深優良教師表揚等經費38,174千元及「特殊教育推展」科目移入辦理視障教育師資培訓及其他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等經費5,000千元，合共如列數。 3.本年度預算數690,433千元，包括業務費233,764千元，獎補助費456,669千元。 4.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費4,928千元，與上年度同。 (2)推行藝術教育經費17,01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藝術教育政策制度之規劃及推動等經費10,762千元。 (3)獎勵優良教師33,9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師鐸獎考察計畫經費60千元。 (4)健全師資培育經費325,72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師資培育專班等經費18,871千元，增列發展精緻師資培育大學及強化教學活動等經費72,311千元，計淨增53,440千元。 (5)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經費37,3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費生分發、原住民及離島學生保送師範校院甄試等經費72千元。 (6)教師專業發展經費271,47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教師實驗教學等經費11,944千元，增列推動中等學校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研習等經費59,597千元，計淨增47,653千元。
		4		5120010500 終身教育	1,277,643	2,514,429	-1,236,786	
			1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793,418	761,404	32,014	1.本科目係由上年度預算「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改設。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5120010506				2.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767,521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移出辦理推展社會藝術與人文教育6,117千元至「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淨計如列數。
				2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405,359	1,674,273	-1,268,914	3.本年度預算數793,418千元，包括業務費142,597千元，設備及投資1,574千元，獎補助費649,247千元。 4.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終身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費5,117千元，與上年度同。 (2)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教育經費64,5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學習成就認證及輔導各地方政府推動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等經費4,446千元。 (3)推動社區教育經費262,43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加強推展社會交通安全教育等經費919千元，增列推展社區教育等經費30,473千元，計淨增29,554千元。 (4)推行家庭教育經費167,571千元，與上年度同。 (5)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經費109,1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加強推動社區高齡教育等經費11,127千元。 (6)輔導教育基金會之相關業務經費13,524千元，與上年度同。 (7)推行語文教育經費68,962千元，與上年度同。 (8)建立終身學習推動組織經費102,12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協助社教機構提供數位化、普及化與多樣性展示功能等經費13,113千元。
				5120010507				1.本年度預算數405,359千元，包括人事費23,163千元，業務費42,837千元，設備及投資339,359千元。
				3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78,866	78,752	114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3,1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退休離職儲金等經費846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46,49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海洋科學及科技館開館營運經費8,540千元。 (3)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工程總經費5,614,165千元，分15年辦理，88至101年度已編列5,278,465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335,7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278,300千元。
								1.本年度預算數78,866千元，包括人事費28,952千元，業務費42,343千元，設備及投資2,422千元，獎補助費5,149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8,952千元，較上年增列員工薪俸晉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級差額等經費355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5,72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南海劇場及南海書院館舍房屋修繕等經費2,529千元，增列館舍空間展場維運經費843千元，計淨減1,686千元。 (3)資訊作業維持費941千元，與上年度同。 (4)視覺藝術教育活動費16,4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學生聯演活動演出費等1,400千元。 (5)表演藝術教育活動費16,8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等經費2,845千元。
	5		5120010700	訓育與輔導	1,345,287	1,313,267	32,020	
		1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1,345,287	1,313,267	32,020	1.本科目係由上年度預算「學生事務與輔導」、「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及「特殊教育推展」科目改設。 2.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318,267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移出辦理視障教師資培訓及其他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等經費5,000千元至「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項下，淨計如列數。 3.本年度預算數1,345,287千元，包括業務費259,053千元，獎補助費1,086,234千元。 4.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費3,949千元，與上年度同。 (2)學生事務行政及督導經費36,64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學校人權法治、品德及公民教育等經費5,383千元。 (3)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496,84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補助各師資培育大學公費生等經費13,102千元。 (4)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經費63,1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強化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等經費313千元。 (5)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經費176,2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及執行春暉專案工作等經費3,222千元。 (6)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經費568,4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提供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輔具及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專甄試等經費10,000千元。
	6		5120010900	各項教育推展	4,234,466	4,217,658	16,808	
		1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620,066	568,933	51,133	1.本科目係由上年度預算「一般教育推展」及「原住民教育推展」科目合併。 2.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566,463千元，配合科目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5120010904				調整，移出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等相關業務5,430千元及辦理師鐸獎、教育奉獻獎及資深優良教師表揚活動33,350千元至「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另由「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科目移入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等41,250千元，淨計如列數。
								3.本年度預算數620,066千元，包括業務費249,834千元，獎補助費370,232千元。
								4.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3,79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文書刊編印與資料檢核、登錄及掃描等經費10,000千元。
								(2)推展一般教育與編印文書刊經費145,5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教育統計資料蒐集及編印等經費56,527千元。
								(3)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經費195,58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各縣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所需之開辦費、獎勵金及購置電腦設備等經費17,000千元。
								(4)獎勵優良公教人員經費11,681千元，與上年度同。
								(5)學校及館所實驗室廢污共同管理中心營運經費40,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6)人文教育專案規劃及研究發展經費13,00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少數族群教育研討活動等經費606千元。
								(7)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經費74,7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校園紅火蟻防治計畫與校園環境及實驗室安全管理等經費4,751千元，增列推動環境教育等經費5,751千元，計淨增1,000千元。
								(8)永續校園改善計畫經費36,144千元，與上年度同。
								(9)原住民教育經費89,574千元，與上年度同。
			2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2,157,589	2,208,594	-51,005	1.本科目係由上年度預算「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及「科技教育」科目改設。 2.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2,207,988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一般教育推展」科目移入辦理人文與科學教育費用606千元，合共如列數。 3.本年度預算數2,157,589千元，包括業務費513,313千元，設備及投資112,388千元，獎補助費1,531,888千元。 4.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費6,42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資訊軟硬體設備等經費241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120010908				(2)網路學習發展計畫經費174,024千元，較上年增列教育雲計畫及推動數位學習資源分享等經費49,754千元。其中教育雲計畫總經費237,240千元，分3年辦理，101年度已編列6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8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0,000千元。 (3)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建構大學電腦網路經費211,2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臺灣學術網路與直轄市及縣市網路中心等經費30,200千元。 (4)資訊系統及網站維運業務經費120,834千元，與上年度同。 (5)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經費201,546千元，與上年度同。 (6)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經費197,6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數位機會中心營運管理等經費44,000千元。其中深耕數位關懷計畫總經費724,000千元，分4年辦理，101年度已編列14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84,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4,000千元。 (7)科技教育計畫經費1,166,57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重點產業科技教育先導計畫與人文及科技跨領域教育先導計畫等經費31,720千元。 (8)強化學校氣候變遷調適及防災應變教育計畫經費79,34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等經費760千元。 (9)上年度數位科技應用預算業已編竣，所列81,838千元如數減列。
			3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1,456,811	1,440,131	16,680	1.本科目係由上年度預算「國際教育交流」科目改設。 2.本年度預算數1,456,811千元，包括業務費94,087千元，獎補助費1,362,724千元。 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行政工作維持費3,226千元，與上年度同。 (2)辦理國際教育活動業務經費84,30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博士生出席國際會議等經費13,400千元，增列臺灣研究講座經費7,600千元，計淨減5,800千元。 (3)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計畫經費13,310千元，與上年度同。 (4)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經費150,07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輔導華語文教師赴外國學校任教等經費6,000千元。 (5)鼓勵國外留學計畫經費876,49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留學生就學貸款利息、留學獎學金及學生國外生活費等37,201千元，增列尖端科技人才培育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7	512001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6,575,923	6,154,703	421,220	計畫、補助大專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與實習等經費53,700千元，計淨增16,499千元。 (6)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經費283,162千元，與上年度同。 (7)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經費27,49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僑生基本學科及假期課業輔導經費19千元。 (8)辦理兩岸學術交流相關事務經費18,737千元，與上年度同。
			1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6,575,923	6,154,703	421,220	1.本年度預算數6,575,923千元，均為設備及投資。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5,971,72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02,980千元，包括： <1>國立臺灣大學290,77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法律學院暨社會科學院第二期新建工程經費103,081千元。 <2>國立政治大學89,34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0,760千元。 <3>國立清華大學99,190千元，與上年度同。 <4>國立中興大學85,942千元，與上年度同。 <5>國立成功大學60,31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0,000千元。 <6>國立交通大學135,366千元，與上年度同。 <7>國立中央大學81,224千元，與上年度同。 <8>國立中山大學14,745千元，與上年度同。 <9>國立中正大學86,02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7,600千元。 <10>國立臺灣海洋大學73,86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500千元。 <11>國立東華大學342,54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第二期公共設施暨污水處理廠擴建工程經費80,000千元，教育學院新建工程經費442,835千元，環境學院新建工程經費120,000千元及理學院二館新建工程經費45,000千元，增列管理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經費25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03千元，計淨減430,632千元。 <12>國立暨南國際大學48,6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00千元。 <13>國立臺北大學318,9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圖書資訊大樓新建工程經費29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600千元，合共增列305,600千元。 <14>國立嘉義大學128,77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理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工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76,294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01千元，合共增列78,895千元。 <15>國立高雄大學84,27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600千元，增列行政大樓新建工程經費55,000千元，計淨增50,400千元。 <16>國立臺東大學257,90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圖書暨資訊大樓新建工程經費90,000千元及師範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經費47,000千元，增列理工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經費5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840千元，計淨減75,160千元。 <17>國立宜蘭大學57,89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400千元。 <18>國立聯合大學481,3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電機資訊學院大樓工程經費24,000千元，圖書資訊大樓工程經費170,000千元，客家、人文學院、共教大樓與藝文教學中心工程經費154,5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200千元，合共減列352,700千元。 <19>國立臺南大學27,66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500千元。 <20>國立金門大學89,94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第二學生宿舍工程經費143,996千元，多功能學生健康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經費185,602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16千元，合共減列330,014千元。 <21>國立臺灣師範大學241,57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林口校區資訊與教學大樓工程經費84,500千元。 <22>國立彰化師範大學74,7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500千元。 <23>國立高雄師範大學26,68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00千元。 <24>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38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71千元。 <25>國立新竹教育大學25,500千元，與上年度同。 <26>國立臺中教育大學20,99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00千元。 <27>國立屏東教育大學41,80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00千元。 <28>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05,7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戲曲舞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139,466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000千元，計淨減134,466千元。 <29>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66,547千元，較上年度減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				
								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00千元，增列演藝廳整修工程100,000千元，計淨增97,400千元。 <30>國立臺南藝術大學26,38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000千元。 <31>國立空中大學6,5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500千元。 <32>國立臺灣科技大學65,67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053千元。 <3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500,09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教學研究大樓工程經費30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917千元，合共增列304,917千元。 <34>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7,5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950千元。 <35>國立虎尾科技大學80,4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266千元。 <36>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69,25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30千元。 <37>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125,00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67千元。 <38>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32,85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113千元。 <39>國立屏東科技大學100,21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0,182千元。 <40>國立澎湖科技大學46,74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海洋科技大樓新建工程經費2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23千元，合共增列25,823千元。 <41>國立勤益科技大學82,13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818千元。 <42>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32,68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89千元。 <43>國立高雄餐旅大學31,46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433千元。 <44>國立臺中科技大學106,30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761千元。 <45>國立體育大學17,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00千元。 <46>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144,09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120,051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542千元，合共增列124,593千元。 <47>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43,67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17千元。 <48>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29,2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95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49>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3,62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9千元。 <50>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281,14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綜合教學暨實習大樓工程經費35,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561千元，計淨減30,439千元。 <51>國立臺東專科學校450,01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公共設施及景觀工程經費120,000千元，增列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309,000千元，學生宿舍暨生活設施工程經費24,6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382千元，計淨增214,982千元。 (2)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基金604,2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興建工程經費524,200千元。
			8	51200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570	63	1,507	
			1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70	63	1,507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汰換部、次長座車2輛經費1,570千元。 2.上年度汰換公務機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63千元如數減列。
			9	5120019800 第一預備金	466,292	466,292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5320010000 文化支出	2,040,790	2,106,428	-65,638	
			10	532001110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2,039,545	2,084,053	-44,508	
			1	5320011101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961,136	851,029	110,107	1.本科目係由上年度預算「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科目改設。 2.本年度預算數961,136千元，包括業務費6,377千元，獎補助費954,759千元。 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輔導國家級演藝團體經費16,325千元，與上年度同。 (2)輔導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經費500,43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表演藝術活動及國際文化交流計畫等經費52,270千元。 (3)國立社教機構與公共圖書館之輔導及充實經費44,37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強化公共圖書館與加強公共圖書館輔導等經費162,377千元。
			2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	57,207	-57,207	上年度國立鳳凰谷鳥園預算改由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編列，所列57,207千元如數減列。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3	5320011103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1,078,409	1,175,817	-97,408	1.本年度預算數1,078,409千元，均為獎補助費，係補助納入「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運作之5所社教館所需維持運作及發展經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補助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經費505,95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6,761千元。 (2)補助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經費206,16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5,159千元。 (3)補助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經費105,54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8,019千元。 (4)補助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經費127,7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8,980千元。 (5)補助國立臺灣圖書館經費132,99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8,489千元。
		11		532001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1,245	22,375	-21,130	
			1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1,245	22,375	-21,130	1.本年度預算數1,245千元，均為設備及投資，係補助納入「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運作之3所社教館所汰換車輛及設備等經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42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電腦及各項研究圖儀設備等經費4,037千元。 (2)國立臺灣圖書館82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及資料庫設備等經費5,367千元。 (3)上年度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更新展場與購置圖書及視聽設備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1,726千元如數減列。
				7520010000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5,986,674	15,851,607	135,067	
		12		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986,674	15,851,607	135,067	1.本年度預算數15,986,674千元，包括人事費11,282,936千元，獎補助費4,703,738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學校教職員與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及撫卹金11,282,93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93,557千元。 (2)補貼國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休人員一次退休金優惠存款利息差額4,703,73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58,490千元。

附 屬 表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0010300 賠償收入	-0420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1,700	承辦單位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 司,秘書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各項違約罰款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700
	87			0420010000 教育部	11,700
		2		0420010300 賠償收入	11,700
			1	0420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1,700
					1.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印製書刊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公費留學生及公費生未依規定服務賠償公費等，較上年度減列405千元，主要係公費留學生未依規定返國服務之賠償收入減少所致。
					2. 計算內容：
					(1) 印製書刊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依錯誤件數處以罰款，預估全年100千元。
					(2) 公費生未依規定服務期滿之賠償收入：每年償還師資培育公費人數約10人，每生1年所需公費約115千元，最大可能繳庫數為4,600千元。
					(3) 公費留學生未依規定返國服務之賠償收入：依教育部公費留學行政契約書規範辦理，預估約2人賠償公費，依其已受領之全部公費或未服務年月數公費計算其應償還款，約7,000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0010104 考試報名費	預算金額	19,477	承辦單位	高等教育司,國際及 兩岸教育司,師資培 育及藝術教育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各項考試報名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9,477
	101			0520010000 教育部	19,477
		1		0520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9,477
			1	0520010104 考試報名費	19,477
					1.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辦理國外大學醫學與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高中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等報名費收入，較上年度減列1,203千元，主要係高中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等報名費收入減少所致。
					2.計算內容：
					(1)辦理國外大學醫學與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之收入： 預估報名人數294人，報名費3千元，計約880千元。
					(2)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中英文翻譯考試及辦理華語語文能力測驗：預估報名人數9,597人，報名費平均1千元，計約9,597千元。
					(3)高中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等報名費收入： 預估報名人數9,000人，報名費1千元，計約9,000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215	承辦單位	綜合規劃司,國際及 兩岸教育司,秘書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考試簡章銷售收入、政府出版品銷售收入、及檔案申請應用收入等。

二、法令依據

依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215
	101			0520010000 教育部	1,215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215
			1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1,215
					1.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辦理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與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等出售簡章收入，及檔案申請應用收入、政府出版品銷售收入等，預估約為1,215千元，與上年度同。
					2. 計算內容：
					(1) 考試出售簡章收入：依各考試簡章規定辦理，預估約10千元。
					(2) 政府出版品銷售收入：依「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及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要點」規定辦理，預估約1,200千元。
					(3) 檔案申請應用收入：依「教育部檔案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辦理，預估約5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籌備處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販售出版品之收入。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0		
	101			0520010000			
				教育部	10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0		
				0520010305			
			1	資料使用費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販售出版品收入，與上年度同。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200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藝術教育書刊及叢書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101年2月7日藝研字第1010000423號函修訂之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要點及「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00	
	101			0520010000 教育部	200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00	
			1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2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藝術教育書刊及叢書等收入繳庫，預估約200千元，與上年度同。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75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有房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規定辦理國有公用不動產出租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5
	101			0520010000 教育部	75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75
			2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75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經管臺北市徐州路48-1號5樓部分國有房地租金收入，依「國有出租基地租金率調整方案」、土地法第97條及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規定辦理，預估約75千元，與上年度同。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30	承辦單位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籌備處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場地出借之使用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0
	101			0520010000	
				教育部	30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0
			2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場地出借之使用收入，與上年度同。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1,510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演藝廳場地租借收入、藝廊場地租金、自動販賣
機場地租金及首長宿舍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本館演藝廳及藝廊場地出借係依據94年9月8日藝展字第0940002376號令修正之「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演藝廳及藝廊場地設備維護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2. 自動販賣機場地租金係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及與廠商簽訂之合約辦理。
3. 首長宿舍依據行政院79年6月15日台人政肆字第240000號函規定一般公務人員專業加給(含房租津貼併入數其中簡任職為700元)。
4. 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人員，應由服務機關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按月如數扣回，繳歸公庫。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510	
	101			0520010000 教育部	1,510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510	
			2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510	1. 本年度預算數係演藝廳場地租借收入、藝廊場地租金、自動販賣機場地租金及首長宿舍等收入1,51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94千元。 2. 計算內容： (1) 一般劇場每場10,000元×5場×12月=600千元。 (2) 學校劇場每場10,000元×80%×5場×12月=480千元。 (3) 藝廊場地每日600元×12天×8檔=58千元。 (4) 販賣機場地每月6,000元×12月=72千元。 (5) 不動產閒置空間場地每月24,500元×12月=292千元。 (6) 承德首長宿舍每月700元×12月=8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13 服務費	預算金額	2,880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辦理推廣藝術教育研習班學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本館推廣藝術教育研習班收入辦法係奉教育部78年10月9日台(78)字第49273號函同備查。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880
	101			0520010000 教育部	2,880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880
			3	0520010313 服務費	2,880
					本年度預算數係推廣藝術教育研習班收入每小時1,200元×60小時×20人×2期=2,880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50	承辦單位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籌備處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代辦經費存入公庫之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0
	98			0720010000 教育部	50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50
			1	0720010101 利息收入	5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代辦經費存入公庫之利息收入，較上年度減列50千元，主要係委請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代辦工程經費減少所致。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5 權利金	預算金額	600	承辦單位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 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特殊教育評量工具銷售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600	
	98			0720010000 教育部	600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600	
			2	0720010105 權利金	600	1.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特殊教育評量工具銷售權利金收入， 與上年度同。 2.計算內容：銷售評量工具約30種(非保密性測驗)*1千元(套) *20(套/年)=約600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854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854
	98			0720010000 教育部	854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854
			3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854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停車場租金收入，並以出租89個停車位，每月800元估算，年約854千元，與上年度同。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8,151	承辦單位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籌備處研究規劃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土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8,151
	98			0720010000 教育部	8,151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8,151
			3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8,151
					1.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土地租金收入。 2.計算內容：民間參與廠商繳納國有土地之租金，為公告地價 百分之一，年約8,151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0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5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各項廢舊物資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名 稱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8		0720010000 教育部
		2	0720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5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出售報廢電腦及廢鐵等收入，預估約15千元，與上年度同。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20010900 雜項收入	-1120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預算金額	653,669	承辦單位	會計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二、法令依據

依各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653,669
	91			1120010000 教育部	653,669
		1		1120010900 雜項收入	653,669
			1	1120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53,669
					教育部以前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及學校各項計畫經費執行結餘繳庫數。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20010900 雜項收入	-1120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2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郵資酬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2	
	91			1120010000 教育部	2	
		1		1120010900 雜項收入	2	
			2	1120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2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使用郵資機酬金收入，較上年度減列2千元，並以一個月0.17千元估算，年約2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48,411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行政庶務工作。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99,130	人事處、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599,130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599,130		1.本科目職員370人（本部350人及駐外20人）、技工3人、駕駛14人、工友20人（含中正文化中心移撥工友2人及駕駛1人）、駐衛警21人、聘用人員51人及約僱人員19人，編列人事費373,861千元，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89,713千元，合共463,574千元。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4,234		2.加班值班及其他給與59,627千元，包括員工超時工作加班費25,116千元，員工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17,657千元，其他給與16,854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4,489		3.員工（含駐外人員）退休離職儲金36,904千元，包括：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50,718		(1)政務人員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300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4,420		(2)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29,651千元。
0111 獎金	89,713		(3)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3,000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16,854		(4)勞工退休準備金3,953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42,773		4.員工（含駐外人員）保險費39,025千元，包括：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6,904		(1)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公務人員部分16,935千元，勞工部分5,470千元，合共22,405千元。
0151 保險	39,025		(2)公務人員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10,190千元。
			(3)勞工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6,430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37,901	秘書處、人事處、政風處、會計處	本項計需經費137,90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35,781		1.辦理一般行政事務工作經費134,515千元（秘書處、人事處、會計處），包括：
0202 水電費	8,180		(1)水電費8,180千元：本部辦公廳舍水費368千元，電費7,812千元（含本部、忠孝大樓、徐州路大樓、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及科技大樓等）。
0203 通訊費	11,800		(2)通訊費11,80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6,517		(3)其他業務租金6,517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529		<1>本部租用複印機（影印、傳真及掃描功能）等租金6,454千元。
0231 保險費	77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38		
0251 委辦費	942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48,4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1 物品	9,381		<2>科技大樓4樓會議室租金63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84,984		(4)稅捐及規費529千元：本部自有車輛（含機車）20輛，及預計102年購置部、次長座車2輛所需之燃料使用費及牌照稅467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70		科技大樓房屋稅及地價稅62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43		(5)保險費771千元，其中：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202		<1>法定責任保險75千元，本部自有車輛(含機車)20輛及預計102年購置部、次長座車2輛之強制險、第三人責任險及乘客險等法定責任保險。
0291 國內旅費	1,060		<2>對財產保險696千元，本部自有車輛(含機車)20輛及預計102年購置部、次長座車2輛之甲、乙式車體險、竊盜險等保險費507千元，及本部辦公廳舍火災保險、地震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等保險費189千元（含本部、忠孝大樓、徐州路大樓、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及科技大樓等）。
0293 國外旅費	260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338千元，係辦理總務相關工作所需仰賴事務勞力以按日按件處理之經費，其中：
0294 運費	1,532		<1>依採購稽核作業要點及工程品質查核作業要點，辦理採購、工程查核及教育訓練等950千元。
0299 特別費	1,572		<2>公共建設計畫委員之審查費、出席費及交通費1,16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120		<3>檔案管理作業訪視小組委員之訪視費、出席費、審查費及交通費228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60		(7)物品9,381千元，其中：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60		<1>文具用品及紙張等消耗品購置費4,233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400		<2>非消耗性物品購置費4,516千元。
			<3>油料費632千元：中型柴油車2輛，每輛月耗柴油139公升，年需106千元；小型客貨車2輛，每輛月耗汽油139公升，年需119千元；小汽車2輛，每輛月耗汽油139公升，年需119千元；油氣雙燃料車3輛，每輛月耗汽油71公升，年需93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48,4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以及每輛月耗液化石油氣81公升，年需60千元；機車3輛，每輛月耗汽油26公升，年需33千元，預計於102年1月購置部、次長座車油氣雙燃料車2輛，每輛月耗汽油71公升，年需62千元，以及每輛月耗液化石油氣81公升，年需40千元，合共632千元。 (8)一般事務費84,660千元，其中： <1>按本部員額編列事務費、文康活動費及參加中央機關員工運動會等12,514千元。 <2>分擔中央聯合辦公大樓管理委員會所需經費6,981千元。 <3>分擔科技大樓管理委員會所需經費5,913千元。 <4>環境佈置費10,693千元。 <5>文書處理電子發文、會計資料登錄、報稅處理、總務（出納）及總機等所需人力經費19,798千元。 <6>文書郵務人力（含租用軟體）2,187千元。 <7>教育部環境清潔等所需人力經費6,318千元（含本部、忠孝大樓、徐州路大樓、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及科技大樓等）。 <8>協助電子檔案檢核、登錄、移轉及檔案銷毀等所需人力經費11,644千元。 <9>本部現行檔案點收、立案、編目、掃描、整卷、上架等作業，與購置檔案盒及附件盒等經費7,166千元。 <10>徐州路、木柵、中和檔案庫房消毒及檔案卷夾清潔經費260千元。 <11>駐衛警人員服裝與執勤人員夜點費及協勤單位慰問金926千元 <12>駐衛警安全維護設備更新260千元。 (9)房屋建築修繕費770千元，其中： <1>本部辦公房舍18,076.35平方公尺，其中自有辦公房舍含中央聯合辦公大樓面積4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48,4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13.84平方公尺、本部忠孝大樓面積1,843.05平方公尺、本部徐州路大樓面積2,133.89平方公尺及無償借用之本部大樓辦公房舍面積7,662.57平方公尺、科技大樓辦公房舍面積2,023平方公尺，上開辦公房屋均為鋼筋構造，每年每平方公尺29元，年需524千元。 <2>本部首長宿舍面積共198.39平方公尺，其中部長官邸面積100.83平方公尺，另無償借用承德宿舍面積97.56平方公尺，上開宿舍均為鋼筋構造，每年每平方公尺29元，年需6千元。 <3>本部自有木柵檔案庫面積840平方公尺及向國有財產局無償借用原國防管理學院積穗營區中和檔案庫面積5,940平方公尺、本部替代役男宿舍面積1,485平方公尺，合共8,265平方公尺，上開庫房及宿舍均為鋼筋構造，每年每平方公尺29元，年需240千元。 (1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943千元，其中： <1>車輛養護費483千元，內含： #1.汽車滿6年以上者9輛，每輛每年51千元，計459千元。 #2.公務用機車3輛，每輛每年2千元，計6千元。 #3.預計於102年1月購置部、次長座車油氣雙燃料車2輛18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費460千元：按預算員額每人每年1,048元，計460千元。 (11)本部辦公廳舍（含徐州路大樓）電梯及機電設施維護費4,202千元。 (12)國內旅費1,060千元。 (13)運費1,532千元，係公物搬運費。 (14)特別費1,572千元，係依規定標準編列之正副首長特別費。 (15)參加亞洲培訓總會（簡稱ARTDO）及國際人力資源訓練與發展會議（簡稱IFTDO）260千元（人事處）。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48,4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本部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1,400千元(人事處)。
			3.辦理政風業務教育宣導及研習1,986千元(政風處)，包括：
			(1)委託辦理反貪倡廉活動競賽及廉政問卷調查經費843千元。
			(2)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研習及宣導經費30千元。
			(3)配合辦理各類廉政政策宣導、文宣與媒體宣導等經費393千元。
			(4)補助公私立大專校院舉辦反貪倡廉倫理道德宣導活動720千元。
03 辦公房屋整修及購置事務機具	11,380	秘書處	本項計需經費11,380千元，其內容如下：
0300 設備及投資	11,380		1.汰換冷氣、辦公桌椅與事務櫃等設備及汰換各式自動化辦公室事務機具1,380千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0		2.配合組織改造辦公室空間整修經費10,0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380		。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2,970,374
-----------	----------------------	------	------------

計畫內容：

辦理高等教育行政工作維持、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大學多元入學改進研究、培育重點領域及跨領域人才、深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與產業需求連結、推動大學評鑑制度及創新課程、整合高等教育資源、改善教學研究環境、提升師資素質及教學品質、檢討修正兩岸學術交流及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等工作。

預期成果：

- 1.以競爭性獎勵機制，促進大學發展其特色。
- 2.擴大大學校招生選才及學生選校空間。
- 3.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支援國內科技產業投入創新研發，有效縮短學用落差。
- 4.改進評鑑制度，提升大學教學研究水準。
- 5.合理整合大學校院經營規模，提升教育品質與辦學績效，增進高等教育競爭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高等教育行政工作維持	5,000	高等教育司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5,000		
0271 物品	1,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500		
0291 國內旅費	2,000		
02 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講座	55,000	高等教育司	本項包括學術獎及設置國家講座之審查及獎金、大專以上學校教師資格著作審查、學校教師資格審查制度訪視、研議改進教師資格送審相關法規等業務，計需經費55,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2,200		
0203 通訊費	5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839		1.辦理大專以上學校教師資格著作、學術獎、國家講座及專案會議等審查業務15,519千元，包括：
0251 委辦費	6,681		
0291 國內旅費	130		
0400 獎補助費	32,800		(1)大專校院教師著作送審審查費3千元*3人次*1,150件數=10,35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2,000		(2)聘請學者專家協助審閱相關資料後推薦著作審查人選經費600元*1,150人次=69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000		(3)邀請專家及學者開會審查學術獎、國家講座、出席學審會專案委員會議、研議改進教師資格送審相關法規等會議出席費919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7,800		(4)辦理學術獎及設置國家講座等之書面審查作業審查費6千元*4人次*120名=2,880千元。
			(5)郵資（含教師資格審查國內郵資、國家講座及學術獎國外郵資）、教師資格審查制度訪視差旅費及雜費等680千元。
			2.辦理國家講座之遴聘，以提升國內大學之學術水準，分人文及藝術、社會科學、數學及自然科學、生物及醫農科學、工程及應用科學等5大類科，共13名，每名補助3年，每名每年教學研究經費1,000千元，99至101學年度約23人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2,970,3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204,350	高等教育司	，加計97及98學年各1人申請展延，計需經費25,000千元。 3.設置學術獎項，分人文及藝術、社會科學、數學及自然科學、生物及醫農科學、工程及應用科學等5大類科，共計13名，每名獎金600千元，計需經費7,800千元。 4.委託辦理國家講座暨學術獎頒獎典禮、教師資格審查分區實務研討會及歐洲藝術文憑採認等6,681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204,350千元，其內容如下： 1.大學多元入學制度研究改善27,000千元，包括： (1)推動大學多元入學改進方案，辦理相關研討會或公聽會，並進行相關改進議題及考試招生設計委託研究經費9,000千元。 (2)進行學科能力測驗及指定科目考試試題評價、辦理大學多元入學方案高中種子教師研習營、家長說明會、印製宣導手冊及媒體文宣等經費8,000千元。 (3)補助大學入學各項考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10,000千元。 2.配合產業需求及提升教育品質，加強大學系所增設調整之審查經費6,000千元，包括： (1)大學校院及系所調整追蹤之審核3,000千元。 (2)大學校院系所增設相關事宜審核與輔導3,000千元。 3.補助大學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辦理海外僑生（含港澳生）招生試務及宣導工作18,000千元。 4.大學校院藝術與設計人才養成計畫經費37,850千元，包括： (1)辦理「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含暑期研習營），選送相關領域優秀且具發展潛力之學生赴國外著名大學、機構或公司進修、實習或訓練，以培養具國際水準之藝術與設計人才，建立國際合作長期培訓機制28,500千元。 (2)辦理「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
0200 業務費	61,936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46		
0251 委辦費	60,34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303		
0294 運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47		
0400 獎補助費	142,414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0,001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113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4,5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35,8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2,970,3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賽計畫」，加強藝術與設計領域人才培育國際化，鼓勵全國大學校院藝術與設計科系學生踴躍參加國際比賽，藉由參與競賽作品之準備，提升學生創作國際水準，並透過參賽作品之觀摩學習，擴展學生視野及提升相關人力素質等經費8,500千元。 (3)辦理大學校院藝術與設計人才補助計畫之規劃、審查及管考事宜等經費850千元。 5.推動大學專業學院，提供獎勵性經費，鼓勵大學辦理商管、法律、建築等專業學院，透過實務教學課程改進、增聘實務師資等變革調整，落實專業教育精神，縮短學用落差18,000千元。 6.辦理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學習情形、教師教學現況調查，以探討人才供需情況，加強人才培育及規劃運用等經費2,500千元。 7.辦理大學與企業合作培育高階研發菁英計畫，引進多元的價值及教學模式，促進博士班學生於學習研究過程即與企業界互動，培養務實應用研究取向與能力等經費15,000千元。 8.辦理大學校院產學合作聯盟網絡計畫，強化產學合作基礎環境建置，推動跨校性網絡模式，提升各類型大學校院產學合作面向廣度與深度，協助學校依產學發展重點建立合宜專業人力、能力及產學溝通之平臺（包括跨校性專利包裹申請，研究人才交流、育成招商說明及創投衍生企業輔導等措施）經費25,000千元。 9.為提升大專校院學生畢業之就業力及培育創新創業人才，推動大專畢業生就業職能平臺計畫及創新創業扎根計畫40,000千元。 10.獎助大學辦理六大新興產業與國家重大政策跨領域學位學程及學分學程，進行教學改進、學程專題設計及相關研討活動等15,000千元，包括： (1)獎助大學校院辦理跨領域學程、教學改進與專題設計12,500千元。 (2)補助辦理跨領域學程觀摩活動及相關研討會議2,5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2,970,3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	205,814	高等教育司	本項經費計需205,81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55,602		1.促進教育資源均衡，強化大學基礎建設，補助資源較缺乏之大學校院充實一般軟硬體及圖書設備等教學研究設備，改善建築物公共安全設施、防火改善設施、配合執行地震及生態教育或緊急應變之需等經費148,212千元。
0241 兼職費	200		2.辦理境外學歷甄試相關作業，以確保境外高等學歷之教育品質，能夠與國內同級同類學校相當等經費13,0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3.鼓勵並補助大學校院辦理性別平等、智慧財產權保護、海事教育等議題之全國性研討會及為改善各類醫學教育問題，辦理醫學相關領域(醫學教育、醫技教育、牙醫教育、護理教育及中醫藥教育等)研討會、觀摩會與編印醫學倫理輔助教材及基礎設施等，以提升醫護教育教學品質9,400千元。
0251 委辦費	23,543		4.為推動大學自主，強化大學校院營運與管理機制、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及相關政策宣導等措施經費35,202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27,900		(1)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強化高等教育行政事務處理績效，調整本部與大學校院運作關係，委託辦理審查與修訂相關法規及宣導等經費27,458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608		(2)蒐集及定期編印高教資訊與刊物及大學校院一覽表等書刊4,393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351		(3)辦理學年度大學校院長、教務主管、總務與各行政主管等會議及業務座談經費3,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50,212		(4)辦理高等教育助學措施及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計畫等國外考察經費351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48,212		本項計需經費100,210千元，其內容如下：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000		1.為確保高等教育品質，並持續改進大學評鑑制度86,000千元，包括：
			(1)委託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辦理大學系所評鑑，係根據各系所專業性質之差異，分別歸屬適當學門，採品質認可機制以確認大學校院各系所之品質，並促進各大學系所建立品質改善機制，102年度辦理評
05 推動大學評鑑制度	100,210	高等教育司	
0200 業務費	58,21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		
0251 委辦費	57,117		
0279 一般事務費	293		
0291 國內旅費	300		
0400 獎補助費	42,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2,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2,970,3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鑑之相關費用計44,000千元，其中： <1>辦理102年度第1週期大學校院所追蹤評鑑、第2週期系所評鑑、100年度校務評鑑之追蹤評鑑、再評鑑，實地評鑑委員之評鑑費及出席費用等30,000千元。 <2>辦理實地訪視之旅運、雜支及業務費等14,000千元。 (2)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除辦理前項系所評鑑外，將進行評鑑研究以建立大學評鑑指標、建置大學及技專校院評鑑人才資料庫、蒐集先進國家高等教育評鑑訊息、推動高等教育評鑑國際交流等，以上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運作所需之人事及業務等經費42,000千元，其中： <1>評鑑中心人事費、業務費及設備費34,000千元。 <2>建立大學及技專校院評鑑人才資料庫、蒐集先進國家高等教育評鑑訊息、評鑑量化資料庫建置、推動高等教育評鑑國際交流、辦理評鑑召集人及評鑑委員專業成長研習課程等所需業務費8,000千元。 2.為發揮獎優汰劣目的，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及本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開發整合公私立大學校院校務資訊系統，供各校填報相關量化指標，以利分配獎補助經費，及提供教育決策及相關教育議題之研議，並持續辦理私立大學校院校務執行成效與獎補助經費使用成效等訪視考評及審查作業經費14,210千元。
06 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2,400,000	高等教育司	第三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本年度編列4,500,000千元（愛臺12建設），其中分配大學校院2,400,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2,1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0		
0251 委辦費	13,180		1.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大學校院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整體性的品質提升1,939,1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920		
0291 國內旅費	2,000		
0400 獎補助費	2,377,900		2.廢續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協助區域內大學提升整體教學品質及協助高中優質化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62,33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2,970,3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315,570		，擴充公共資源平臺功能，促進教學資源、經驗及成果之分享機制348,800千元。 3.辦理各項教學品質改善、校際整合、建置大學系統、跨校資源共享、延攬優秀人才、提供大學校院豐富之通識教育課程與師資資源，引導大學校院建立職能導向課程之開設；辦理具前瞻性、建設性等有助提升我國高等教育教學品質之跨校性研討會、工作坊及專題研究等活動，以及深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與提升國際競爭力等計畫經費90,000千元。 4.辦理「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審議委員會、諮詢會議、教學滿意度問卷調查、實地考核、專題研究、網站建置管理及維護等所需會議出席費、交通費、住宿費、日酬金、成果宣導等經費以及各項教學品質改善、跨校資源共享與校際整合引導相關子計畫之會議出席費、審查費等經費22,100千元。
07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10,000,000	高等教育司	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分兩期推動，經行政院99年3月29日院臺教字第0990016758號函核定，第1期（95年至100年3月）原編列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自98年度起納入總預算編列，總經費50,000,000千元，業已編竣。第2期更名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經行政院99年3月29日院臺教字第0990016396號函核定，總經費50,000,000千元，分年辦理，以持續推動並發揮本計畫之效益。本計畫經審議已於100年4月1日公布並核定補助12校所需5年總經費計50,000,000千元，100及101年度已編列17,500,000千元，102年度預計自4月1日起推動第3年計畫，所需經費10,000,000千元（愛臺12建設），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5,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200		
0291 國內旅費	1,300		
0400 獎補助費	9,995,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9,787,8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00,0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7,200		
			1.推動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擇優補助國內績優大學進一步躍升邁向「頂尖大學」為目標，透過發展頂尖研究中心或重點領域並整合資源、延攬教學研究優異人才、強化大學研發創新品質、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品質提升及發展教學特色計畫、輔導專業產學合作計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2,970,3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畫、培育頂尖人才、與國外頂尖大學合作，建立海外學術研發基地、加強國際學術交流及推動國際化、鼓勵大學系統整合與資源共享等事項，共計9,995,000千元。 2.辦理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諮詢委員會、審議委員會及考評委員會等業務之審查費、會議出席費、交通費、住宿費、日酬金等，另辦理成果發表記者會、論壇、網站建置、考評等各類活動相關經費5,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4,268,577
-----------	------------------------	------	-----------

計畫內容：

辦理技職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發展、技職教師進修及研習、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及評鑑、推動高中職及技專校院多元入學方案、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推動課程革新提升教學品質。

預期成果：

1. 輔導各技專校院規劃發展學校重點領域，研訂特色項目並發展成爲重點特色學校。
2. 積極推動技職教育國際化，擴大招收外籍生。
3. 透過產學合作協助技職教育共同培養專業技術人才，充分運用學校與業界資源，共同研究開發新產品與新技術，以厚植產業競爭力，提升技專校院競爭力，建立技職學校務實致用特色。
4. 健全技專校院評鑑機制，引導提升辦學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工作維持	4,604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4,604		
0271 物品	1,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104		
0291 國內旅費	1,000		
0295 短程車資	500		
02 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發展	146,575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146,575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1,790		1. 辦理私立技專校院董事長會議，增進各私立技專校院董事觀摩及交流，瞭解技職相關政策，並提升整體技職教育辦學品質5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2. 辦理全國技專校院校長會議，以溝通及研商重要政策500千元。
0251 委辦費	3,000		3. 辦理技專校院總務人員、內部稽核人員之業務檢討及研習活動6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6,000		4. 爲提升技職教育品質，技職教育業務處理所需人力經費4,86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790		5. 補助性質特殊、規模較小致無法累積充裕校務基金之國立技專校院辦理校舍耐震能力補強及維修工程經費74,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34,785		6. 辦理新設系科規劃與增調系科總量發展規模及資源條件標準審核經費3,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5,915		7. 補助技專校院依產業發展趨勢設立人才培育重點系所經費27,680千元，包括：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9,855		(1) 補助海事類及護理類等學校加強提升專科層級人才品質20,00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7,435		(2) 補助技專校院增設新興服務業相關系科計畫7,680千元。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1,580		8. 規劃及改進技專校院考招分離招生制度，推動多元入學方案19,855千元，包括：
			(1) 規劃與改進考招分離招生制度及配套措施6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4,268,57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650千元。 (2)輔導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改進入學測驗方式與題型，研發及建置入學測驗題庫5,205千元。 (3)補助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及各分區辦理試務學校充實設備或設施8,000千元。 9.辦理技專校院入學方案推廣及委辦編印宣導手冊等經費4,000千元。 10.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參加技專校院統一入學測驗及各聯合招生委員會所需報名費，以保障弱勢學生升學權益11,580千元。
03 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	1,567,674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1,567,674千元，其內容如下： 1.推動產學合作，加強技專校院應用研究能力73,668千元，包括： (1)為達到區域產官學研資源整合與分享之窗口功能，以擴增技職學校與產業界交流及共同合作研究，加強6所區域產學合作中心運作相關工作補助費27,000千元。 (2)產學合作行政協助委辦費，含行政運作、訪視、管考、遴選技專與產業園區合作案之審查作業等3,312千元。 (3)為加強產學交流，引導技專校院釋放創新能量至業界，擴大辦理產官學大論壇、技職學生專題製作成果發表、產學合作成果展示、實務訓練、檢討會及宣導成果等活動7,356千元。 (4)為確實協助企業解決問題，縮短學校培育人才與產業需求落差，推動技專校院與產業界產學合作計畫30,000千元。 (5)加強技專校院研發資訊平台之建立，規劃建置產學合作資訊網（含實習平台），委辦運作及資訊更新經費6,000千元。 2.補助發行全國技職體系期刊，包括技術學刊、商管科技學刊等學術期刊及技職雙月刊等5,687千元。 3.鼓勵辦理技專校院通識教育、智慧財產權、科
0200 業務費	59,22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00		
0251 委辦費	22,213		
0279 一般事務費	31,493		
0291 國內旅費	1,515		
0400 獎補助費	1,508,453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945,836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62,617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4,268,57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學教育、性別平等教育等課程及社會關切議題觀摩研討會暨圖書館業務等10,996千元。 4. 補助及辦理技專校院實務課程設計20,000千元。 5. 為增進技專校院學生業界實務經驗，推動技專校院在校學生校外實習計畫獎補助經費120,000千元。 6. 為提高技專校院教師水準及增進實務應用能力，加強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服務研習及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所需獎補助經費89,530千元。 7. 為聘請國外一流教授及留住國內優秀師資，推動技專校院教師彈性薪資制度，對未獲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與獎勵教學卓越計畫之大學，補助其實施彈性薪資方案所需經費25,000千元。 8. 為引導科技大學建構產業創新研發之環境，帶動產學合作人才培育及智慧財產加值之效益，並引領改變技職體系學校之發展方向，彰顯高等技職教育對於人才培育及產業連結之重要性與獨特性，扶植及促進科技大學發展成為具備產業技術研發能力之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222,793千元，包括： (1) 盤整以產業、實務為導向之教學、課程與設備之更新，引進業界師資，以促動產業價值再回饋，及校務發展諮詢所需經費135,000千元。 (2) 整合具研發基礎或發展已達一定規模之系所(領域)，延攬產官學研等專技人才，透過專業技術、設備之合作、授權及智慧財產權之研擬與申請，以強化研發能力經費87,793千元。 (3) 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擇優補助國內績優科技大學追求發展實務特色，透過提升學生就業力之具體作為，如系科調整、教師實務能力強化、學生實習、職業倫理培養及就業輔導等，且強化基礎技術扎根、研發布局、衍生智慧財產運用、實驗及結合業界共同開發，並辦理改進教師評鑑及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4,268,57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及評鑑	319,024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升等機制，強化實務面、建立產學合作架構，與企業建立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長期合作關係等事項，共計1,000,000千元。 本項計畫需經費319,02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推動技職教育行政資訊革新，整合技職教育資訊傳播網網站及相關網站等4,000千元，包括：維護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整合總量管制、獎補助及評鑑等相關子網站，並規劃做為決策支援資料庫。 2. 改進技職校院教務行政制度及工作，辦理全國技專校院教務主管會議800千元。 3. 技專校院國際化及加強學生外語能力37,351千元，包括： (1) 北、中、南三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辦理各類師生研習、活動、競賽、電子報及網路資源等9,738千元。 (2) 補助與辦理技專校院國際化及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專案補助計畫27,000千元。 (3) 考察美國技職教育推動近況，訪問韓國及蒙古教育機構，強化雙方學生交流408千元。 (4) 派員赴大陸考察大陸教育現況及出席兩岸教育交流會議等之出差旅費205千元。 4. 發展技職校院評鑑制度，辦理各項評鑑業務36,873千元，包括： (1) 技專校院例行評鑑（含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及專科學校等共約30校）26,873千元。 (2) 技專校院改名改制後訪視（含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及專科學校），檢視改名改制之規劃與執行狀況5,000千元。 (3) 技專校院諮詢輔導訪視及追蹤評鑑，針對前一年度評鑑列為三等之系科，第一年進行諮詢輔導及第二年進行追蹤評鑑5,000千元。 5. 技專校院改善基本設施及充實各項軟硬體經費50,000千元，係參酌評鑑及相關考評結果，逐步更新各校基礎設施。 6. 補助技專校院各類教學實習及海事類科海上實
0200 業務費	68,02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0251 委辦費	27,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37,201		
0291 國內旅費	1,21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205		
0293 國外旅費	408		
0400 獎補助費	251,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1,727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9,273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70,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4,268,57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習改進方案20,000千元。
			7.補助技專校院學雜費減免170,000千元，包括：
			(1)配合全國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方案，辦理五專前3年原住民學生減免學雜費（參採高中職減免金額之定額方式辦理）60,000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含愛臺12建設37,500千元）。
			(2)補助國立技專校院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減免50,000千元。
			(3)為縮短公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自99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90萬元以下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含五專前3年）」補助措施，另為啟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分階段逐步實施免學費政策，經行政院100年4月7日院臺教字第100015757號函原則同意「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含五專前3年）」，本部遂自100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114萬元以下之私立五專前3年級學生免學費，編列補助就讀私立五專前3年級學生學費60,000千元（愛臺12建設）。
05 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	130,700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130,70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9,230		1.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針對全國國中家長及教師加強宣導技職教育功能及成效，並對國中學生提供適性輔導及職業試探活動，規劃辦理「技職教育宣導方案」25,0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		2.因應產業技術人力素質提升需求，輔導專科學校改制技術學院，及技術學院改名科技大學審核作業經費1,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2,000		3.編修技專校院一覽表、中華民國技職教育簡介手冊、技職教育法規選輯、業務參考手冊等1,2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2,730		4.為落實專業證照制度，辦理採認民間證照工作、強化技職體系學生能力標準等；辦理專科程度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檢討及換補發證照等經費10,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500		5.為增進技專校院師生在國際競賽之能見度及重
0400 獎補助費	101,47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3,337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77,433		
0475 獎勵及慰問	7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4,268,57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	2,100,000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視學生務實致用能力，辦理技專校院學生競賽、選送學生出國參賽及表揚活動22,000千元，包括： (1)補助技專校院學生參與國際技（藝）能競賽及辦理表揚活動16,800千元。 (2)獎勵參賽得獎師生獎勵金700千元。 (3)補助辦理全國性技專校院學生實作及技能競賽活動4,500千元。 6.推動產學攜手計畫，鼓勵高職與技專校院及業界合作開設人才培育專班47,500千元，包括： (1)加強學生技術學習能力18,225千元。 (2)促進高職教師業界實務經驗，發揮技職特色20,275千元。 (3)鼓勵高職與技專校院合作9,000千元。 7.推動技職校院策略聯盟計畫，鼓勵技專校院與高中職校間互動及強化夥伴關係，建立學校間垂直合作、整合教育資源與促進學生學習銜接及實務能力等24,000千元，包括： (1)補助技專校院協助高職發展學校本位課程，辦理高職師生參與技專校院專案研究、專題製作課程及成果發表，增進學校軟、硬體設備資源分享19,000千元。 (2)補助技專校院促進高職與產業界合作，參與產學合作成果展示，協助高職學校與業界合作5,000千元。 第三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本年度編列4,500,000千元（愛臺12建設），其中分配技專校院2,100,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優質特色教學品質提升計畫1,734,000千元，係為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提升教學、學習、課程、產學合作、師資、特色發展與其他提升教學品質及改善教學資源所需經費。 2.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350,000千元，係為協助區域內技職校院提升教學品質，擴充通識教育平台及技術研發中心人才培育資源平台等公共資源之平台功能，建立圖書及共用性電子資料庫共購共享機制，促進教學資源、經驗及成果之分享。
0200 業務費	16,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		
0251 委辦費	5,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6,500		
0291 國內旅費	1,500		
0400 獎補助費	2,084,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00,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384,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4,268,57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 召開優質特色教學品質提升計畫及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審議委員會、諮詢會議、教學滿意度問卷調查、實地考核、專題研究、網站建置管理及維護、會議出席費、交通費、住宿費、按日計資酬金及成果宣導等經費16,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預算金額	41,882,727
-----------	--------------------------	------	------------

計畫內容：

補助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及附設醫院教學與研究補助經費。

預期成果：

提升學校及附設醫院資源使用效率，奠定高等教育更穩定之發展基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高等教育教學與研究補助經費	40,729,991	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終身教育司	編列補助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之各校教學與研究經費40,729,991千元（含原住民教育經費219,934千元），包括：
0400 獎補助費	40,729,991		1. 補助國立臺灣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4,427,027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0,729,991		2. 補助國立政治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574,476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50,323千元）。
			3. 補助國立清華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297,796千元。
			4. 補助國立中興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590,315千元。
			5. 補助國立成功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464,339千元。
			6. 補助國立交通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393,777千元。
			7. 補助國立中央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136,533千元。
			8. 補助國立中山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049,620千元。
			9. 補助國立中正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011,203千元。
			10. 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824,967千元。
			11. 補助國立陽明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821,614千元。
			12. 補助國立東華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137,814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04,205千元）。
			13. 補助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57,465千元。
			14. 補助國立臺北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747,820千元。
			15. 補助國立嘉義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162,632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00,182千元）。
			16. 補助國立高雄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433,769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預算金額	41,882,72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7. 補助國立臺東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24,231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27,608千元）。 18. 補助國立宜蘭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49,326千元。 19. 補助國立聯合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23,106千元。 20. 補助國立臺南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93,115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18,109千元）。 21. 補助國立金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04,570千元。 22. 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711,837千元。 23. 補助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91,457千元。 24. 補助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18,269千元。 25. 補助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26,631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33,883千元）。 26. 補助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30,574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29,302千元）。 27. 補助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43,025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09,809千元）。 28. 補助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14,211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77,354千元）。 29. 補助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414,822千元。 30. 補助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445,556千元。 31. 補助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325,593千元。 32. 補助國立空中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23,145千元。 33. 補助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860,664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	預算金額	41,882,72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4. 輔助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801,145千元。
			35. 輔助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727,037千元。
			36. 輔助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66,563千元。
			37. 輔助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14,773千元。
			38. 輔助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85,995千元。
			39. 輔助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29,995千元。
			40. 輔助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758,475千元。
			41. 輔助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70,731千元。
			42. 輔助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48,127千元。
			43. 輔助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351,194千元。
			44. 輔助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93,157千元。
			45. 輔助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791,670千元。
			46. 輔助國立體育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97,711千元。
			47. 輔助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314,701千元。
			48. 輔助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教學與研究經費492,399千元。
			49. 輔助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教學與研究經費294,953千元。
			50. 輔助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教學與研究經費421,211千元。
			51. 輔助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教學與研究經費156,845千元。
			52. 輔助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教學與研究經費282,01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預算金額	41,882,72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教學醫院學生臨床教學研究 與補助	1,152,736	高等教育司	編列補助醫學臨床教學與研究經費1,152,736千元，其內容如下：
0400 獎補助費	1,152,736		1.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766,804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52,736		2.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292,548千元。
			3.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93,384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430,992
-----------	---------------------	------	------------

計畫內容：

辦理私立學校師資、儀器、設備獎助，與補助興建教學建築貸款利息、學生就學減免、就學貸款利息補助，及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保險費等工作。

預期成果：

- 1.透過獎補助核配機制，引導學校提升整體教學品質，建立技職學校實務致用特色。
- 2.落實獎補助款經費績效考評，健全內外外部監控機制。
- 3.協助經濟弱勢學生順利就學，減輕其就學期間的經濟負擔。
- 4.扶助私立學校健全發展，落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 5.維護私立學校學生安全，協助私立學校發展，建構全民國防教育及精神動員，安定私立學校教官與護理教師生活及增進本職學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6,881,127	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本項計畫經費6,881,127千元，其內容如下： 1.為鼓勵私立大學校院健全發展，協助各校進行整體與特色規劃，提升教育品質，將依各校規模、辦學績效及私立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合理分配3,153,743千元（高等教育司），包括： (1)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及補助經費2,902,743千元。 (2)為加強對私立大學校院經濟弱勢學生之照顧，補助私校學生學雜費250,000千元。 (3)補助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1,000千元，俾基金會依法運作並統籌辦理民間對私校捐贈事宜，以促進私校發展。 2.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3,727,384千元（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包括： (1)辦理私立技專校院補助標準與各項規定修訂及公聽會議2,500千元。 (2)規劃建置私立技專校院獎補助資訊網與辦理系統上網說明會議2,500千元。 (3)委託規劃更新私校獎補助經費支用及財務報告資訊網1,817千元。 (4)辦理私立技專校院執行整體發展經費績效訪視與辦理總檢討會議2,500千元。 (5)鼓勵私立技專校院健全發展，提升教育品質，依各校規模、辦學績效，補助與獎勵所需經費2,500,000千元。 (6)補助私立技專校院經濟弱勢學生學雜費750,000千元。 (7)協助私立技專校院進行整體與特色規劃，
0200 業務費	9,317		
0251 委辦費	3,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6,317		
0400 獎補助費	6,871,81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870,81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000,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430,9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私立大專校院輔導學生事務 工作及學生團體保險費	321,922	學生事務及特 殊教育司	編列各校計畫型獎助經費468,067千元。 本項計畫需經費321,922千元，其內容如下： 1.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 231,922千元，包括： (1)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9條、私立學校獎助辦 法第3條及行政院77年4月21日臺（77）教 字第9512號函，協助國內私立大專校院推 動學生事務與輔導活動，落實學校學生事 務與輔導工作；並擇優獎助各校積極創新 與發展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以全面 提升學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功能，促進校園 安定與和諧。 (2)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 費183,422千元。其中每校每年度基本額度 1,000千元，需經費109,000千元；另以每 校學生人數為依據，每年度補助日間部學 生每人130元，夜間部學生每人65元，需經 費74,422千元。 (3)依據學校年度有關學生事務與輔導之推動 成果、人力編制及相關經費編列情形，擇 優獎助各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44,50 0千元。 (4)辦理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訪 視及經費使用說明暨觀摩研討會，提供各 大專校院經驗分享與交流，有效運用學生 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規劃建置私立大專 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網站等經費2,500千元 。 (5)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跨校性學生事務議 題研討會等經費1,500千元。 2.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團體保險費用90,000千 元，包括： (1)依「大學法」第34條：「大學應辦理學生 團體保險；其範圍、金額、繳費方式、期 程、給付標準、權利義務及其他相關事項 之規定，由各校定之」。專科學校法第36 條規定：「專科學校應辦理學生團體保險 ；其範圍、金額、繳費方式、期程、給付
0200 業務費	2,500		
0251 委辦費	2,500		
0400 獎補助費	319,422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29,422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90,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430,9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標準、權利與義務、辦理方式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各校定之。」
			(2)為謀補償學生因疾病或遭遇意外事故時，家庭所遭受經濟上之損失，發揮社會救助之功能，各校應辦理學生團體保險。本部分補助102年度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學生團體保險費，每位學生每學年補助100元，計需經費90,000千元。另免繳學雜費學生（係指低收入戶持有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證明者，含重度、極重度殘障學生及重度、極重度殘障人士之子女）及原住民身份學生每人每學年最高補助313元，併入學校辦理各類學生減免學雜費申請補助。
03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建築貸款利息	31,000	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31,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協助私立大學校院改善教學建築及學生宿舍生活環境，使學生安心向學，補助建築貸款利息11,000千元（高等教育司），包括： (1) 補助私立大學校院於82至87年度已核准興建之學生活動中心、圖書館、體育場及學生宿舍等建築貸款利息9,000千元。 (2) 補助私立大學校院自90學年度起新建學生宿舍建築貸款利息（補助期間20年），計1,525千元。 (3) 辦理補助101學年度新建學生宿舍建築貸款申請案審查費325千元，及不定期視察成效交通費150千元，合共475千元。
0200 業務費	475		
0279 一般事務費	325		
0291 國內旅費	150		
0400 獎補助費	30,525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0,525		
04 學生學雜費減免及工讀助學金補助	7,339,800	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7,339,8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工讀助學金及研究生獎助學金2,164,000千元，（高等教育司），包括： (1) 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1,963,2
0200 業務費	800		
0279 一般事務費	8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430,9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00 獎補助費	7,339,000		00千元，其中：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7,339,000		<1>軍公教遺族就學優待33,200千元。 <2>現役軍人子女就學優待2,000千元。 <3>身心障礙人士及其子女學雜費減免1,089,000千元，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減免694,000千元，合共1,783,000千元。 <4>原住民籍學生學雜費減免100,000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 <5>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學雜費減免45,000千元。
			(2)辦理相關業務座談會議及講習800千元。 (3)補助私立大學校院研究生獎助學金200,000千元。
			2.補助私立技專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經費及工讀助學金5,175,800千元（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包括： (1)補助學生學雜費減免3,921,800千元，其中： <1>軍公教遺族子女公費45,000千元。 <2>現役軍人子女就學優待2,000千元。 <3>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減免1,866,000千元。 <4>身心障礙學生學雜費減免808,800千元。 <5>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770,000千元。 <6>原住民籍學生學雜費減免370,000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 <7>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學雜費減免60,000千元。 (2)為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自99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90萬元以下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含五專前3年）」補助措施，另為啓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分階段逐步實施免學費政策，經行政院100年4月7日院臺教字第100015757號函原則同意「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含五專前3年）」，本部遂自100學年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430,9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	1,453,345	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114萬元以下之私立五專前3年級學生免學費，編列補助就讀私立五專前3年級學生學費1,254,000千元（愛臺12建設）。
0200 業務費	3,345		本項計需經費1,453,345千元，其內容如下：
0251 委辦費	2,641		1. 推動就學貸款工作及私立大學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補助453,345千元（高等教育司），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704		(1) 負擔私立大學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另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與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合共450,000千元（愛臺12建設）。
0400 獎補助費	1,450,000		(2) 推動學生就學貸款工作經費3,345千元，其中：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00		<1> 支付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就學貸款業務相關費用2,641千元。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430,000		<2> 印製文宣資料及運用媒體，加強宣導學生就學貸款正確觀念392千元。
			<3> 不定期視察各校辦理及宣導情形，並舉辦學校承辦人員、銀行、財稅中心等業務座談會，提高服務品質312千元。
			2. 負擔私立技專校院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另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與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合共980,000千元（愛臺12建設）（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3. 委託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成立學生就學貸款信用保證基金，以降低學生就學貸款利率，協助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減輕其籌措教育費用之負擔，實現教育機會均等之理想，預計撥付信用保證基金20,000千元（高等教育司10,000千元、技術及職業教育司10,000千元）。
06 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及保險費	3,565,700	人事處、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	本項計需經費3,565,70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5,432		1. 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第9條規定，本保險之保險費由被保險人自付35%，政府補助65%。私立學校教職員由政府及學校各補助32.5%。又依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430,9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行政院主計處87年8月29日臺87處忠二字第07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20		47號函，自89年度起私立學校教職員保險之政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30		府補助保費預算改由教育部編列，計需46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3,997		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0		2.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27條第1款規定，私立學
0295 短程車資	15		校教職員之保險費，由被保險人自付30%，學
0400 獎補助費	3,560,268		校負擔35%，其餘35%，由中央政府補助。爰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560,268		編列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教職員參加全民健康保
			險之保險費（含育嬰留職停薪者）1,250,968
			千元。
			3. 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
			離職資遣條例第8條第4項第4款規定，私立學
			校教職員之退撫準備金，由教職員撥繳35%，
			學校儲金準備專戶撥繳26%，私立學校撥繳6.
			5%，學校主管機關撥繳32.5%。爰配合編列
			補助私立高中職與專科以上學校教職員參加私
			立學校退撫新制之提撥費用，及辦理私校退撫
			新制業務與所需人力等經費1,848,682千元（
			含私立專科以上學校1,434,382千元，私立高
			中職414,300千元）。
			4. 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辦理私校教職員退撫儲金
			收支、管理、運用事項之監督考核業務、會務
			運作、相關會議、編印法規輯要、教育訓練、
			參加國內組織團體及所需人力3名等相關經費4
			,050千元。
07 輔導私立大專校院財務及會計行政	17,851	會計處	本項計需經費17,85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7,851		1. 本部為監督私立大專校院財務狀況，依據私立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344		學校法第53條規定，於年度進行中，委請會計
0251 委辦費	3,007		師檢查私立大專校院帳冊憑證、內部控制及資
0279 一般事務費	4,500		金管理所需查核簽證公費等9,789千元。
			2. 輔導各私立大專校院健全會計系統電腦化等經
			費793千元。
			3. 為加強私立大專校院財務管理，舉辦會計事務
			研討會以增進與學校之聯繫溝通，不定期派員
			實地查核與辦理相關財務管理及會計業務等所
			需人力經費7,269千元。
08 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學輔人力	2,598,408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2,598,408千元，其內容如下：
			1. 私立學校軍訓教官1,750人之人事費（含考績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430,9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0 業務費	732		獎金) 1,807,154千元。
0251 委辦費	432		2.補助私立大學校院教官離退遞補學生事務(含校安)與輔導工作專業人力經費350,0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300		
0400 獎補助費	2,597,676		3.私立學校護理教師150人之人事費146,046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597,676		4.護理教師退撫基金政府應負擔費用15,600千元。
			5.軍訓教官退撫基金政府應負擔費用103,092千元。
			6.軍訓教官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政府應負擔之保險費80,000千元。
			7.私立學校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進修補助4,000千元。
			8.私立學校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撫卹金(照護金)10,000千元。
			9.私立學校軍訓教官參加軍人保險政府應負擔之保險費40,000千元。
			10.委託辦理私校薪資發放系統建置與維護及相關作業費732千元。
			11.軍訓教官配合軍教取消薪資所得免稅方案相關人事費用(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41,784千元。
09 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整體發展	221,839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221,839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800		1.輔導海外臺灣學校整體發展經費77,275千元，係依海外臺灣學校設立及輔導辦法規定，補助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檳吉臺灣學校及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泗水臺灣學校等校教學設備、活動、補充教材、學生學費、獎助學金及團體保險等經費，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1)補助海外臺灣學校電腦資訊器材、教學圖書儀器設備與輔導改善教學環境及校舍修繕等經費34,836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450		(2)補助海外臺灣學校加強校務營運及辦理華語文教學、校內外師生教學或研習活動等經費19,319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00		(3)提供海外臺灣學校教師補充教材及學生課
0400 獎補助費	221,039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84,006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37,033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430,9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外刊物經費337千元。 (4)補助海外臺灣學校校長及教師考核獎勵經費5,000千元。 (5)辦理海外臺灣學校教育替代役專案經費800千元。 (6)補助海外臺灣學校學生學費、獎助學金及團體保險經費16,233千元。 (7)補助海外臺灣學校辦理董事長、校長及家長會長聯席會議經費750千元。 2.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整體發展所需經費144,564千元，包括： (1)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軟體設備、教材、圖書等13,000千元。 (2)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教師進修、研習相關事宜經費等1,564千元。 (3)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學生返臺參加研習營及辦理學生研習營經費9,200千元。 (4)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學生團體保險經費800千元。 (5)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學生學費120,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690,433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等相關作業，辦理藝術教育；獎勵優良教師活動；推動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及社教機構或法人認可；推動教師進修事宜等。		活化藝術教育活動及提升教師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行政工作維持	4,928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4,928		
0203 通訊費	300		
0241 兼職費	8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8		
0271 物品	952		
0279 一般事務費	2,240		
0291 國內旅費	791		
0294 運費	115		
0295 短程車資	117		
02 推行藝術教育	17,017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17,01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4,517		1.加強推展藝術教育3,500千元，包括：
0251 委辦費	12,000		(1)補助學校及全國性社教機構等辦理藝術教育活動1,4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517		(2)結合社區與學校推展藝術教育活動2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500		(3)補助學校及全國性社教機構等辦理推廣各族群文化特色之活動20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700		(4)補助機關或民間團體辦理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及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1,7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700		2.建立藝術教育資源系統及獎助藝術教學研究出版等40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00		3.藝術教育政策制度之規劃推動、藝術教育計畫、研究及實驗之規劃、推動及管考等；配合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規劃辦理藝術教育成效提升之相關作業等13,117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000		
03 獎勵優良教師	33,950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依本部所訂「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暨請頒服務獎章要點」，並參考歷年受獎人數成長比例，預估獎勵人數及物價波動因素，就服務屆滿10年、20年、30年、40年之資深優良教師，按行政院核定之4千元、6千元、8千元、10千元標準發放獎勵金及其他相關經費33,95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6,050		
0251 委辦費	5,450		
0293 國外旅費	600		
0400 獎補助費	27,900		
0475 獎勵及慰問	27,9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690,43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健全師資培育	325,725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1.服務屆滿10年者約2,500人，每人獎勵金4千元，計10,000千元。 2.服務屆滿20年者約1,700人，每人獎勵金6千元，計10,200千元。 3.服務屆滿30年者約400人，每人獎勵金8千元，計3,200千元。 4.服務屆滿40年者約250人，每人獎勵金10千元，計2,500千元。 5.教育奉獻獎獲獎者獎勵金2,000千元。 6.師鐸獎、教育奉獻獎及40年資深優良教師選拔及表揚活動相關費用等5,450千元。 7.師鐸獎考察計畫600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325,725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53,202		1.健全多元師資培育功能28,667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200		(1)落實多元師資培育制度，辦理師資培育課程規劃與專業審查7,818千元。
0251 委辦費	41,594		(2)建立師資培育供需評估機制，辦理師資培育資料庫及統計年報等11,000千元。
0271 物品	200		(3)依師資培育法相關規定辦理師資培育專班暨年度會議等2,435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0,908		(4)辦理師資培育課程規劃與專業審查等相關業務所需人力經費7,414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00		2.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強化師資養成，推動精緻師資素質提升方案254,987千元，包括：
0400 獎補助費	272,523		(1)發展精緻師資培育大學、強化教學活動及充實教學設施100,00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0,610		(2)輔導並協助大學校院進行資源整合或轉型發展40,0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000		(3)推動教育史懷哲計畫，涵養師資生服務精神10,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45,748		(4)提供弱勢及優秀學生參加師資培育之獎學金100,793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3,030		(5)推動師資培育，執行精緻師資素質提升方案相關配套措施4,194千元。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55		3.落實教育實習制度及功能42,071千元，包括：
0475 獎勵及慰問	980		(1)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5,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690,43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	37,337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2)強化教育實習三聯關係，推動教育實習輔導專業認證及辦理年度績優獎項22,776千元。 (3)發給實習教師教育實習津貼每人每月8,000元，計需13,160千元。 (4)設置教育實習獎優獎項，分實習指導教師典範獎、實習輔導教師卓越獎、教育實習學生（教師）楷模獎及教育實習合作團體獎等4項獎金，計需1,135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37,33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7,337		1.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及所需人力等經費19,677千元。
0203 通訊費	200		2.辦理教師證書審核與發證系統維運經費7,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35,837		3.辦理原住民及離島學生保送師範校院甄試、公費生分發等經費1,160千元（含原住民教育經費450千元）。
0271 物品	200		4.辦理師資培育評鑑，以提升多元師資培育之素質8,0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800		5.認定持國外大學以上學歷辦理師資培育課程之審查事宜1,5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00		
06 教師專業發展	271,476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271,476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17,730		1.規劃及推動教師專業發展相關作業136,820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2,000		(1)辦理教師法等相關法制研修與業務研究及活動經費、教師會相關業務研討及活動等2,024千元。
0251 委辦費	110,122		(2)研訂「教師在職進修辦法」等教師進修相關法令、制度及內涵；並落實教師進階制度、教師專業發展計畫、研究及實驗之規劃及推動2,0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820		(3)推動教師專業標準暨教師專業表現指標研訂及實施規劃8,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578		(4)規劃及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等相關事項（含教師評鑑、初任教師輔導制度、教學輔導教師制度等規劃）63,546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210		(5)推動師資培育聯盟研訂及實施規劃18,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53,746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2,38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8,3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84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99,226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7,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5,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690,43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6)推動師範校院設置專業進修學院，推動教學專業及教育行政專業之行政碩士專班18,000千元。 (7)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暨規劃建置教師遠距進修系統9,000千元。 (8)師資培育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之規劃及推動（含離島及原住民地區、偏遠及特殊地區）5,250千元。 (9)認可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幼稚園教師進修之審查事宜及所需人力等經費2,500千元。 (10)辦理教師進修規劃及進修課程認可所需人力經費5,500千元。 (11)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辦理學術研討會3,000千元。 2.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實施，推動教師專業成長相關作業經費134,656千元，包括： (1)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中等學校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研習30,000千元。 (2)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與教師教學增能方案8,500千元。 (3)補助師資培育大學、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活動（含國小加註英語、輔導專長、視障教育師資培訓、手語班、溝通班及其他教師在職進修研習、學分班、碩士學位班）37,000千元。 (4)提供教師增能、第二專長進修機會，辦理教師專長加科登記（含研習、學分班）24,570千元。 (5)推動高中教師物理實驗教學能力計畫、國民中小學教師科學實驗教學培訓計畫暨教師海外研習等活動34,586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93,418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辦理推動社區教育、成人教育、家庭教育、高齡教育
、輔導教育基金會及社教機構等終身教育工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終身教育行政工作維持	5,117	終身教育司	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5,117		
0201 教育訓練費	400		
0203 通訊費	250		
0271 物品	150		
0279 一般事務費	4,017		
0291 國內旅費	300		
02 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	64,570	終身教育司	本項計畫需經費64,57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8,669		1. 依終身學習法第15條規定，補助製播優良終身教育節目及規劃教學節目等相關業務，增進多元學習機會，宣導終身學習理念，建立學習社會2,0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49		
0251 委辦費	14,628		
0279 一般事務費	10,970		
0291 國內旅費	957		2. 改善或充實國中小補習學校推動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14,020千元，包括：
0294 運費	5		(1) 補助國中小補習學校推動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12,02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60		(2) 委託辦理國中小補習學校分科教材課綱2,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5,901		3. 加強輔導成人教育活動5,022千元，包括：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743		(1) 補助各縣市政府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4,722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5,733		(2) 委辦研發編印識字課程教材300千元。
助			4. 增進空中教育機會2,000千元，包括：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150		(1) 補助推行空中大學（含空專）學生入學及就學優惠措施1,000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992		(2) 補助空中大學（含空專）辦理教學、研習、國際研討會暨課程研發1,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500		5. 依終身學習法第16條規定，辦理非正規教育學習成就認證6,298千元，包括：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783		(1) 委託辦理非正規教育學習成就認證制度及非正規教育課程認可機構評鑑5,298千元。
			(2) 補助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等弱勢族群參與非正規教育課程學習活動1,000千元。
			6. 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補習班公共安全輔導2,33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93,4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76條規定，輔導各地方政府推動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3,000千元，包括： (1)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相關研討會或研習活動800千元。 (2)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及公共安全輔導等事項2,200千元。 8.補助各縣市政府結合當地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童軍教育及活動6,400千元。 9.依終身學習法第4條規定，推展終身教育計畫及活動23,500千元，包括： (1)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學校、民間團體推展及宣導各項終身學習活動7,500千元。 (2)辦理各項終身學習活動、成人教育統計及規劃、推廣終身學習活動所需人力等經費16,000千元。
03 推動社區教育	262,431	終身教育司	本項計畫需經費262,43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9,155		1.推展社區教育41,245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20		(1)補助各縣市政府推動社區教育，發展學習型城鄉33,745千元。
0251 委辦費	7,322		(2)委辦各項社區教育研究、活動及宣導，增進學習機會5,5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8,119		(3)補助推動社區教育、社會消費者保護教育與社會交通安全教育等2,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112		
0294 運費	5		
0295 短程車資	77		
0400 獎補助費	243,276		2.補助各縣市政府、大專校院及相關團體推動社區大學相關業務，並獎勵辦理績效良好之社區大學經費221,186千元，包括：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16,400		(1)補助及獎勵各縣市政府及相關團體，辦理社區大學相關業務經費193,148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18,652		(2)委託辦理社區教育、終身教育等課程規劃及資料庫研發4,682千元。
助			(3)委託辦理社區大學評鑑及編印相關之刊物經費4,00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00		(4)補助各縣市政府、大專校院及相關團體辦理社會層面之婦女權益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及消費者保護教育等重大議題，以加強終身學習之推展19,356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63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194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93,4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推行家庭教育	167,571	終身教育司	本項計畫需經費167,57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2,911		1. 依據家庭教育法與教育報告書，推動家庭教育及家庭共學等工作50,000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		(1) 補助各縣市政府、社教機構與民間團體等辦理家庭教育及家庭共學活動43,400千元。
0251 委辦費	7,400		(2) 辦理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績優單位及人員、孝親家庭楷模等表揚活動1,2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300		(3) 補助各縣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民間團體等辦理父職<男性>成長教育、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家庭暴力防治教育活動5,4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961		
0295 短程車資	250		
0300 設備及投資	3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0400 獎補助費	154,36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2,3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11,64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5,02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00		
0475 獎勵及慰問	800		
05 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	109,115	終身教育司	本項計畫需經費109,115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0,915		1. 因應人口老化與配合本部「邁向高齡社會老人教育政策白皮書」及「教育報告書」，加強推動社區高齡教育經費87,427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1) 辦理提升國內高齡教育專業素質活動，包括辦理樂齡學習訪視評鑑計畫、分區輔導計畫、研編宣導樂齡學習手冊及教案、辦理高齡教育人力培訓方案、建置維護樂齡學習網站、宣導國民重視老人學習及其所需人力等13,620千元。
0251 委辦費	8,701		(2) 為倡導高齡者終身學習權益，補助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成立各鄉鎮市區樂齡學習中心辦理樂齡學習活動、世代交流學習活動、高齡者家庭人際關係活動及屆齡退休研習活動53,0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7,907		
0291 國內旅費	1,500		
0293 國外旅費	307		
0295 短程車資	500		
0300 設備及投資	7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00		
0400 獎補助費	87,50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1,8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7,5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6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93,4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000		(3)結合大學校院辦理樂齡大學，提供國內高齡者多元學習管道等19,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0		(4)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老人學習活動及祖孫代間互動學習活動等，加強社會大眾敬老尊賢觀念等1,50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00		(5)赴美國考察樂齡教育與社區學習政策推動及人才培育業務307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0,000		2.加強推動婦女教育經費21,688千元，包括：
0475 獎勵及慰問	1,000		(1)推動社會層面之婦女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包括發展相關之具體實施策略、研發教案教材教法及辦理種子人員培訓3,188千元。
			(2)製播婦女教育、婦女權益及性別主流化相關主題之廣電節目、辦理婦女教育論壇與研討會、策劃全國性婦女教育活動、宣導及所需人力等4,500千元。
			(3)辦理婦女及文化經濟弱勢婦女之終身學習活動，主題包括婚姻親職、健康管理、法律權益、消費意識、女性培力、資訊教育、性別平等與人身安全教育等14,000千元。
06 輔導教育基金會之相關業務	13,524	終身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13,52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395		1.輔導本部主管教育基金會業務健全運作2,600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30		(1)編印申請手冊、業務手冊及基金會名錄等2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0		(2)調查、訪視及評鑑基金會業務等900千元。
0251 委辦費	2,661		(3)表揚推展社會教育有功團體及個人活動1,500千元。
0271 物品	30		2.加強基金會業務電腦化管理及提升基金會人員專業知能640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184		(1)強化基金會電腦管理系統1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50		(2)舉辦基金會業務講習、座談、研討及專案研習540千元。
0294 運費	40		3.促進基金會相互間及其與相關民間團體間之交流與合作10,140千元，包括：
0295 短程車資	50		(1)輔導與協助基金會及相關民間團體辦理終身學習活動9,31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0,129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629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93,4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辦理基金會年會等活動830千元。
			4.輔導教育公益信託業務144千元，包括：
			(1)教育公益信託宣導94千元。
			(2)加強各縣市政府辦理教育公益信託人員專業知能50千元。
07 推行語文教育	68,962	終身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68,96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42,002		1.進行本國語文字音、字形標準研訂暨本土語言辭典維護工作2,172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50		2.辦理本國語言整理與推廣等相關工作及所需人力經費11,063千元。
0241 兼職費	480		3.研發及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工作17,00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69		4.輔導及辦理本國語文教育推廣活動11,256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74		(1)補助國內大專校院、民間團體等相關機構辦理本國語文教育相關活動1,306千元。
0251 委辦費	29,258		(2)委託縣市政府辦理全國語文競賽活動9,95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0,139		5.輔導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1,08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32		6.本土語言研究推廣、保存、獎勵及辦理相關研習等2,291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574		7.出版有關本國語文教育叢書，並透過網際網路呈現語文成果等事項10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74		8.辦理五部國語辭典編修及語料蒐集工作，提供國語文教學及學習工具24,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6,386		本項計需經費102,128千元，其內容如下：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45		1.強化終身學習功能，補助及委託社教機構辦理數位化、普及化與多元的科普展示及活動62,128千元，包括：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737		(1)辦理各項增進社教機構效能、強化整體終身學習活動推廣作業經費10,433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98		(2)補助社教機構提供數位化及多元之展示，充實專業知能，強化館務研究功能13,500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4,000		(3)補助社教機構配合教育政策，於社區中推展終身學習活動經費17,07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		(4)加強社教機構推展性別平等之社會教育計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136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70		
08 建立終身學習推動組織	102,128	終身教育司	
0200 業務費	10,433		
0251 委辦費	9,433		
0279 一般事務費	1,000		
0400 獎補助費	91,695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5,06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0,58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4,055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93,4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畫與服務1,125千元。 (5)補助社教機構提供身心障礙民眾使用社教場所資源20,000千元。 2.改善與充實社教機構之設施及設備40,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405,359
-----------	--------------------------	------	---------

計畫內容：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所需經費。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23,163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行政組	本項計需經費23,163千元，其內容如下： 1. 研究人員7人及職員5人之人事費11,590千元。 2. 約聘助理研究員3人及研究助理4人之人事費4,150千元。 3. 駕駛及工友2人之人事費772千元。 4. 員工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2,536千元。 5. 員工休假補助及上下班車票費補助546千元。 6. 員工超時加班費400千元，不休假加班費472千元，合共872千元。 7. 員工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1,200千元。 8. 員工參加公務人員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政府負擔之保險費1,497千元。
0100 人事費	23,163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59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15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72		
0111 獎金	2,536		
0121 其他給與	546		
0131 加班值班費	872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200		
0151 保險	1,497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6,496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行政組	本項計需經費46,496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42,837千元，包括： (1) 員工訓練費補助50千元。 (2) 潮境海洋中心、館區公園，與101年底新啓用行政教育中心及研究典藏中心之水電費1,078千元。 (3) 推廣教育出版品寄送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703千元。 (4) 租用臺鐵月台土地之土地租金6千元。 (5) 辦理教育推廣活動租用場地租金及各項事務機器租賃費205千元。 (6) 稅捐及規費8,281千元，係汽車燃料使用費、地價稅及土地登錄測量等所需規費。 (7) 公共責任意外險、財產火災保險、汽機車強制險、第三責任險及車體險等保險費427千元。 (8) 兼職顧問兼職費96千元。 (9) 潮境工作站水族養殖臨時工讀生、教育推廣活動臨時工讀生、各項籌建事務臨時人員經費2,977千元。 (10) 各項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辦理各項講習所需講座鐘點費與撰稿、翻譯費、審查費等407千元。 (11) 委託研究機械魚研發建置計畫第五年經費1,000千元。
0200 業務費	42,837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0202 水電費	11,078		
0203 通訊費	703		
0211 土地租金	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05		
0221 稅捐及規費	8,281		
0231 保險費	427		
0241 兼職費	96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977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7		
0251 委辦費	1,00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40		
0271 物品	2,197		
0279 一般事務費	11,76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6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17		
0291 國內旅費	400		
0293 國外旅費	4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405,3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4 運費	317		(12)參加博物館學會、珊瑚礁學會及魚類學會等團體為會員之費用4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659		(13)潮境海洋中心營運所需水族生物活體及養殖飼料費、出版科技教育宣導品、舉辦各項研討會及座談會、配合教育部辦理相關推廣教育活動等經費1,840千元；購置非消耗性物品220千元；油料費137千元，合共2,197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1,000		(14)按預算員額編列文康活動費81千元；一般事務費、接待外賓、廣告宣傳、印刷、獎牌製作、因應開館營運業務、館區環境清潔維護、保全費及所需人力等經費11,679千元，合共11,76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59		(15)房屋建築養護費3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700		(16)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36千元，其中： <1>車輛養護費116千元，內含： #1.6年以上者2輛，每輛每年51,000元，計102千元。 #2.未滿2年之小型貨車，編列8,500元。 #3.公務用機車3輛，每輛每年1,700元，計5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費20千元：按預算員額19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20千元。
			(17)基地全區設施維護與各項機電、儀器設備、辦公設施及消防、電梯等保養維修費2,417千元。
			(18)國內出差旅費400千元。
			(19)國外出差旅費40千元。
			(20)業務所需搬運費317千元。
			2.設備及投資3,659千元，包括：
			(1)潮境海洋中心營運所需研究機械及機器設備購置費1,000千元。
			(2)汰換資訊設備軟硬體959千元。
			(3)潮境海洋中心營運所需辦公設備及圖書購置費1,700千元。
03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工程	335,70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工務組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計畫，經行政院88年8月3日臺88教字第29790號函核定，總經費5,000,000千元，分年辦理；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臺教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405,3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00 設備及投資	335,700		字第098005431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增修為5,477,920千元；行政院101年7月19日院臺教字第1010044362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增修為5,614,165千元。87年度編列5,800千元，88年度編列15,000千元，89年度編列99,865千元，90年度編列68,000千元，91年度編列75,000千元，92年度編列10,000千元，93年度編列106,300千元，94年度編列125,000千元，95年度編列130,000千元，96年度編列400,000千元，97年度編列250,000千元，98年度編列589,000千元，99年度編列790,500千元，100年度編列1,000,000千元，101年度編列1,614,000千元，合共已編列5,278,465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335,700千元，包含「海洋科學與科技建築新建工程」、「海洋科學及科技展示工程」、「技術服務費」、「公共藝術設置」、「營運管理資訊系統建置」、「籌建設施及設備費」、「促參履約管理服務」及「復育公園區海堤及護坡修復改善工程」等籌建計畫所需之規劃設計監造費、工程興建經費、設備採購費、公共藝術、營運管理技術服務費及工程代辦費等。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35,7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78,866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辦理一般行政管理、文書及檔案、出納、財產物品之管理及養護。劇場、消防、機電設施管理維護、辦公廳舍等管理、採購、安全、工友、車輛等管理。 2.辦理資訊系統之維護、汰換老舊電腦設備，推展業務電腦化，提升工作效率及服務品質。 3.視覺藝術教育展覽及研究等計畫。 4.全國學生圖書畫創作獎。 5.藝術教育推廣研習班計畫。 6.辦理教育部文藝創作獎。 7.出版美育雙月刊、國際藝教學刊等。 8.製作簡介影片計畫、圖書室及志工服務管理等。 9.南海劇場服務及表演藝術聯演活動等計畫。 10.全國學生創意偶戲比賽活動。 11.藝術教育資訊及終身學習計畫。 12.臺灣藝術教育網維護管理。		1.配合各業務單位之所需，適時提供行政支援，讓業務順利推展，提升行政效能，使各單位預定之計畫皆能按預期進度完成，以達成100%之預期成果。 2.致力藝術教育之研究與推廣，以提升臺灣藝術學習環境、強化藝術教育資源整合、鼓勵藝術教育研究發展、增進藝術教師教學知能。 3.推廣各類不同型態藝術之教育活動，並強化學校與社會藝術教育關係之連結。 4.配合學校藝術教育改革工作之推動，協助教師專業知能成長，增進學校與社區、專業藝術領域之交流互動，加強國內外藝術教育交流，以協助學校藝術教育的提升與發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8,952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本項計需經費28,952千元，其內容如下： 1.職員10人及駐警1人之人事費9,848千元。 2.約聘僱人員14人之人事費6,816千元。 3.技工及工友5人之人事費1,916千元。 4.員工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4,513千元。 5.員工休假補助及上下班車票票費補助897千元。 6.員工超時加班費942千元，不休假加班費508千元，合計1,450千元 7.員工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1,478千元。 8.員工參加公務人員保險、全民健康保險費及勞工保險政府負擔之保險費2,034千元。
0100 人事費	28,952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848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816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916		
0111 獎金	4,513		
0121 其他給與	897		
0131 加班值班費	1,45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478		
0151 保險	2,03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5,7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本項計需經費15,728千元，其內容如下： 1.處理公務所需郵電通訊、水電及資訊服務等費用3,448千元。 2.依法律規定或執行業務所需繳納之保費、稅捐與規費及其他業務租金等870千元。 3.專業服務費與按日按件計資酬金之法律顧問及講座鐘點等200千元。 4.辦理教育訓練及處理公務所需事務費等4,743千元，包括： (1)辦理員工教育訓練費150千元。 (2)辦理業務行銷與業務接待、聯絡記者與國會、與民有約、印刷、保全、清潔、環境競賽獎品、建築物與消防設施安全檢查申
0200 業務費	13,498		
0201 教育訓練費	150		
0202 水電費	2,271		
0203 通訊費	1,008		
0215 資訊服務費	169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		
0221 稅捐及規費	450		
0231 保險費	413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5		
0271 物品	1,017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78,8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4,593		報、年終工作檢討與慰勞志工餐敘、員工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76		健康檢查、管理宿舍與停車及協助總務組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0		辦理財產管理、財務採購及會計帳務等經費4,478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16		(3)辦理員工文康活動費，按預算員額每人每年3,840元，計115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19		5.物品1,017千元，包括：
0294 運費	84		(1)購置事務用消耗品及非消耗品95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3		(2)油料費67千元：小汽車1輛，每輛月耗汽油142公升，年需61千元；機車2輛，每輛月耗汽油7公升，年需6千元，合計67千元。
0299 特別費	132		6.現有房屋建築修繕、設施及機械設備等養護費2,792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2,122		7.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80千元，包括：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952		(1)車輛養護費55千元，其中：
0319 雜項設備費	170		<1>公務汽車滿6年以上者1輛，計51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08		<2>公務機車2輛，每輛每年2千元，計4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08		(2)辦公器具養護費25千元：按預算員額每人每年1,048元，計25千元。
			8.國內旅費、公務用品搬運費、短程洽公所需車資等經費216千元。
			9.特別費132千元：按規定標準編列首長特別費。
			10.設備及投資2,122千元：係南海劇場及南海書院館舍等工程整修及會計帳簿電動鑽孔機乙台、添購冷氣、圖書、軟硬體、雜項等經費，計2,122千元。
			11.本館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08千元。
03 資訊作業維持	941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本項計需經費94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641		1.本館亞太固網數據通訊網路租賃費用全年180千元。
0203 通訊費	180		2.辦理本館各式應用系統（如差勤系統、薪資系統、財產管理系統、公文影像掃描等）、電腦硬體周邊設備（如個人電腦、印表機、磁碟陣列設備、不斷電設備）等維護、資訊軟體使用授權服務等401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401		3.購買萬元以下之各式電腦相關消耗、非消耗品
0271 物品	60		
0300 設備及投資	3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78,8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視覺藝術教育活動	16,400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全年計列60千元。 4.設備及投資300千元：係汰換磁碟陣列系統1台及個人電腦7台。 本項計需經費16,4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推廣藝術教育業務所需郵資、網路通訊費、比賽作品網頁製作與資訊網站維護、租賃公務用影印機租金與活動場地租金、展覽典藏作品與公共意外、財產與志工保險等費用310千元。 2.僱用作品展覽短期人力等378千元。 3.專家學者各項諮詢會議出席費、推廣藝術教育研習班教師鐘點費、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審查費、美育刊物策劃費、稿費、圖片費、翻譯費及文藝創作獎初複審評鑑裁判費等4,820千元。 4.委託辦理國際藝術教育學刊及世界兒童畫特展作品委託學者專家研究分析等960千元。 5.參加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及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會費等12千元。 6.各項業務活動之材料費、紙張、事務機器耗材、燈泡及圖書室所需之圖書報紙、國內外藝術教育書籍購置等247千元。 7.本館施政簡介製作影片、學生創作得獎作品發表及頒獎典禮文宣及衍生品推廣、得獎作品美編設計、編印出版印刷費、展場環境佈置費、慰問教師節圖書禮卷、志工館外參訪教育訓練活動費、志工會議及服務誤餐費、績優志工服務獎勵、報紙雜誌期刊及協辦各項業務之所需人力等經費5,690千元。 8.專家學者出席各項諮詢會議、審查作品之交通補助費、業務所需運輸及推廣運送費、員工業務洽辦所需短程車資等492千元。 9.獎勵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獲獎作品獎勵金591千元及教育部文藝創作獎獲獎作品獎勵金2,900千元，合共3,491千元。
0200 業務費	12,909		
0203 通訊費	76		
0215 資訊服務費	5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5		
0231 保險費	159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7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20		
0251 委辦費	96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2		
0271 物品	247		
0279 一般事務費	5,690		
0291 國內旅費	95		
0294 運費	394		
0295 短程車資	3		
0400 獎補助費	3,491		
0475 獎勵及慰問	3,491		
05 表演藝術教育活動	16,84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本項計需經費16,845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藝術教育資訊推廣之包裝郵寄郵資、網路藝學園紅利贈品寄送郵資、全球網站需求建置
0200 業務費	15,295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78,8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3 通訊費	290		與維護管理、業務活動保險費等1,295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000		2. 專家學者出席各項藝術教育諮詢會議、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審查費、藝術教育講授鐘點費及學生聯演活動演出費等9,005千元。
0231 保險費	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5		
0251 委辦費	8,300		3. 辦理藝術教育夏令營活動材料費等25千元。
0271 物品	25		4. 各項業務活動之材料費、紙張、事務機器耗材、燈泡、電纜電線、電器零組件、藝術教育資訊美編印刷費、音樂比賽展場環境佈置費及協辦各項業務之所需人力等經費4,41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4,410		
0291 國內旅費	450		
0294 運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10		5. 專家學者出席各項諮詢會議、審查作品之交通補助費、員工業務洽辦所需短程車資及作品運送費等56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55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5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		6. 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全國學生創意偶戲比賽1,500千元與民間團體辦理藝術教育、終身學習及各項節慶表演活動50千元，合共1,55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345,287
-----------	---------------------------	------	-----------

計畫內容：

- 1.強化品德生命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建立多元開放的校園環境，營造尊重人權的法治校園，訂定關懷支持的體制規章，並推動社團活動，建置一個讓教師用心、家長放心、學生開心的「友善校園」。
- 2.辦理學生國防教育師資考選與訓練，學生國防教育工作督導訪問，推展學校災害預防及救護工作，執行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準備工作，兵役替代役選、訓、用及管理。
- 3.貫徹零拒絕，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

預期成果：

- 1.提供學生多元參與管道，健全學生事務工作制度，推動人權教育、法治教育、品德教育及公民教育實踐，營造尊重與包容、健康與和諧的學習環境。
- 2.協助大專校院健全學生輔導行政，強化學生輔導新體制，協助學生適性發展、尊重生命，建立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機制。
- 3.協助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建立無性別歧視教育環境。
- 4.推展全民國防教育及宣達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擴展國家安全防護，預防學校災害發生，維護學生與校園安全，建構教育服務役專業訓練及役男管理體系。
- 5.提高特教學生安置率，提升特教服務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工作維持	3,949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3,949		
0203 通訊費	915		
0271 物品	837		
0279 一般事務費	1,571		
0291 國內旅費	500		
0295 短程車資	126		
02 學生事務行政及督導	36,646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36,646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9,600		1.強化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10,680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		(1)依據「教育部設置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及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實施要點」，設置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強化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功能2,480千元。
0251 委辦費	8,980		(2)辦理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課外活動工作研討會及補助公立大專校院辦理跨校性學生事務議題研習活動2,2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20		(3)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及成果觀摩，健全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6,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00		2.辦理學校人權法治教育、品德教育及公民教育實踐17,027千元，包括：
0400 獎補助費	27,046		(1)依據「教育部人權教育及公民教育實踐方案」，設置人權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網站、規劃大專校院推展人權及公民教育、補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4,888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37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9,788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345,2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助民間團體辦理人權教育活動、辦理教育部人權教育諮詢小組運作事宜，以營造人權保障尊重的教育環境2,380千元。 (2)依據「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規劃大專校院推展法治教育，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法治教育活動，辦理大專校院至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計畫及少年法律專刊宣導等相關事宜，落實校園法治教育3,370千元。 (3)推動「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補助大專校院及民間團體辦理品德教育活動，辦理品德教育績優學校觀摩表揚與推動品德教育推廣及深耕學校計畫所需相關經費等11,277千元。 3.推動大專青年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8,939千元，包括： (1)辦理「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生寒暑假營隊活動」，補助大專校院、民間團體辦理教育優先區中小學學生營隊活動3,639千元。 (2)依據「推動校園社團發展方案」及「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學生社團活動及委託辦理全國性社團評鑑等5,300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496,840千元，其內容如下： 1.協助公立大學中低收入家庭辦理貸款，籌措就學費用，並減輕利息負擔，補助公立大學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200,440千元（高等教育司），包括： (1)負擔公立大學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並對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及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200,000千元（愛臺12建設）。 (2)推動學生就學貸款工作，包括印製文宣資料及運用媒體加強宣導學生就學貸款正確觀念，舉辦業務座談會，提高服務品質等440千元。 2.負擔公立技專校院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
03 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	496,840	高等教育司、	
0200 業務費	440	技術及職業教	
0251 委辦費	140	育司、師資培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	育及藝術教育	
0291 國內旅費	100	司、國際及兩	
0400 獎補助費	496,400	岸教育司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496,4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345,2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並對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及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100,000千元（愛臺12建設）（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3.補助各師資培育大學公費生及補助設立教育學程之私立大學校院修習教育學程學生師資培育助學金43,150千元（含原住民教育經費7,000千元），其中公費生公費標準，依行政院規定，助學金之額度，則由本部定之（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4.僑生公費及獎助學金153,250千元，係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規定，補助海外來臺僑生獎助學金（國際及兩岸教育司），包括：
			(1)補助海外來臺清寒僑生助學金（含公費）119,550千元。
			(2)補助僑生就讀研究所獎學金18,200千元。
			(3)獎勵優秀僑生回國就讀大學校院獎學金15,500千元。
04 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	63,144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63,14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47,860		1.推動學生輔導工作經費41,055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00		(1)健全學生輔導行政11,042千元，包括進行輔導工作之研究發展、健全地方政府與大專校院輔導行政機制、進行學生輔導電子報編輯、檢核、觀摩與表揚，及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所需人力等經費。
0251 委辦費	23,878		(2)強化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13,213千元，包括委託設置4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及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輔導工作計畫。
0279 一般事務費	20,982		(3)推動生命教育、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並強化生命關懷，尊重包容之核心價值16,800千元，包括生命教育師資與人力培訓、研究發展與評估、課程與教學發展及推廣活動、加強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機制等。
0291 國內旅費	1,200		2.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由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之政策規劃組、課程教學組、社會推展組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組，規劃年度相關計
0400 獎補助費	15,284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1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42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61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25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345,2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畫，積極推動性別平等教育22,089千元，其內容如下：
			(1)政策規劃組，係以委員會運作，負責研訂政策、協調及整合資源、督導地方政府與學校落實委員會運作及成立資源中心學校、調查處理與本法有關之性別事件、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與研究發展及評估工作等經費4,825千元。
			(2)課程教學組，負責督導地方政府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年度計畫、檢視各級學校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及教材、協助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人才培訓及結合大專校院相關資源、促進性別平等教育教學之專業發展等經費4,087千元。
			(3)社會推展組，係負責督導地方政府執行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推廣與宣導活動、規劃與補助性別平等教育年度宣導工作及相關活動、編印性別平等教育季刊、廣播節目及維護網站等經費7,320千元。
			(4)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組，係負責督導學校落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工作、追蹤事件之調查處理、提供諮詢服務、培訓調查處理專業人員並強化調查專業人才庫人員之專業知能、督導地方政府培訓專業人才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案例研討會等經費5,857千元。
05 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176,254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176,25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91,446		1.軍訓人員人事服務作業1,000千元，係辦理學生國防教育師資考選與新進教官甄試考選工作。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79		
0251 委辦費	74,310		2.補助大專校院設立校園安全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計畫2,19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5,360		
0291 國內旅費	597		3.推展學生全民國防教育及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準備工作22,758千元，包括：
0400 獎補助費	84,808		(1)協助國民中小學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教學活動及鼓勵大專校院開設全民國防教育課程2,64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9,63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3,890		(2)辦理軍訓教官教育及生活輔導知能研習專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8,598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345,2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600		班8,00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2,690		(3)辦理新進教官及軍訓主管研習2,09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400		(4)全民國防教育教學研究與工作訪視(含辦理軍訓人員論文審查、全民國防教育教學及研究績優人員表揚、研討會及相關教學精進措施)1,000千元。
			(5)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準備工作推展4,000千元。
			(6)補助與辦理各級學校(含幼稚園)參與國慶及總統府前升旗典禮活動4,300千元。
			(7)發行學生國防教育通訊半月刊720千元。
			(8)辦理預官考選講習宣導經費8千元。
			4.學生校園安全維護與災害預防救護工作推展45,913千元，包括：
			(1)規劃改進各級學校校園安全工作推動經費(含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心肺復甦術研習)9,238千元。
			(2)辦理各級學校與團體推展校園安全(含登山研習)及防災教育活動、研習，增進師生校安與防災知能，維護校園安全5,100千元。
			(3)補助各縣市聯絡處維護校園安全工作經費11,975千元。
			(4)辦理各縣市政府結合社政、警政、衛政等資源，加強建構國民中小學校園三級預防安全維護網絡與辦理學校校長、主任及導師研習5,100千元。
			(5)補助以反霸凌為主要議題，並結合學校行政、教學、環境、心理輔導、健康及社區合作等策略推動安全學校經費12,000千元。
			(6)配合大學學務工作轉型與創新並維持校安中心功能，辦理校安中心專責人員培訓計畫及校安人力訪視2,500千元。
			5.辦理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及執行春暉專案工作56,450千元，包括：
			(1)加強推動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工作37,950千元，其中：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345,2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辦理「反毒認輔志工」計畫，招募具愛心、耐心之民眾、學生家長、愛心媽媽等志工，協助對藥物濫用高關懷學生及早介入輔導，培養正當休閒興趣及拒絕技巧，使其不受藥物誘惑工作經費等12,900千元。 <2>協助辦理全國反毒大會及相關活動50千元。 <3>整合相關資源，規劃改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藥物濫用三級預防措施及宣導工作，並規劃印製相關文宣以強化宣導成效3,500千元。 <4>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團10,000千元。 <5>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多元學習營隊2,000千元。 <6>辦理藥物濫用學生輔導課程推廣2,000千元。 <7>補助各級學校反毒宣講團經費7,500千元。 (2)辦理春暉專案工作18,500千元，其中： <1>補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春暉專案各項宣導活動（含拒毒萌芽服務學習）4,500千元。 <2>補助各縣市聯絡處辦理春暉專案工作經費9,000千元。 <3>辦理春暉專案工作評選與才藝競賽及表揚經費1,500千元。 <4>辦理春暉業務研習1,500千元。 <5>辦理春暉專案網站暨藥物濫用個案追蹤輔導系統維護800千元。 <6>各級學校抽樣學生辦理春暉認知檢測1,200千元。 6.教育服務役專業訓練與管理35,853千元，包括： (1)辦理教育服務役專業訓練（含研習），全年度共12梯次24,500千元。 (2)辦理教育服務役績優單位及個人表揚400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345,2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元。
			(3)補助各縣市聯絡處執行教育服務役役男服勤管理、在職訓練及輔導考核工作10,953千元。
			7.辦理軍訓人員後勤服務工作12,090千元，包括：
			(1)學生國防教育師資體檢4,000千元，係辦理年度軍訓人員體檢工作。
			(2)學生國防教育師資軍服製補8,090千元，係辦理軍訓人員年度服裝製補汰舊。
06 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568,454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568,45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05,758		1.健全特殊教育行政、法規與所需人力及宣導經費3,099千元。
0203 通訊費	190		2.辦理定向行動、理療按摩、專業人員職前培訓等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學分班及研習2,5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50		
0251 委辦費	102,758		3.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資優學生獎助金400千元。
0271 物品	190		4.推動資優教育政策白皮書行動方案8,6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95		
0291 國內旅費	380		5.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專甄試13,796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95		6.獎勵大專校院招收身心障礙學生63,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462,696		7.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及生活協助等相關經費279,50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500		8.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金55,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5,296		9.補助大專校院改善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及辦理研習51,00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000		10.提供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具26,339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82,500		11.委請大學校院特殊教育中心輔導學校推動特殊教育25,000千元。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55,400		12.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特殊教育相關活動經費8,000千元。
			13.辦理特殊教育學生通報系統5,800千元。
			14.委辦特殊教育資訊交流平臺6,000千元。
			15.委託製作大專視障學生所需教科書及相關特殊用書20,42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20,066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辦理文教書刊編印、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獎勵優良公教人員、學校及館所實驗室廢污共同管理中心營運、人文教育專案規劃及研究發展、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永續校園改善計畫。
2. 辦理教育人員各項研習、訓練、編印研習叢書，提升專業素養。
3. 進行基础性、整體性、長期性之教育研究及出版原教界雙月刊、教育研究發展期刊。
4. 教學媒體研發與推廣及圖書、資訊環境之維護。

1. 培育與強化學校行政人員、教師，提升專業素養與課程領導與課程發展的能力。
2. 進行研究作為制訂教育政策及發展課程參考，促進課程與教材更緊密的結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3,798	綜合規劃司、政風處、會計處等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13,798		
0203 通訊費	498		
0271 物品	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2,500		
0291 國內旅費	300		
02 推展一般教育與編印文教書刊	145,526	綜合規劃司、秘書處、統計處、法制處、會計處等	本項計需經費145,526千元，包括文宣品印製與電子報及文宣運作、國會聯繫、公共關係、管考業務、教育統計資料蒐集及編印、編印預決算書、辦理教育相關議題之研討（習）會、編印教育計畫叢書、研究報告、雙月刊及相關資料，各項業務推廣、規劃、研議等相關業務及活動等，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87,091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00		
0241 兼職費	36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382		1. 為宣導教育政策，辦理新聞處理、國會聯絡、企劃、管考業務等專業服務所需人力經費與媒體宣導、新聞聯繫、文宣品及年曆印製等經費17,765千元（綜合規劃司）。
0251 委辦費	10,758		2. 辦理國會聯繫、公共關係、企劃及管考業務等相關工作推動經費780千元（綜合規劃司）。
0271 物品	2,730		3. 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工作推動經費37,000千元（綜合規劃司）。
0279 一般事務費	61,191		(1) 辦理青少年性教育計畫2,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335		(2) 辦理校園學生健康促進活動25,0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35		(3) 辦理校園傳染病防治計畫5,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58,435		(4) 充實學校健康中心設備5,00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00		4. 推動學生健康體位計畫工作推動經費4,250千元（綜合規劃司）。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500		(1) 營造學生健康體位環境1,5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5,335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3,500		
0475 獎勵及慰問	1,5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20,0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營造學生（尤其青少女）健康體型意識社會價值觀750千元。 (3)推動學生健康飲食經費1,000千元。 (4)建立學生健康體位自主管理（執行）機制1,000千元。 5.檔案法自民國91年1月1日正式施行，目的在鼓勵各機關積極落實檔案管理作業，建立檔案管理制度。本部為加強辦理檔案管理與檔案法之教育宣導，訂定「教育部獎助所屬機關學校檔案管理經費使用要點」，推廣建立正確檔案觀念及輔導所屬機關學校改善檔案典藏環境、提升檔案管理效能，並辦理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等所需經費3,000千元（秘書處）。 6.本部預算、概算、決算及相關資料之編印費等1,683千元（會計處）。 7.教育部教育經費分配審議委員會會務經費288千元（會計處），包括聘請學者與專家擔任委員之出席費124千元、交通費120千元及辦理會務所需文具紙張、雜支等44千元。 8.支應本部與所屬機關（構）學校等，辦理各項教育政策、業務推展、規劃、審查、研議等相關業務及活動等經費55,000千元。 9.辦理教育統計資料之蒐集及編印等經費12,600千元（統計處），包括： (1)辦理教育統計調查（含性別調查）及學生學習生活調查等經費2,000千元，包括調查費、資料整理費、輔導費、督導費、印刷費、郵費、雜費及所需人力等經費。 (2)辦理各級學校公務統計電腦網路報送系統，並建立各校基本統計資料庫所需經費7,428千元，包括辦理研討會、程式設計費、報表設計費、各縣市建置電腦網路維護費、保固維護及上線輔導、各縣市政府辦理公務統計網路報送系統研討會及所需人力等經費。 (3)編印中華民國教育統計、教育概況、教育統計指標之國際比較、大專校院概況、高級中等學校概況及國民中小學概況等書刊2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20,0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00千元（包括印刷費1,400千元、郵費600千元）及差旅費432千元，合共2,432千元。 (4)教育統計圖表維護更新及教育資料書刊蒐集購置經費400千元。 (5)與行政院主計總處等合辦統計教育推廣活動（如統計學術研討會或統計圖競賽等）經費340千元。 10. 辦理教育部法規疑義之研議闡釋，法規資料之蒐集、研議、編纂、統計及法規草案整理編印等3,015千元（法制處），包括：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36千元，其中： <1>教育部法律諮詢委員之費用36千元。 <2>召開法規委員會及國家賠償事件小組會議所需委員出席費600千元。 (2)法規委員會住外縣市委員出席會議之交通費83千元。 (3)購置法律書籍及期刊50千元。 (4)法規資料之蒐集、研議、統計與其他雜支及所需人力等經費2,246千元。 11. 辦理教師申訴案件之評議、研修相關法規及業務研討（習）會等7,544千元（法制處），包括： (1)辦理教師申訴工作經費3,240千元，其中： <1>召開中央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評議申訴案件，每年約召開70次，計需2,940千元。 <2>申訴評議案件評議書及後續救濟答辯書撰擬、審查等300千元。 (2)辦理教師申訴業務座談會及研討（習）會等1,754千元。 (3)一般事務費2,100千元，包括申訴案件印製、文件影印、郵費及所需人力等。 (4)辦理教師申訴業務人員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450千元。 12. 訴願業務2,601千元（法制處），包括： (1)辦理訴願案件預審或專案審查委員所需之出席費及稿費172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20,0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聘請訴願委員所需之兼職費：12次*3千元*10人=360千元。 (3)辦理訴願業務座談會352千元及研討會352千元，合共704千元。 (4)購置文教圖書及期刊50千元。 (5)一般事務費1,265千元，其中： <1>編印訴願業務宣導資料200千元。 <2>打印、影印、郵費及事務用品175千元。 <3>辦理訴願案件電腦系統查詢維護工作及協助訴願案件審議等相關工作所需人力890千元。 (6)國內出差旅費50千元。
03 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	195,584	會計處、人事處	本項計畫經費195,58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學校行政人員訓練及本部人員業務研習6,392千元（人事處），包括：
0200 業務費	75,346		
0201 教育訓練費	1,714		(1)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訓練及本部人員業務研習4,226千元，其中：
0203 通訊費	50		<1>為提高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素質，增進行政效能，規劃辦理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訓練3,306千元。
0231 保險費	60		<2>補助本部人員參加國內外進修費用8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22		<3>依據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第17條及其施行細則第24條規定，為提供所屬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機會，每月邀請學者專家專題演講10千元，計120千元。
0251 委辦費	2,290		(2)辦理本部編制外人員業務檢討會議100千元。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		(3)為輔導私立學校建立人事制度，辦理私立學校人事人員業務講習266千元。
0271 物品	100		(4)為增進人事業務意見交流，輔導部屬機關學校人事法制，辦理人事主管會報及人事人員業務研習35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67,980		(5)為增進同仁身心健康，辦理本部員工健康檢查、紓壓按摩及相關身心講座700千元，以及參加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員工協助方案100千元，合共8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710		(6)辦理退休人員春節聯誼餐會2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20,238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2,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62,038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6,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2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20,0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辦理大學校院校長遴選、交接典禮與專科學校校長續任訪視200千元，及參加國慶大會典禮50千元，合共250千元。 (8)補助公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兩岸高等學校人事法制研討會200千元。 2.輔導改進財務計畫經費6,464千元（會計處），包括： (1)為加強本部所屬機關學校財務管理，舉辦相關會計事務研討會500千元。 (2)加強本部所屬機關學校內部審核作業之研究改進，並建立規章制度300千元。 (3)為增進所屬機關學校健全財務秩序與強化內部控制，不定期派員實地查核及協助業務處理所需人力等經費5,664千元。 3.為輔導各縣市政府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運作，達成教育經費專款專用目標，推動各縣市政府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依行政院97年2月25日院臺教字第0970006817號函核定之「各縣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試辦計畫」，編列補助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之縣市所需開辦費、獎勵金、購置電腦設備及辦理相關研習等經費182,728千元，包括： (1)補助參與之地方政府辦理研習及購置資訊設備等相關經費32,690千元。 (2)補助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實施附屬單位預算縣市之一次性獎勵金，並採分年補助方式辦理，102年度需150,038千元，其中： <1>第三年（100年度）實施之臺中市（改制前之臺中市及臺中縣）、臺南市（改制前之臺南市及臺南縣）、高雄市（改制前之高雄縣）、新竹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屏東縣、新竹市、嘉義市及連江縣，依試辦計畫計算共需核發獎勵金452,949千元，100及101年已發給357,097千元，102年度需95,852千元。 <2>第四年（101年度）實施之臺東縣、南投縣及花蓮縣，依試辦計畫計算共需核發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20,0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獎勵金90,000千元，101年度已發給35,814千元，102年度需54,186千元。
04 獎勵優良公教人員	11,681	人事處	本項計需經費11,68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570		1.辦理優秀教育人員及公務人員選拔計4,000千元，另舉行頒獎典禮相關費用約100千元，合共4,100千元。
0203 通訊費	10		
0231 保險費	1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0		2.製作本部與所屬機關學校及私立大專校院服務獎章2,37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330		
0400 獎補助費	9,111		3.每年三節發給對教育具有貢獻，且生活困苦或罹患重病急需濟助之教師（含退休者），每節1,537千元，三節計4,611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		
0475 獎勵及慰問	8,611		4.致贈本部退休人員紀念禮品100千元。
			5.補助本部公務人員協會運作經費500千元。
05 學校及館所實驗室廢污共同管理中心營運經費	40,000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40,000千元，係依據本部與國立成功大學訂定之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興建及營運工作計畫契約書所訂，自該中心開始營運起至第10年止，本部每年定額補助固定操作維護成本（102年度為第9年）。
0400 獎補助費	40,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0,000		
06 人文教育專案規劃及研究發展	13,009	綜合規劃司	本項計需經費13,009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3,009		1.行政院教育經費基準委員會會務經費664千元，係依據行政院教育經費基準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十點規定編列相關經費（綜合規劃司），包括：
0215 資訊服務費	10		(1)基準委員會所聘請學者及專家擔任委員之出席費1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17		(2)研究小組委辦費500千元。
0251 委辦費	1,960		(3)研究小組所聘請學者及專家擔任委員之出席費64千元。
0271 物品	2,636		
0279 一般事務費	5,446		2.補助或辦理少數族群教育相關業務研討及活動經費606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086		3.進行強化教育基礎規劃工作及所需人力等經費5,117千元，包括：
0295 短程車資	554		(1)為因應當前重要教育議題，提升教育政策品質及發展，規劃辦理相關專案工作及業務經費2,500千元。
			(2)深化教育政策立論基礎與行政資源整合等相關工作及研究經費2,617千元。
			4.辦理教育專題研究、性別主流化相關業務經費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620,0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862千元。
			5.推動海洋教育研究及活動等相關業務經費2,250千元。
			6.辦理教育永續發展相關工作經費2,900千元，係為廣泛徵詢各方意見並有效統整政府資源，建立教育溝通平台，針對各項教育政策議題做討論與提供諮詢等相關業務及活動經費。
			7.本部教育資料室圖書自動化系統之升級維護經費10千元，係資料室圖書自動化系統版本更新及保固維護經費。
			8.辦理提升各級學校英文語教學成效政策規劃相關業務研究及活動等經費600千元。
07 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	74,750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本項計畫需經費74,75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9,437		1.辦理校園環境管理及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安全衛生教育推廣輔導團計畫、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推廣及因業務所需人力等相關輔導暨推動工作推動計畫19,389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50		(1)規劃與推動大專校院及高中職校建立環境管理制度，包含全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環境管理資料庫、訓練機制、諮詢體系及網站等，並進行政策規劃及計畫執行等相關之研究。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		(2)協助各級學校建立實驗及實習場所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建制學校實驗室安全衛生網站運作、推動學校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培訓種子教師及辦理示範觀摩等。
0251 委辦費	38,437		2.辦理校園紅火蟻及外來種入侵防治等相關工作推動計畫2,162千元。
0271 物品	100		3.辦理校園節能減碳輔導團等相關工作推動計畫3,0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300		4.依環境教育法，辦理環境教育政策規劃、計畫執行及環境教育推廣活動等相關專案計畫37,483千元，包括：
0291 國內旅費	200		(1)辦理各級學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作業、環境教育人員研習、推動綠色學校伙伴計畫、環境教育網絡學院的建置與運作、國際環境教育計畫合作交流及因業務所需人力
0295 短程車資	100		
0400 獎補助費	35,313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5,885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8,606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0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641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093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184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904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20,0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8 永續校園改善計畫	36,144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等推動工作。 (2)辦理區域（北、中、南區）環境輔導團計畫等相關計畫，協助學校建立永續發展教育課程、政策與管理制度及校園環境永續等推動工作。 (3)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及各級學校與機關、民間團體等單位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與環境學習中心校外教學推廣計畫等相關推動工作。 5.補助大專校院及高中（職）校辦理實驗室、實習場所安全衛生及校園環境管理計畫10,716千元。 6.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安全衛生通識課程及教育訓練1,500千元。 7.配合行政院推動國家濕地保育計畫500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36,144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永續校園輔導團與成效分析計畫、永續校園全球資訊網更新及維護計畫等協助執行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相關推動工作7,000千元，包括： (1)輔導永續學校改造案例、進行案例記錄與分析、教育訓練、製作宣導資料與舉辦「永續校園成果發表會」。 (2)舉辦多場次「永續校園永續發展改造」演講宣導、說明會、研討會、研習營、展示等活動。整合永續環境教育計畫，記錄永續校園推行過程，包含永續校園操作技術、各校執行永續校園即時資訊及控管系統。 (3)維護永續校園全球資訊網營運系統、資料庫建置與管理、網站內容即時資訊更新及計畫線上申請、執行進度及成果報告上傳等工作。 2.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各級學校辦理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28,644千元，項目包含硬體改造及配合相關教學內容（軟體），申請執行主題包含：節能減碳資源循環、環境生態永續循環、健康效率學習空間、生態循環、健康建
0200 業務費	7,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0251 委辦費	6,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		
0291 國內旅費	80		
0295 短程車資	20		
0400 獎補助費	29,144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6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9,0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3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94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9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20,0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9 辦理原住民教育	89,574	綜合規劃司、	築及其他符合永續發展等事項。
0200 業務費	11,583	技術及職業教	3.補助大專校院學生應用所學專長，協助縣市政府或相關學校推動永續校園計畫5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33	育司、終身教	本項計需經費89,574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其內容如下：
0251 委辦費	3,000	育司、國際及	1.建立原住民教育體系18,970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5,500	兩岸教育司、	(1)補助辦理各項原住民教育學術活動1,500千元（綜合規劃司）。
0291 國內旅費	600	師資培育及藝	(2)辦理中央與地方原住民族教育事務協調會議、原住民教育工作小組會議、原住民族教育政策會議、原住民刊物等業務費用3,633千元（綜合規劃司）。
0295 短程車資	50	術教育司、資	(3)補助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配合鄰近或當地原住民文化與區域產業等特色，培育各類人才1,637千元（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0400 獎補助費	77,991	訊及科技教育司	(4)補助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與職訓中心或事業單位建教合作，加強技能專精訓練，提升學生就業能力1,600千元（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7,500		(5)補助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成立原住民社團活動、辦理生活與課業輔導及生涯規劃講座2,000千元（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6,463		(6)補助開辦原住民傳統文化、技藝選修課程或學分班，並加強教師在職進修及研習2,100千元（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9,677		(7)補助建置與維護原住民技職教育網站，提供網路學習資源及就業相關資訊，並瞭解各校原住民技職教育成果及加強招生宣導1,000千元（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703		(8)補助諮詢輔導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辦理原住民技職教育500千元（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400		(9)補助推展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教育特色，充實其相關教學軟體設施5,000千元（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0,337		2.辦理原住民親職教育與社會教育54,540千元（終身教育司），包括：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7,001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原住民成人教育活動4,3
0475 獎勵及慰問	91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620,0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0千元。 (2)辦理原住民族家庭教育活動，編印原住民族家庭教育教案教材及辦理原住民族家庭教育種子人員培訓8,000千元。 (3)辦理原住民族兒童、青少年、婦女及老人終身學習，性別平等教育與人身安全教育等業務5,940千元。 (4)原住民族語獎勵、研訂、整理及相關傳承教育活動11,000千元。 (5)輔導部屬社教機構策辦原住民族終身學習活動，輔導推動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及培育部落社區人才之知能活動21,300千元。 (6)充實或改善原住民族社會教育與家庭教育設施及設備4,000千元。 3.辦理原住民族公費留學經費7,001千元，係本部提供原住民族公費留學生8名之經費，包括生活費、學雜費及赴國內語文訓練機構進修留學國語文相關費用等，每名每年需875,125元，8名計7,001千元（國際及兩岸教育司）。另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提供公費留學生名額經費，由該會自行編列。 4.改進原住民族師資培育4,000千元，係為加強對原住民族地區中小學之師資品質、學生學習狀況、族語教學及升學等問題之了解，並協助解決問題，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校院原住民族教育中心辦理原住民族地區中小學教育輔導（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5.強化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與教學5,063千元（資訊及科技教育司），包括： (1)充實原住民族數位教學資源3,863千元。 (2)改善原住民族學校資訊教學相關設備1,2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157,589
-----------	-------------------------	------	-----------

計畫內容：

辦理資訊教育相關計畫推動，執行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大學電腦網路等計畫；規劃及推動各項重點科技領域、人文社會科學及跨領域人才培育先導計畫；推動大專院校氣候變遷調適的通識教育課程，提升對氣候變遷調適的認知與觀念，並打造低碳校園之願景；透過健全網絡建置，導入校園，提升防災之應變能力與災害防治觀念。

預期成果：

- 1.強化臺灣學術網路基礎建設及前瞻應用服務。
- 2.建構國民中小學資訊教育環境。
- 3.加強偏遠地區民眾資訊素養及應用能力，縮短城鄉數位落差。
- 4.建立教育行政資訊應用及服務體系。
- 5.發展各項重點科技領域、人文社會科學與人文科技跨領域人才培育，建構前瞻性模式、實務典範及與國際接軌之優質化人才培育環境。
- 6.提升學生對於氣候變遷調適及防災應有的認識，並且建立學習氣候變遷調適及環境災害應變專業所需的基本知識。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工作維持	6,420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4,252		
0271 物品	2,3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752		
0291 國內旅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2,168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168		
02 網路學習發展計畫	174,024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174,02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05,224		
0215 資訊服務費	12,700		1.建構學校與部屬館所數位學習資源機制及環境6,409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00		2.推動網路學習品質提升相關機制37,615千元，包括：
0251 委辦費	89,724		(1)網路學習實施成效評鑑4,000千元。
0271 物品	500		(2)數位學習認證中心運作及辦理數位學習相關推廣活動20,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000		(3)數位學習人才培訓與推廣13,615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56,800		3.推動數位學習資源分享40,00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6,800		4.推動數位學習資源應用及學習社群經營與推廣10,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2,000		5.教育雲端應用及平台服務推動計畫，經行政院101年8月14日院臺教字第1010045192號函核定，總經費237,240千元，分3年辦理，101年度已編列6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80,000千元，包括：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000		(1)電子郵件服務雲端化：增加電子郵件服務系統，系統開發及維運經費4,5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00		(2)提供教育人員線上學習服務：增加線上學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4,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157,5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習資源系統開發經費4,600千元。
			(3)自由軟體線上平臺：建置自由軟體線上平臺2,000千元。
			(4)建置數位教學元件資源服務：彙整並新增教材及教學元件、系統維運經費3,800千元。
			(5)單一帳號登入：推動縣市導入單一帳號登入（OpenID）機制，所需建置及維運經費10,500千元。
			(6)建構雲端平臺：雲端平臺主機建置及維運經費11,500千元。
			(7)偏鄉課輔教學系統：於縣市建置遠距視訊教學系統，並洽談遠距課輔系統軟體版權經費20,000千元。
			(8)教育維基百科（wiki）服務：提升維基百科（wiki）服務資料量及維運經費2,100千元。
			(9)網路守護天使系統：網路守護天使系統開發及維運經費1,500千元。
			(10)建構縣市網路中心全自動化防禦：縣市網路中心全自動化防禦建置及維運經費17,940千元。
			(11)教育訓練活動辦理：辦理教育訓練，所需經費1,560千元。
03 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建構大學電腦網路	211,252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211,25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37,881		1.臺灣學術網路（TANet）骨幹電路及網路中心基本維運132,881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93,540		(1)臺灣學術網路（TANet）國際及國內骨幹電信費用月租費，10個月電信費及線路共構調整費計90,540千元，2個月調整期電信費3,000千元，合共93,54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7,380		(2)臺灣學術網路（TANet）新世代骨幹網路相關管理及設備擴充，建立臺灣學術網路的新興應用服務；提供語音交換平台服務並整合相關資源12,380千元。
0251 委辦費	25,800		(3)臺灣學術網路（TANet）提升國中小校園資訊安全防護、個人資料防護及推動、教育機構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臺灣學術網路危
0279 一般事務費	750		
0291 國內旅費	173		
0293 國外旅費	188		
0295 短程車資	50		
0300 設備及投資	3,17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170		
0400 獎補助費	70,201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2,806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157,5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5,956		機處理中心營運計畫、北區資訊安全維運中心(N-ASOC)、南區資訊安全維運中心(S-ASOC)、僵屍電腦(BOTS)資訊安全特徵碼提供及分析等25,800千元。 (4)整合規劃推動新世代骨幹電腦網路應用管理機制經費973千元。 (5)出席國際網際網路(或亞洲區)相關會議188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299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8,34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		
0475 獎勵及慰問	300		
04 資訊系統及網站維運業務	120,834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2.本部運作臺灣學術網路(TANet)骨幹相關服務與所需軟硬體更新與維護費、競賽、備份備援及網路維運18,310千元，包括： (1)因應網路頻寬擴充，更新網路設備及伺服器主機3,170千元。 (2)辦理微電腦應用設計製作競賽、全國大專校院電腦軟體設計競賽、補助參加國際大學電腦程式設計競賽(ACM)亞洲區競賽、全國國際計算機會議、教育機構資安驗證中心及各級入學考試資訊安全防護等14,340千元。 (3)全國各級學校辦理學術網路教育應用活動經費800千元。 3.臺灣學術網路(TANet)13區與直轄市及縣市網路中心研究發展、運作及管理之補助，並推動全方位數位學習環境、教學及行政服務平臺運作環境等60,061千元。 本項計畫需經費120,83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70,584		1.辦理本部各類應用系統教育訓練、使用說明及本部同仁資訊類教育訓練2,500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2,500		2.本部資料庫管理系統之管理維護2,09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36,314		3.本部弱勢助學、就學貸款、中輟生、儲蓄戶、圓夢助學等各類業務資訊系統與平臺之開發建置、擴充及維運27,183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0		4.本部、部屬機關與公私立大專校院公文電子交換，公文製作、公文管理與檔案管理、影像管理等行政電腦化系統之建置、擴充、整合、維運及服務作業等15,609千元。
0251 委辦費	7,000		5.本部中文網站、英文資訊網、電子報系統、臺灣教育入口英文網站與大專校院英語資訊共通
0271 物品	4,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9,980		
0291 國內旅費	350		
0295 短程車資	130		
0300 設備及投資	50,250		
0304 機械設備費	7,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157,5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0,250		平臺等網站維運及擴充作業8,912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3,000		6.教育行政業務電腦化規劃推動、諮詢及輔導作業4,000千元。
			7.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計系統資訊處理、相關作業、設計、維護及訓練所需人力等經費9,000千元。
			8.本部資訊處理相關作業所需人力等經費11,000千元。
			9.本部各單位辦公室自動化作業相關軟體使用授權事宜2,000千元。
			10.辦理本部個人電腦、伺服器、網路設備之新增與汰換及系統開發等34,240千元，包括：
			(1)本部各單位辦公室個人電腦相關設備新增及汰換10,000千元。
			(2)本部印表機設備及會議室投影機設備新增及汰換3,000千元。
			(3)本部各網站伺服器擴增及網路等設備購置15,000千元。
			(4)網路電話介接推廣240千元。
			(5)維護異地備援設備、本部防火牆設備、本部公文電子資料庫主機與檔案影像數位硬體設備等4,000千元。
			(6)本部各單位電腦周邊設備所需耗材2,000千元。
			11.辦理本部及各級學校資訊管理相關業務4,300千元，包括：
			(1)辦理各級學校資訊管理相關推廣活動3,000千元。
			(2)辦理資訊管理應用系統開發1,300千元。
05 資訊科技融入教學	201,546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201,546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1,550		1.補助學校資訊教學環境維運120,000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		(1)充實學校資訊教學設備，維持資訊教學設備正常維運90,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20,000		(2)補助偏遠地區學校電信費30,0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00		2.推動資訊科技應用於教學創新特色與提升資訊科技素養及應用能力（資訊科技設備、數位教
0291 國內旅費	450		
0400 獎補助費	179,996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157,5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50,400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材製作及維護、資訊科技應用及素養提升等) 70,046千元，包括： (1)發展並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與典範及改善資訊教育基礎設施等53,346千元。 (2)發展多元的數位教學資源及資訊教育創新特色發展等16,700千元。 3. 校長與教師資訊應用培訓、經驗分享及觀摩會議8,000千元，包括： (1)辦理在職教師資訊科技應用於教學培訓6,000千元。 (2)辦理全國性資訊教育相關教學觀摩會、研討會、競賽等相關活動費用2,000千元。 4. 推動校園軟體多元應用環境、自由軟體融入教學應用推廣與教師培訓及資訊教育相關推廣活動等3,5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25,096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3,0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		
06 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	197,600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本項計畫經費197,600千元（含愛臺12建設184,000千元），其中「深耕數位關懷計畫」經行政院101年8月1日院臺教字第1010046434號函核定，總經費724,000千元，分4年辦理，101年度已編列14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184,000千元，其餘編列於以後年度。本項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編列197,600千元（含部編列預算13,6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弱勢家庭學童擁有國民電腦連網及相關輔導追蹤，運用資訊科技與網路進行弱勢學童線上課業輔導45,000千元。 2. 持續數位機會中心營運管理及輔導機制，提升偏遠地區民眾（含弱勢族群、原住民族群等）資訊多元應用能力，深耕數位關懷128,600千元。 3. 推動資訊志工前往偏遠地區中小學（含數位機會中心）資訊應用服務，維護資訊志工績效管理系統，落實長期數位服務關懷機制19,000千元。 4. 執行評估與研究、實地訪視、成果發表及網站維護等5,000千元。
0200 業務費	74,92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0		
0251 委辦費	71,420		
0279 一般事務費	1,000		
0291 國內旅費	1,000		
0400 獎補助費	122,68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0,33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78,024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9,126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5,000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為配合國家建設發展，開展前瞻與跨領域教育，
0475 獎勵及慰問	200		
07 科技教育計畫	1,166,573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157,5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育司	厚植科技人力素質與人文社會科學教育，依據本部人文及科技教育各中程綱要計畫與本部補助推動人文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要點，規劃並補助大專校院相關系所推動各重點領域及跨領域之先導型教學改進計畫，開設先導型課程，加強科技與人文融合、通識教育、產學研合作及國際交流等推動，並結合地方政府與中小學、社教館所及研究機構，發展課程、推動教師研習及推廣實驗等往下扎根相關工作1,166,573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71,822		
0241 兼職費	4,3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90		
0251 委辦費	51,200		
0271 物品	2,372		
0279 一般事務費	4,352		
0291 國內旅費	2,646		
0293 國外旅費	150		
0295 短程車資	1,812		
0400 獎補助費	1,094,751		1. 推動人文社科教育先導計畫，包括現代公民核心能力養成計畫、強化人文藝術與社會科學基礎應用人才培育計畫、未來想像及創意人才培育計畫等245,100千元，包括：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4,160		(1) 補助大專校院、公立學術研究機構及館所辦理全校性教學改進、整合性及跨領域課程（學）程規劃，推動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辦理相關研讀、研習活動、跨國交流及競賽，推動高中生人文社會科學基礎人才培育等經費204,1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4,211		(2)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中小學想像與創意教育，營造開放與包容之創意學習環境，發展課程、推廣實驗及培訓師資等往下扎根相關工作經費21,00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444		(3) 辦理人文社科跨國培育人才計畫，選送學生出國進修獎助金20,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89,506		2. 推動重點產業科技教育先導計畫，包括轉譯醫學及農學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含愛臺12建設50,000千元）、產業先進設備人才培育計畫及資訊軟體人才培育計畫等，補助大專校院成立教學資源中心、發展並開授重點領域課程（學）程、辦理創意應用專題競賽及建立教學實驗室等經費233,40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444,430		3. 推動人文及科技跨領域教育先導計畫，包括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計畫及科學人文跨科際人才培育－大學跨領域溝通能力養成計畫，補助大專校院建構著重應用場域體驗、實習及做中學之人才培育模式，建置跨校跨領域交流平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20,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157,5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8 強化學校氣候變遷調適及防災應變教育計畫	79,340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臺，推動產學交流合作，辦理競賽及國際交流活動等經費169,100千元。 4.推動國家型科技計畫人才培育分項計畫，包括網路通訊人才培育計畫、智慧電子整合性人才培育計畫及能源國家型科技人才培育計畫447,151千元，包括： (1)補助大專校院建構跨校聯盟，發展跨領域專題課程、實作平臺及實驗室，鼓勵學生參與國際競賽，辦理學術交流及競賽活動等經費427,336千元。 (2)補助地方政府建立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推展中小學（K-12）節能減碳能源教育，發展課程、推廣實驗及培訓師資等經費19,815千元。 5.委託辦理上述各計畫之推動規劃、申請說明會、徵件審查、制訂評估規範、計畫管理與查訪、成果彙整與績效評估，建立共同平臺、發行電子報及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等經費51,200千元。 6.辦理各先導型計畫之諮詢、審查、訪視、考核、旅運及短程車資等經費12,572千元。 7.為參加「第3屆世界研究倫理大會」並了解國外重要大學校園學術倫理教育與機制發展，促進國內外國際交流所需國外出差旅費150千元。 8.為推動各項先導型人才培育計畫，聘兼顧問督導計畫之規劃、推動、考核及推動相關計畫所需人力等經費7,900千元，包括： (1)兼任顧問18人及兼任研究員若干人之兼職費4,000千元。 (2)顧問、研究員及諮詢委員遠程差旅費300千元。 (3)推動相關計畫所需人力經費3,600千元。 本項計畫需經費79,340千元，其內容如下： 1.配合行政院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政策，成立氣候變遷教育內涵與課程規劃及執行等相關工作團隊，推動人才培育工作8,740千元，包括： (1)規劃辦理大專校院氣候變遷調適教育（通
0200 業務費	27,080		
0203 通訊費	1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157,5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51 委辦費	25,480		識、學分學程)課程,建構並提供氣候變遷調適教育之學習管道與課程資料庫及教學研究專才智庫之平台等工作內容。
0271 物品	100		
0279 一般事務費	300		
0291 國內旅費	300		(2)開設課程研習營、培訓種子教師,舉辦產學交流互動座談會及國際性學術交流研討會等工作項目。
0295 短程車資	200		
0400 獎補助費	52,26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565		2.辦理防災推動辦公室、區域輔導團等相關推動計畫18,340千元,包括: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4,695		(1)建立一套完善、在地化且兼顧平時減災、災前整備、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之防災校園藍圖,並維護及更新防災科技教育網站與資訊平台之營運。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000		(2)進行各直轄市及縣市防災教育種子師資培育,提高防災教育輔導能量與擴展推廣層面。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0,000		3.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氣候變遷調適課程開設計畫13,260千元,有助於提升氣候變遷知能及培育氣候變遷人才,包括:
			(1)補助開設氣候變遷調適通識教育課程6,000千元。
			(2)補助開設氣候變遷調適學分學程課程7,260千元。
			4.補助辦理防災校園建置、防災教育宣導、強化防災素養及災害應變能力、推動在地化課程與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含疏散避難演練)等相關專案計畫29,000千元,包括:
			(1)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與實驗專案計畫24,600千元。
			(2)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推動專案計畫4,400千元。
			5.依行政院推動「低碳島」計畫,補助綠島、小琉球、金門縣及澎湖縣等四離島辦理低碳校園計畫10,000千元,建置節約能源自主管理、規劃節能減碳教學教案、進行校際能源教育合作機制等,以達低碳社區、生活圈及低碳城市之目標。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56,811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辦理國際教育活動。		1. 加強與各國之教育交流增進實質關係。	
2. 邀請國際教育人士訪臺。		2. 鼓勵學生出國留學提升國家競爭優勢。	
3. 推動國際華語文教育。		3. 招收外國學生加速高等教育國際化。	
4. 鼓勵學生出國留學及辦理留學貸款。		4. 發展對外華語文教材及測驗、輸出華語文師資、向	
5. 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		世界各地開展華語教育活動。	
6. 辦理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		5. 促進兩岸學術教育交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行政工作維持	3,226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3,226		
0203 通訊費	1,151		
0271 物品	1,080		
0279 一般事務費	995		
02 辦理國際教育活動業務	84,309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84,309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0,209		1. 加強駐外機構、國內學校或教育團體辦理國際教育交流活動18,934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1,360		(1) 補助國內學校或教育團體在國內辦理或出席國外國際交流活動（含機票費或生活費）等經費10,971千元。
0231 保險費	20		(2) 辦理具駐外工作資格人員在國內加強語文能力課程，與依據教育部派送具有駐外工作資格人員赴國外進修外國語文實施計畫選送儲備人員赴國外進修語文及駐外人員返國培訓等相關費用1,963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96		(3) 補助國內大專校院赴國外與外國大學合作開設臺灣研究課程計畫，每案1,000千元，6案計6,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5,323		2. 赴國外考察、出席會議及執行業務1,750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753		(1) 出席2013年亞太經濟合作會議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會議1人次，5天約10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62		(2) 出席亞太大學交流會理事會2人次，5天約92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1,750		(3) 出席北美教育者年會1人次，8天約224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45		(4) 出席歐洲教育者年會1人次，8天約316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74,100		(5) 出席亞太教育者年會1人次，5天約92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200		(6) 出席全美外語教學協會年會推動華語文教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858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95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273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685		
0436 對外之捐助	51,84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1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8,499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44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56,8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育業務1人次，7天約98千元。 (7)出席臺泰教育論壇2人次，4天約119千元。 (8)出席臺印尼教育論壇2人次，4天約113千元。 (9)出席臺加高等教育會議2人次，8天約211千元。 (10)部次長訪問友邦或參與國際教育會議及活動335千元。 (11)部次長出國考察計畫47千元。 3.本部駐外人員投保「因公赴國外出差綜合保險」之保險費20千元。 4.履行國際雙邊教育協定53,983千元，包括： (1)依據本部與外國大學簽訂臺灣研究備忘錄或協定，補助英國劍橋大學臺灣研究講座、英國劍橋大學華語文教學、英國倫敦大學亞非學院臺灣研究博士後獎學金、荷蘭萊頓大學國際事務亞洲研究所歐洲教授計畫、萊頓大學近代東亞研究中心臺灣研究計畫、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大學臺灣文學講座、波士頓大學臺灣研究計畫，以及推動於美國、瑞典、加拿大、澳洲、日本、德國等地區優秀大學設置臺灣研究講座或課程等經費40,000千元。 (2)依據雙邊合作備忘錄，補助國內大學校院等辦理或派送代表出國參與雙邊教育會議或學術交流活動（含機票費、生活費等）1,543千元。 (3)依據「中美教育文化交換計畫協定」與美國共同推動傅爾布萊特臺美文教合作及交換學人等計畫11,840千元，支應約100名交換學人之研究獎助金（含機票、雜費及生活補助費等）。 (4)依據與邦交國教育科學協定，推動加強邦交國科技教育交流方案，辦理邦交國教育官員來臺研習600千元。 5.協助國內大學校院積極籌組或主導參與之國際學術教育組織，增進區域合作之影響力9,622千元，包括：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56,8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補助大學參與國際組織會議及活動560千元。 (2)委託國內大學校院擔任亞太大學交流會（UMAP）國家聯絡人1,000千元（含人事費、網站維護費及辦理國際會議經費等），及辦理國際秘書處相關活動約6,000千元（含人事費、差旅費、辦理國際會議經費及提供外國學生來臺短期研習獎學金等），合共7,000千元。 (3)補助參與亞太大學交流會（UMAP）會費66千元，國際教育組織（EI）會費90千元，合共156千元。 (4)委託國內大學校院擔任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教育分組（EDNET）國家聯絡人秘書幕僚業務170千元。 (5)委託國內大學校院辦理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我國技職教育與產業需求關聯性研究計畫593千元。 (6)補助國內大學校院赴國外參加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相關會議活動及辦理國際合作經費590千元。 (7)審查補助申請案及委辦案評選經費553千元。
03 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計畫	13,310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本項計畫需經費13,31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9,433		1. 外賓拜會本部所需之禮品費及餐費743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8,889		2. 本部邀請世界排名前100名大學校長（世界百大校長）與亞洲、美洲、歐洲、非洲及大洋洲等地區重要教育行政主管26名訪臺，每名在臺7天之食宿、交通費及直接航線商務艙機票費約270千元，計7,020千元；辦理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及辦理相關業務所需人力經費1,670千元，合共8,69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00		3. 補助國內學校邀請重要國際教育人士來臺進行學術交流活動或合作計畫，約補助37人次之專家學者來臺，每名在臺7天之食宿、交通費及經濟艙來回機票約78千元，計2,877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244		4. 辦理歐盟官員來臺參與臺灣研究研討會之機票、食宿及交通費每名100千元，計1,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877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877		
0436 對外之捐助	52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4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56,8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	150,073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本項計畫需經費150,073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4,153		1. 補助外國大學校院學生組團來臺短期進修華語文，每團10人，每團補助250千元，6團計1,5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		2. 補助10名歐盟官員來臺研習華語文之旅費及學費1,500千元。
0251 委辦費	21,773		3. 辦理海外主流學校華語文師資培訓20名教師在臺食宿及學費773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920		4. 補助國內大學校院具華語文教學專長之在學學生赴英、美、德、法國及澳洲等學校實習教學，補助8人，每人實習6至12個月，補助機票及生活費約188千元，計1,5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60		5. 輔導華語文教師赴外國學校任教36,000千元，包括：
0294 運費	50		(1) 補助國內華語文教師24人赴東南亞國家任教，每人補助往返機票費15千元及每月生活費約19,200元，計5,890千元；行前培訓費822千元，合共6,712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50		(2) 補助國內華語文教師40人赴國外大學任教之旅費及薪資22,891千元，及依據與美國州政府教育廳簽署之教育合作備忘錄，補助國內教師20人赴美國中小學任教華語文之機票及教材教具費1,020千元，合共23,911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25,920		(3) 依據「臺法外語實習生交流計畫」，補助11名法語助教來臺，平均每名生活費407千元，及15名國內華語文系所學生赴法國大學任華語文助教之機票費每名60千元，計5,377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00		6. 辦理國家對外華語文教學推廣相關工作27,200千元，包括：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000		(1) 補助推動對外華語文教育活動，包括研習、教學、教材研發、會議、參訪與比賽等2,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22		(2) 委託教育學術機構辦理對外華語文測驗檢測及研發、國內外施測、試測與推廣等21,400千元。
0436 對外之捐助	2,000		(3) 赴海外辦理華語文測驗，考試據點擴大至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2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5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88,477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30,301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56,8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鼓勵國外留學計畫	876,499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1國32地，包括簡章、召開諮詢委員會議、命題費、報名系統建置與維護、試務工作及所需人力等經費3,620千元。 (4)編印宣導來臺學華語手冊及製作宣導短片180千元。 7.提供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272名，每名每月25千元，計81,600千元。 本項計畫需經費876,499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公費留學考試（含一般公費生、身心障礙公費生、原住民公費生及清寒公費生等）、留學獎學金甄試、公費留學生研習、短期交換獎學金、獎助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及翻譯人員檢定考試、外國政府或團體贈送留學獎學金、自費留學生研習、留遊學宣導活動、留學生資料服務機構及留學貸款等所需經費39,597千元，包括： (1)試務及座談會場地租金等700千元。 (2)召開考試委員會及諮詢委員會之出席費、顧問諮詢費、試務費、命題、閱卷、審查費、監考費、運題費、交通費、考試作業費、闌場工作費、印製試卷、簡章、新聞公告、試務工作費、午餐及便餐費、雜費等11,520千元，與上述考試、研習會相關之交通費及運費等1,053千元，合共12,573千元。 (3)委託學校或機關辦理試務所需之工作經費等16,259千元。 (4)教育訓練費（含專題演講費、教材資料費、資料袋及膳宿費等）861千元。 (5)充實留學生資料參考室留學資訊，包括印製國外大專校院參考名冊及採購留學參考圖書或資料等200千元。 (6)留學生資料服務機構設置留學輔導人力經費等2,054千元，包括講座及輔導人員鐘點費、行政助理人力、場地費、清潔費、海報費及雜支等。連同辦理各國交換獎學金計畫及所需人力等經費4,950千元，合共7,004千元。
0200 業務費	39,03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520		
0251 委辦費	18,259		
0271 物品	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7,304		
0291 國內旅費	650		
0294 運費	403		
0400 獎補助費	837,463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932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31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3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831,97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56,8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委託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留學貸款保證作業之費用2,000千元。 2.依據公費留學考試簡章，支應公費留學生國外經費（含尖端科技人才培育計畫），包括國外生活費、學費及機票費，每名每年平均需1,000千元，以283名計算，需283,000千元，連同身心障礙公費生5名需7,960千元，合共290,960千元。 3.依據留學獎學金甄試簡章，支應留學獎學金460名，平均每名約500千元，計需230,000千元。 4.辦理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及實習計畫，獎助名額1,000名（含清寒優秀生），每名約227千元，計需227,000千元。 5.辦理與美國、英國、歐洲與其他世界各國名校獎學金計畫及歐盟獎學金等計畫經費，獎助名額40名，每名平均650千元，計需26,010千元。 6.支援本部駐外機構辦理留學生服務連繫4,932千元。 7.留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補助58,000千元，係以協助中低收入家庭子女留學，由承貸銀行貸款予學生，每位貸款金額博士200萬元、碩士100萬元，學生留學寬限期間（碩士3年、博士5年）之利息，由政府全額（或半額）補助，預估102年度可補助申貸人數累計為9,500人（碩士6,300人，博士3,200人）。
06 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	283,162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283,162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外國學生服務及資料庫資訊平臺690千元。 2.委託國內大學校院辦理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計畫，開發、更新及維護多功能受獎人資訊平臺，辦理受獎新生、畢業生與學校輔導人員研習活動、核發獎學金等作業計2,008千元。 3.推動行政院十大重點服務業－「高等教育輸出－招收國際學生行動計畫」，補助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含基本運作費用）及
0200 業務費	2,69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0		
0251 委辦費	2,548		
0279 一般事務費	30		
0291 國內旅費	10		
0400 獎補助費	280,464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059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668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337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56,8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258,400		大學校院赴國外舉辦來臺留學教育展，參加美洲（NAFSA）、亞洲（APAIE）及歐洲（EAIE）國際教育者年會，推動精進國際學生學習環境及強化留學臺灣宣傳工作，計22,064千元，包括： (1)辦理大學校院外國學生學習環境訪評計畫。 (2)辦理國際事務主管會議、國際事務工作人員研習營。 (3)擴充留學臺灣資訊平臺，協助國際學生專業實習機會媒合，及強化留臺國際學生校友網絡。 (4)統籌校際特色資源參與世界各洲國際教育者協會。 (5)建立東南亞及印度菁英來臺留學一校際整體行銷及資訊服務平臺。 (6)推動國際學生接待家庭計畫。 (7)補助赴國外舉辦來臺留學教育展，參加美洲（NAFSA）、亞洲（APAIE）及歐洲（EAIE）國際教育者年會。 (8)補助國內大學校院於東南亞及南亞地區設立臺灣教育中心，如泰國（清邁、曼谷）、越南（河內、胡志明市、峴港）、馬來西亞（吉隆坡）、韓國（首爾）、蒙古（烏蘭巴托）、印尼（泗水）、印度（新德里）等。 4.外國來臺留學生獎學金258,400千元，包括： (1)提供臺灣獎學金583名，平均每人每月28千元，計195,888千元。 (2)提供外國研究生來臺短期研究獎學金40名，計7,600千元。 (3)補助國內大專校院及其附設華語文教學機構設置外國學生獎學金，計54,912千元。
07 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	27,495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27,495千元，係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規定，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645		1.補助僑生基本學科課業輔導及假期課業輔導經費2,900千元。
0203 通訊費	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4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56,8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51 委辦費	1,341		2. 補助僑教相關單位赴海外辦理僑生回國升學宣導、事務工作座談及大專校院教育展等經費2,500千元。
0271 物品	1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100		
0291 國內旅費	500		3. 配合海外僑生升學招生與僑民教育政策宣導、參加海外留臺校友會活動及訪視海外臺灣學校經費40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400		
0294 運費	50		
0295 短程車資	30		4. 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理僑生新生入學輔導講習及僑生輔導工作9,985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3,85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980		5. 辦理中央機關聯合訪視僑生活動、僑生研習及僑輔人員工作研討會1,341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000		6. 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理慶典、祭祖及急難救助等活動經費1,195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430		7. 補助僑校電腦資訊器材、教學儀器設備與輔導改善教學環境及校舍修繕等經費1,500千元。
0436 對外之捐助	2,4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6		8. 補助僑校改進教學、教師研習及學校活動經費90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4,574		9. 補助專業教師、專家學者赴海外臺灣學校辦理專題講座及教學輔導等經費400千元。
			10. 補助海外臺灣學校與國內學校交流合作，商借國內教師至海外臺灣學校服務及教師返臺研習經費5,000千元。
			11. 辦理僑教學術研究及研討經費350千元。
			12. 補助國內外機關團體及學校辦理僑民教育相關活動經費658千元。
			13. 協助辦理海外臺灣學校學生獎補助業務、相關資料統計及委託研究案所需人力等經費366千元。
08 辦理兩岸學術交流相關事務	18,737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18,737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業務經費1,687千元，包括： (1) 兩岸學術教育交流相關會議出席費200千元。 (2) 辦理港澳生來臺就學資格審核與其他各項業務所需之通訊、印刷及資料費等537千元。 (3) 派員赴港澳及大陸，訪問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考察大陸教育現況及出席兩岸教育交流會議等之出差旅費650千元。
0200 業務費	1,687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0251 委辦費	87		
0279 一般事務費	75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650		
0400 獎補助費	17,05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56,8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000		(4)辦理兩岸教育業務交流，接待來訪外賓相關費用3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50		2.補助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17,050千元，包括：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500		(1)補助學校、研究機構與民間團體舉辦研討會及執行共同研究，以提升兩岸（含港澳）學術及教育交流水準2,500千元。
			(2)補助臺灣地區學校及相關團體在臺或大陸、港澳地區辦理兩岸文教活動經費1,950千元。
			(3)補助相關單位赴香港、澳門辦理港澳學生來臺就學招生宣導經費500千元。
			(4)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與臺灣地區學校交流合作，商借教師至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服務經費7,000千元。
			(5)補助金門縣政府辦理臺商子女來金就學計畫4,000千元。
			(6)補助設置大陸臺商學校大學學科能力測驗試場經費1,1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預算金額	6,575,923
-----------	----------------------------	------	-----------

計畫內容：

輔助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及附設醫院之房屋興建及設備購置經費。

預期成果：

提升學校及附設醫院資源使用效率，奠定高等教育更穩定之發展基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5,971,723	高等教育司、	編列輔助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之各校房屋興建及設備購置經費5,971,723千元，包括：
0300 設備及投資	5,971,723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終身教育司	1. 輔助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暨社會科學院第二期新建工程經費103,081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87,695千元，合共290,776千元。
0331 投資	5,971,723		2. 輔助國立政治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9,348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2,300千元）。
			3. 輔助國立清華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9,190千元。
			4. 輔助國立中興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5,942千元。
			5. 輔助國立成功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0,319千元。
			6. 輔助國立交通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35,366千元。
			7. 輔助國立中央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1,224千元。
			8. 輔助國立中山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745千元。
			9. 輔助國立中正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6,025千元。
			10. 輔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3,866千元。
			11. 輔助國立東華大學管理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經費25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2,547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6,500千元），合共342,547千元。
			12. 輔助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8,600千元。
			13. 輔助國立臺北大學圖書資訊大樓新建工程經費29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3,900千元，合共318,900千元。
			14. 輔助國立嘉義大學理工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76,294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2,484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7,601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預算金額	6,575,92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合共128,778千元。
			15. 補助國立高雄大學行政大樓新建工程經費5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276千元，合共84,276千元。
			16. 補助國立臺東大學圖書暨資訊大樓新建工程經費140,000千元，理工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經費5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2,905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3,500千元），合共257,905千元。
			17. 補助國立宜蘭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7,896千元。
			18. 補助國立聯合大學電機資訊學院大樓工程經費120,000千元，圖書資訊大樓工程經費140,000千元，客家、人文學院、共教大樓及藝文教學中心工程經費155,5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5,852千元，合共481,352千元。
			19. 補助國立臺南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666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5,000千元）。
			20. 補助國立金門大學多功能（3合1）學生健康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經費84,999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944千元，合共89,943千元。
			21. 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林口校區資訊與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84,5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57,074千元，合共241,574千元。
			22. 補助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4,747千元。
			23. 補助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685千元。
			24. 補助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388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3,488千元）。
			25. 補助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500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9,000千元）。
			26. 補助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預算金額	6,575,92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費20,993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6,000千元）。
			27. 補助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1,802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4,500千元）。
			28. 補助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戲曲舞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80,267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500千元，合共105,767千元。
			29. 補助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演藝廳整修工程經費10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6,547千元，合共166,547千元。
			30. 補助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380千元。
			31. 補助國立空中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500千元。
			32. 補助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5,671千元。
			33. 補助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教學研究大樓工程經費30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0,098千元，合共500,098千元。
			34. 補助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7,520千元。
			35. 補助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0,463千元。
			36. 補助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9,251千元。
			37. 補助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5,001千元。
			38. 補助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857千元。
			39. 補助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0,219千元。
			40. 補助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海洋科技大樓新建工程經費2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1,746千元，合共46,746千元。
			41. 補助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2,136千元。
			42. 補助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預算金額	6,575,92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備經費32,689千元。
			43. 補助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464千元。
			44. 補助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6,301千元。
			45. 補助國立體育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7,000千元。
			46. 補助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120,051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042千元，合共144,093千元。
			47. 補助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3,671千元。
			48. 補助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211千元。
			49. 補助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3,625千元。
			50. 補助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綜合教學暨實習大樓工程經費165,000千元，學生宿舍暨學生活動大樓工程經費9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1,148千元，合共281,148千元。
			51. 補助國立臺東專科學校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309,000千元，學生宿舍暨生活設施（1期）工程經費12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6,012千元，合共450,012千元。
02 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基金	604,200	高等教育司	編列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基金經費604,2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604,200		係補助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興建工程
0331 投資	604,200		經費。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1,570
-----------	--------------------	------	-------

計畫內容：

汰換公務車輛，以維行車安全。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汰換公務用車	1,570	秘書處	汰換部次長座車2輛所需經費如列數。
0300 設備及投資	1,570		
0305 運輸設備費	1,57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466,292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依照預算法第22條規定設置並依同法第64條規定申請
動支。

配合業務需要，達成各計畫之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466,292	會計處	第一預備金。
0900 預備金	466,292		
0901 第一預備金	466,292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1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預算金額	961,136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加強推行文化教育，強化國立社教機構及公共圖書館功能，輔導國家級演藝團體表演與辦理推廣教育。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輔導國家級演藝團體	16,325	終身教育司	本項係補助與輔導實驗合唱團表演運作與推展藝術教育所需經費16,325千元，包括補助人事費、業務費、旅運費及設備費等。
0400 獎補助費	16,325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6,325		
02 輔導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	500,434	終身教育司	本部為推廣表演藝術及社會藝術教育活動，提升國民文化生活水準，以創造國際競爭優勢，93年1月20日公布「國立中正文化中心設置條例」，為國內首宗行政法人之立法，並自同年3月1日正式施行，使國立中正文化中心成為我國第一個實行政法人制度的機構。為期國立中正文化中心符合國際級劇場營運之需求及協助其順利運作，編列經費補助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及其附設國家交響樂團（NSO）運作經費500,434千元，以推展表演藝術活動及促進國際文化交流，其內容如下：
0400 獎補助費	500,43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434		
03 國立社教機構與公共圖書館之輔導及充實	444,377	終身教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444,377千元（含愛臺12建設290,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為改善圖書館閱讀空間、充實圖書館軟硬體資源，以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本計畫編列371,377千元，包括： (1) 輔導公共圖書館營運6,377千元，其中： <1>輔導公共圖書館執行閱讀植根計畫相關事宜5,000千元。 <2>進行圖書館營運資訊調查及交流平台建置維護1,377千元。
0200 業務費	6,377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7		
0251 委辦費	5,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600		
0291 國內旅費	500		
0400 獎補助費	438,00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57,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	171,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1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預算金額	961,13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助			(2)強化公共圖書館功能365,000千元，其中：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3,100		<1>提升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品質及充實公共圖書館館藏與設備174,000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86,818		<2>推廣公共圖書館利用教育及辦理公共圖書館人員教育訓練81,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93,182		<3>補助國家級圖書館發展館藏特色與創新服務80,00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900		<4>補助國家級圖書館開發與行銷數位資源並廣為行銷30,000千元。
			2.強化國立社教機構或團體服務品質及終身學習功能，補助其辦理各項多元化館務服務展示及活動，並協助改善與充實相關展示設施及設備等73,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3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預算金額	1,078,409
-----------	--------------------------	------	-----------

計畫內容：

補助實施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制度各館所之基本維持運作經費。

預期成果：

補助社教館所營運發展並提升服務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社教機構維持及發展補助	1,078,409	終身教育司	編列補助納入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之各館所經費1,078,409千元，其內容如下：
0400 獎補助費	1,078,409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78,409		1. 補助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經費505,953千元。 2. 補助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經費206,165千元。 3. 補助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經費105,545千元。 4. 補助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經費127,752千元。 5. 補助國立臺灣圖書館經費132,994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預算金額	1,245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輔助實施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制度各館所之房屋興建及設備購置等經費。

提升社教館所營運效益及服務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1,245	終身教育司	編列輔助納入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各館所之設備購置經費1,245千元，其內容如下：
0300 設備及投資	1,245		
0331 投資	1,245		1.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汰換小型貨車1輛所需經費425千元。 2. 國立臺灣圖書館汰換客貨兩用車1輛所需經費82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預算金額	15,986,674
-----------	------------	----------------------	------	------------

計畫內容：

學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金。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986,674	人事處	本項計畫需經費15,986,674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11,282,936		1. 國立專科以上學校教職員與社教館所教育人員一次及月退休金（含補償金）3,922,569千元。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1,282,936		2. 國立專科以上學校教職員與社教館所教育人員一次及年撫卹金45,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4,703,738		3. 支領月退休人員亡故發給遺族一次及月撫慰金125,000千元。
0454 差額補貼	4,703,738		4. 支領月退休金及領卹遺族子女教育補助費43,000千元。
			5. 私立學校教師、校長曾任國立學校教師、校長年資應發退休及撫卹金15,000千元。
			6. 部屬非營業基金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經費519,367千元。
			7. 部屬非營業基金公教人員早期退休生活困難年節特別照護金10,000千元。
			8. 國立高中職（含國立大學校院附設高中職及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含補償金）給付6,600,000千元。
			9. 公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退休撫卹及慰問金給付3,000千元（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10. 補貼國立專科以上學校退休人員一次退休金優惠存款利息差額2,203,738千元（包含實施校務基金及作業基金之機關學校公務人員）。
			11. 補貼國立高中職（含國立大學校院附設高中職及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退休人員一次退休金優惠存款利息差額2,500,000千元。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 行政及督導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 教學與研究輔 助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 獎助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 術教育行政及 督導
合 計	748,411	12,970,374	4,268,577	41,882,727	22,430,992	690,433
0100人事費	599,130	-	-	-	-	-
0102政務人員待遇	4,234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4,489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50,718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4,420	-	-	-	-	-
0111獎金	89,713	-	-	-	-	-
0121其他給與	16,854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42,773	-	-	-	-	-
0142退休退職給付	-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36,904	-	-	-	-	-
0151保險	39,025	-	-	-	-	-
0200業務費	135,781	230,048	188,869	-	41,252	233,764
0201教育訓練費	-	-	-	-	50	-
0202水電費	8,180	-	-	-	-	-
0203通訊費	11,800	550	-	-	-	2,700
0211土地租金	-	-	-	-	-	-
0215資訊服務費	-	-	-	-	-	-
0219其他業務租金	6,517	-	-	-	-	-
0221稅捐及規費	529	-	-	-	-	-
0231保險費	771	-	-	-	-	-
0241兼職費	-	200	-	-	-	85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	-	-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38	26,985	14,000	-	11,714	328
0251委辦費	942	160,861	59,213	-	11,580	205,003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	-	-	30	-
0271物品	9,381	1,500	1,000	-	-	1,352
0279一般事務費	84,984	31,813	106,028	-	17,393	19,285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770	-	-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43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 行政及督導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 教學與研究輔 助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 獎助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 術教育行政及 督導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202	-	-	-	-	-
0291國內旅費	1,060	7,338	7,515	-	470	3,969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303	205	-	-	-
0293國外旅費	260	351	408	-	-	810
0294運費	1,532	100	-	-	-	115
0295短程車資	-	47	500	-	15	117
0299特別費	1,572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11,380	-	-	-	-	-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0	-	-	-	-	-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	-	-	-
0304機械設備費	-	-	-	-	-	-
0305運輸設備費	-	-	-	-	-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	-
0319雜項設備費	1,380	-	-	-	-	-
0331投資	-	-	-	-	-	-
0400獎補助費	2,120	12,740,326	4,079,708	41,882,727	22,389,740	456,669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	-	-	-	23,690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	-	-	-	31,000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	-	-	-	-	1,940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	-	-	1,000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60	11,090,343	1,806,815	41,882,727	-	344,974
0436對外之捐助	-	-	-	-	-	-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64,113	19,855	-	21,000	-
0438對私校之獎助	360	1,535,070	2,070,758	-	12,372,707	20,030
0441對學生之獎助	-	43,000	181,580	-	9,996,033	155
0454差額補貼	-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1,400	7,800	700	-	-	33,880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	-	-	-	-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 科技博物館計 畫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 教育館行政及 推展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 殊教育行政及 督導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 育行政及督導
合 計	793,418	405,359	78,866	1,345,287	620,066	2,157,589
0100人事費	-	23,163	28,952	-	-	-
0102政務人員待遇	-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11,590	9,848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	4,150	6,816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	772	1,916	-	-	-
0111獎金	-	2,536	4,513	-	-	-
0121其他給與	-	546	897	-	-	-
0131加班值班費	-	872	1,450	-	-	-
0142退休退職給付	-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	1,200	1,478	-	-	-
0151保險	-	1,497	2,034	-	-	-
0200業務費	142,597	42,837	42,343	259,053	249,834	513,313
0201教育訓練費	400	50	150	-	1,714	2,500
0202水電費	-	11,078	2,271	-	-	-
0203通訊費	280	703	1,554	1,105	608	93,640
0211土地租金	-	6	-	-	-	-
0215資訊服務費	250	-	1,620	-	10	66,394
0219其他業務租金	-	205	32	-	300	-
0221稅捐及規費	-	8,281	450	-	-	-
0231保險費	-	427	577	-	70	-
0241兼職費	480	96	-	-	360	4,300
0249臨時人員酬金	269	2,977	393	-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293	407	5,710	4,829	15,224	9,300
0251委辦費	79,403	1,000	9,260	210,066	62,945	290,624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40	12	-	20	-
0271物品	180	2,197	1,349	1,027	6,066	9,272
0279一般事務費	43,636	11,760	14,693	38,928	155,447	28,634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	300	1,576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136	80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 科技博物館計 畫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 教育館行政及 推展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 殊教育行政及 督導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 育行政及督導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2,417	1,216	-	-	-
0291國內旅費	5,112	400	664	2,877	6,311	6,019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	-	-	-	-
0293國外旅費	307	40	-	-	-	338
0294運費	50	317	578	-	-	-
0295短程車資	937	-	26	221	759	2,292
0299特別費	-	-	132	-	-	-
0300設備及投資	1,574	339,359	2,422	-	-	112,388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335,700	-	-	-	-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1,952	-	-	-
0304機械設備費	-	1,000	-	-	-	7,000
0305運輸設備費	-	-	-	-	-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74	959	300	-	-	102,388
0319雜項設備費	-	1,700	170	-	-	3,000
0331投資	-	-	-	-	-	-
0400獎補助費	649,247	-	5,149	1,086,234	370,232	1,531,888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79,488	-	1,500	11,930	39,785	104,261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89,322	-	-	14,990	116,107	277,982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9,268	-	-	100	8,300	20,869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75,702	-	-	-	21,762	16,500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8,655	-	-	173,206	116,331	628,346
0436對外之捐助	-	-	-	-	-	-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4,942	-	50	25,580	18,284	5,000
0438對私校之獎助	10,070	-	-	307,978	31,641	458,430
0441對學生之獎助	-	-	-	551,800	7,001	20,000
0454差額補貼	-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1,800	-	3,599	650	11,021	500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	-	-	-	-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 育交流	5320011101 充實國立社教 機構及公立圖 書館功能	5320011103 國立社教館所 維持及發展輔 助	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 社教機構聘任 人員退休撫卹 給付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 校務及附設醫 院基金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 作業基金
合 計	1,456,811	961,136	1,078,409	15,986,674	6,575,923	1,245
0100人事費	-	-	-	11,282,936	-	-
0102政務人員待遇	-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	-	-	-	-	-
0111獎金	-	-	-	-	-	-
0121其他給與	-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	-	-	-	-	-
0142退休退職給付	-	-	-	11,282,936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	-	-	-	-	-
0151保險	-	-	-	-	-	-
0200業務費	94,087	6,377	-	-	-	-
0201教育訓練費	1,360	-	-	-	-	-
0202水電費	-	-	-	-	-	-
0203通訊費	1,201	-	-	-	-	-
0211土地租金	-	-	-	-	-	-
0215資訊服務費	-	-	-	-	-	-
0219其他業務租金	700	-	-	-	-	-
0221稅捐及規費	-	-	-	-	-	-
0231保險費	20	-	-	-	-	-
0241兼職費	-	-	-	-	-	-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	-	-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100	277	-	-	-	-
0251委辦費	49,331	5,000	-	-	-	-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	-	-	-	-
0271物品	1,380	-	-	-	-	-
0279一般事務費	21,741	600	-	-	-	-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	-	-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 育交流	5320011101 充實國立社教 機構及公立圖 書館功能	5320011103 國立社教館所 維持及發展輔 助	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 社教機構聘任 人員退休撫卹 給付	5120018110 國立大專校院 校務及附設醫 院基金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 作業基金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	-	-	-
0291國內旅費	1,582	500	-	-	-	-
0292大陸地區旅費	650	-	-	-	-	-
0293國外旅費	2,150	-	-	-	-	-
0294運費	503	-	-	-	-	-
0295短程車資	369	-	-	-	-	-
0299特別費	-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	-	-	-	6,575,923	1,245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	-	-	-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	-	-	-
0304機械設備費	-	-	-	-	-	-
0305運輸設備費	-	-	-	-	-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	-
0319雜項設備費	-	-	-	-	-	-
0331投資	-	-	-	-	6,575,923	1,245
0400獎補助費	1,362,724	954,759	1,078,409	4,703,738	-	-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0,280	57,000	-	-	-	-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858	171,000	-	-	-	-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095	23,100	-	-	-	-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8,305	86,818	-	-	-	-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404	109,507	1,078,409	-	-	-
0436對外之捐助	56,760	-	-	-	-	-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7,394	507,334	-	-	-	-
0438對私校之獎助	21,040	-	-	-	-	-
0441對學生之獎助	1,180,287	-	-	-	-	-
0454差額補貼	-	-	-	4,703,738	-	-
0475獎勵及慰問	-	-	-	-	-	-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30,301	-	-	-	-	-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120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570	466,292				114,920,159
0100人事費	-	-				11,934,181
0102政務人員待遇	-	-				4,234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325,927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	-				61,684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	-				17,108
0111獎金	-	-				96,762
0121其他給與	-	-				18,297
0131加班值班費	-	-				45,095
0142退休退職給付	-	-				11,282,936
0143退休離職儲金	-	-				39,582
0151保險	-	-				42,556
0200業務費	-	-				2,180,155
0201教育訓練費	-	-				6,224
0202水電費	-	-				21,529
0203通訊費	-	-				114,141
0211土地租金	-	-				6
0215資訊服務費	-	-				68,274
0219其他業務租金	-	-				7,754
0221稅捐及規費	-	-				9,260
0231保險費	-	-				1,865
0241兼職費	-	-				5,521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				3,639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				115,505
0251委辦費	-	-				1,145,228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				102
0271物品	-	-				34,704
0279一般事務費	-	-				574,942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	-				2,646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1,159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120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7,835
0291國內旅費	-	-				43,817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				1,158
0293國外旅費	-	-				4,664
0294運費	-	-				3,195
0295短程車資	-	-				5,283
0299特別費	-	-				1,704
0300設備及投資	1,570	-				7,045,861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345,700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1,952
0304機械設備費	-	-				8,000
0305運輸設備費	1,570	-				1,570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105,221
0319雜項設備費	-	-				6,250
0331投資	-	-				6,577,168
0400獎補助費	-	-				93,293,670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				427,934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				904,259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	-				67,672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210,087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				57,320,077
0436對外之捐助	-	-				56,760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703,552
0438對私校之獎助	-	-				16,828,084
0441對學生之獎助	-	-				11,979,856
0454差額補貼	-	-				4,703,738
0475獎勵及慰問	-	-				61,350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				30,301
0900預備金	-	466,292				466,292
0901第一預備金	-	466,292				466,292

教育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1				教育部主管	11,934,181	2,148,635	82,919,569	-
	1			教育部	11,934,181	2,148,635	82,919,569	-
				教育支出	651,245	2,142,258	76,450,040	-
		1		一般行政	599,130	135,781	2,120	-
		2		高等教育	-	460,169	71,723,372	-
		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230,048	8,686,324	-
		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188,869	2,382,417	-
		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	-	41,882,727	-
		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41,252	18,771,904	-
	3			中等教育	-	216,594	399,169	-
		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216,594	399,169	-
	4			終身教育	52,115	227,277	573,104	-
		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	142,097	567,955	-
		2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23,163	42,837	-	-
		3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28,952	42,343	5,149	-
	5			訓育與輔導	-	245,603	1,000,594	-
		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	245,603	1,000,594	-
	6			各項教育推展	-	856,834	2,751,681	-
		1		一般教育推展	-	249,834	289,783	-
		2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513,313	1,100,674	-
		3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93,687	1,361,224	-
	7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1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	-	-	-
	8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9			第一預備金	-	-	-	-
				文化支出	-	6,377	1,765,791	-
	1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	6,377	1,765,791	-
		1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	6,377	687,382	-
		3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	-	1,078,409	-
	11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1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	-	-	-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1,282,936	-	4,703,738	-
	12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282,936	-	4,703,738	-

部

別科目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466,292	97,468,677	31,520	7,045,861	10,374,101	-	17,451,482	114,920,159
466,292	97,468,677	31,520	7,045,861	10,374,101	-	17,451,482	114,920,159
466,292	79,709,835	31,520	7,044,616	10,106,724	-	17,182,860	96,892,695
-	737,031	-	11,380	-	-	11,380	748,411
-	72,183,541	-	-	9,369,129	-	9,369,129	81,552,670
-	8,916,372	-	-	4,054,002	-	4,054,002	12,970,374
-	2,571,286	-	-	1,697,291	-	1,697,291	4,268,577
-	41,882,727	-	-	-	-	-	41,882,727
-	18,813,156	-	-	3,617,836	-	3,617,836	22,430,992
-	615,763	17,170	-	57,500	-	74,670	690,433
-	615,763	17,170	-	57,500	-	74,670	690,433
-	852,496	500	343,355	81,292	-	425,147	1,277,643
-	710,052	500	1,574	81,292	-	83,366	793,418
-	66,000	-	339,359	-	-	339,359	405,359
-	76,444	-	2,422	-	-	2,422	78,866
-	1,246,197	13,450	-	85,640	-	99,090	1,345,287
-	1,246,197	13,450	-	85,640	-	99,090	1,345,287
-	3,608,515	400	112,388	513,163	-	625,951	4,234,466
-	539,617	-	-	80,449	-	80,449	620,066
-	1,613,987	-	112,388	431,214	-	543,602	2,157,589
-	1,454,911	400	-	1,500	-	1,900	1,456,811
-	-	-	6,575,923	-	-	6,575,923	6,575,923
-	-	-	6,575,923	-	-	6,575,923	6,575,923
-	-	-	1,570	-	-	1,570	1,570
-	-	-	1,570	-	-	1,570	1,570
466,292	466,292	-	-	-	-	-	466,292
-	1,772,168	-	1,245	267,377	-	268,622	2,040,790
-	1,772,168	-	-	267,377	-	267,377	2,039,545
-	693,759	-	-	267,377	-	267,377	961,136
-	1,078,409	-	-	-	-	-	1,078,409
-	-	-	1,245	-	-	1,245	1,245
-	-	-	1,245	-	-	1,245	1,245
-	15,986,674	-	-	-	-	-	15,986,674
-	15,986,674	-	-	-	-	-	15,986,674

教育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名稱 及 編號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	345,700	1,952
	1		0020010000 教育部	-	345,700	1,952
			5120010000 教育支出	-	345,700	1,952
		1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	10,000	-
		2	5120010200 高等教育	-	-	-
		1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2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4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	-
		3	5120010300 中等教育	-	-	-
		1	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4		5120010500 終身教育	-	335,700	1,952
		1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2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	335,700	-
		3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	-	1,952
	5		5120010700 訓育與輔導	-	-	-
		1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6		5120010900 各項教育推展	-	-	-
		1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	-	-
		2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3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	-

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8,000	1,570	105,221	6,250	-	16,982,789	17,451,482
8,000	1,570	105,221	6,250	-	16,982,789	17,451,482
8,000	1,570	105,221	6,250	-	16,714,167	17,182,860
-	-	-	1,380	-	-	11,380
-	-	-	-	-	9,369,129	9,369,129
-	-	-	-	-	4,054,002	4,054,002
-	-	-	-	-	1,697,291	1,697,291
-	-	-	-	-	3,617,836	3,617,836
-	-	-	-	-	74,670	74,670
-	-	-	-	-	74,670	74,670
1,000	-	2,833	1,870	-	81,792	425,147
-	-	1,574	-	-	81,792	83,366
1,000	-	959	1,700	-	-	339,359
-	-	300	170	-	-	2,422
-	-	-	-	-	99,090	99,090
-	-	-	-	-	99,090	99,090
7,000	-	102,388	3,000	-	513,563	625,951
-	-	-	-	-	80,449	80,449
7,000	-	102,388	3,000	-	431,214	543,602
-	-	-	-	-	1,900	1,900

教育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7	512001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1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	-	-
		8	51200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1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5320010000 文化支出	-	-	-
		10	532001110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	-	-
		1	5320011101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	-	-
		11	532001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1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	-	-

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	-	-	-	-	6,575,923	6,575,923
-	-	-	-	-	6,575,923	6,575,923
-	1,570	-	-	-	-	1,570
-	1,570	-	-	-	-	1,570
-	-	-	-	-	268,622	268,622
-	-	-	-	-	267,377	267,377
-	-	-	-	-	267,377	267,377
-	-	-	-	-	1,245	1,245
-	-	-	-	-	1,245	1,245

本 頁 空 白

教育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4,234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25,92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1,684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7,108	
六、獎金	96,762	
七、其他給與	18,297	
八、加班值班費	45,095	本年度超時加班費26,458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27,627千元，其內容如下： 1.教育部本部25,116千元。 2.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400千元。 3.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942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11,282,936	
十、退休離職儲金	39,582	
十一、保險	42,55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1,934,181	

教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394	405	-	-	-	-	22	22	24	24	5	5	15	15
	1			0020010000 教育部	394	405	-	-	-	-	22	22	24	24	5	5	15	15
		1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370	381	-	-	-	-	21	21	20	20	3	3	14	14
		4		5120010500 終身教育	24	24	-	-	-	-	1	1	4	4	2	2	1	1
			2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 物館計畫	14	14	-	-	-	-	-	-	1	1	-	-	1	1
			3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行政及推展	10	10	-	-	-	-	1	1	3	3	2	2	-	-

部
明細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員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64	58	25	23	-	-	549	552	606,150	598,642	7,508	教育部(含本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及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等)102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個人「臨時人員」、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或「勞務承攬」支出，說明如下： 1.辦理臨時性、短期性、季節性及特定性等定期契約性質工作之「臨時人員」預計進用3人，支付勞力外包公司進用辦理有關事務性行政服務及專案性協助等工作之「派遣人力」261人，合共進用264人，年需經費約121,150千元(含年終獎金1.5個月)。 2.辦理辦公處所環境清潔、文書繕校及檔案點收等工作之「勞務承攬」預計進用90人，年需經費約39,414千元。
64	58	25	23	-	-	549	552	606,150	598,642	7,508	
51	45	19	17	-	-	498	501	556,357	549,932	6,425	
13	13	6	6	-	-	51	51	49,793	48,710	1,083	
5	5	-	-	-	-	21	21	22,291	21,567	724	
8	8	6	6	-	-	30	30	27,502	27,143	359	

教育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公務轎車	4	85.07	1,995	0	0	0	0	38	CL-0695。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5.07	1,998	0	0	0	0	38	CL-0719。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5.07	1,998	0	0	0	0	38	CL-0720。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5.07	1,998	0	0	0	0	38	CL-0721。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6.08	1,998	0	0	0	0	39	CT-2445。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6.08	1,998	0	0	0	0	39	CT-2446。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6.08	1,998	0	0	0	0	39	CT-3870。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6.08	2,988	0	0	0	0	39	CS-8697。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

教育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7.10	1,998	1,665	34.60	58	51	39	DJ-7187。
1	公務轎車	4	93.09	2,995	850	36.60	31	51	62	7025-DX。油氣雙燃料車
					970	20.90	20			
1	公務轎車	4	93.09	2,995	850	36.60	31	51	62	7026-DX。油氣雙燃料車
					970	20.90	20			
1	公務轎車	4	93.09	3,498	1,665	36.60	61	51	68	7218-DT。
1	公務轎車	4	94.08	2,995	850	36.60	31	51	62	8188-DA。油氣雙燃料車
					970	20.90	20			
1	21人座中型交通車	20	87.12	4,104	1,665	31.90	53	51	62	BE-521。高級柴油
1	15人座中型交通車	14	87.12	4,104	1,665	31.90	53	51	58	BE-520。高級柴油
1	小型客貨車	7	87.08	1,998	1,665	34.60	58	51	39	CN-4073。
1	小型客貨車	7	87.12	5,400	1,665	36.60	61	51	74	BC-52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3.10	125	310	34.60	11	2	4	AB8-93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0.02	125	310	34.60	11	2	4	722-HQH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5	125	310	34.60	11	2	4	932-KBS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車	4	102.01	2,400	850	36.60	31	9	107	新購1。預計於102年1月購置。
					970	20.90	20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座車	4	102.01	2,000	850	36.60	31	9	96	新購2。預計於102年1月購置。
					970	20.90	20			
合 計					20,020		632	483	1,049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70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公務轎車	4	95.04	2,000	1,668	36.60	61	51	68	0150-EY。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6.11	82	90	33.10	3	2	3	WN-672。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100	33.10	3	2	3	9HZ-715。
合 計					1,858		67	55	74	

預算員額： 職 員 370 人 技 工 3 人
 警 察 0 人 駕 駛 14 人
 法 警 0 人 聘 用 51 人
 駐衛警 21 人 約 僱 19 人
 工 友 20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498 人

教育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11	8,390.78	56,459	243	2	9,685.57	281
二、機關宿舍		100.83	375	3	1	97.56	3
1 首長宿舍	1	100.83	375	3	1	97.56	3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1	840.00	154	24	2	7,425.00	216
合 計		9,331.61	56,988	270		17,208.13	500

部

舍明細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18,076.35	-	-	524
	-	-	-	-	198.39	-	-	6
	-	-	-	-	198.39	-	-	6
	-	-	-	-	-	-	-	-
	-	-	-	-	-	-	-	-
	-	-	63	-	8,265.00	-	63	240
	-	-	63	-	26,539.74	-	63	770

預算員額： 職員 14 人 技工 0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5 人 合計： 21 人
 駐衛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國立海洋科技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3	8,417.84	218,709	300		-	-
二、機關宿舍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1	1.00	-
合 計		8,417.84	218,709	300		1.00	-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illegible]

預算員額： 職員 10 人 技 工 2 人
 警 察 0 人 駕 駛 0 人
 法 警 0 人 聘 用 8 人 合計： 30 人
 駐衛警 1 人 約 僱 6 人
 工 友 3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國立臺灣藝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3	6,402.68	29,107	1,566	-	-	-
二、機關宿舍		-	-	-	154.19	10	10
1 首長宿舍		-	-	-	154.19	10	10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三、其他	18	-	2,012	-	-	-	-
合 計		6,402.68	31,119	1,566	154.19	10	10

- 1.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0年7月21日總1000319號簽准案辦理(100年4月11日行政院核准撥用原國立教育資料館之南海書院「建號763」原使用面積3,380.81平方公尺，本館已於本100年6月8日完成建物管理機關變更，並於本100年6月14日完成撥用登帳。
- 2.原承德首長宿舍使用面積150.00平方公尺，登記區分資料誤登為「多房間職務宿舍」更正為首長宿舍及現行使用面積修正。
- 3.區分辦公房屋分別為歷史建築物南海劇場面積1,223.28平方公尺帳面價值計19,504千元，南海書院修正面積5,081.83平方公尺帳面價值計8,122千元。
- 4.101年4月16日行政院核准撥用原國家教育研究院之南海書院「建號737」使用面積97.57平方公尺，帳面價值計1,480千元，本館已於本(101)年5月7日完成建物管理機關變更及入帳列管。
- 5.其他-土地改良物計18筆。

術教育館

舍明細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6,402.68	-	-	1,566
	-	-	-	-	154.19	-	-	10
	-	-	-	-	154.19	-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556.87	-	-	1,576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31,562,155	20,305,097
1.5120010100 一般行政				-	-
(1)舉辦反貪倡廉倫理道德宣導活動	01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國立大專校院舉辦反貪倡廉倫理道德宣導活動。	102	-	-
2.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7,414,011
(1)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講座	01			-	22,000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辦理著作審查及國家講座等遴聘，以提升國內大學學術水準。	102	-	22,000
(2)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02			-	56,851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大學多元入學制度研究改善及方案宣導。 2.補助藝術設計人才及推動產學合作聯盟網絡計畫等專案經費。	102	-	56,851
(3)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	03			-	20,000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資源較缺乏之國立大學強化基礎設施等經費。	102	-	20,000
(4)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05			-	737,360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大學校院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整體性的品質提升。 2.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協助區域內大學校院提升整體教學品質，促進教學資源、經驗及成果之分享。	102	-	737,360
(5)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06			-	6,577,800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推動「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延攬教學研究優異人才、強化大學研發創新品質、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品質提升及發展教學特色計畫、輔導專業產學合作計畫、培育頂尖人才、與國外頂尖大學合作，建立海外學術研發基地、加強國際學術交流及推動國際化、鼓勵大學系統整合與資源共享等。	102	-	6,577,800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537,918	-	3,210,000	2,314,859	58,930,029
360	-	-	-	360
360	-	-	-	360
360	-	-	-	360
-	-	3,210,000	466,332	11,090,343
-	-	-	-	22,000
-	-	-	-	22,000
-	-	-	13,150	70,001
-	-	-	13,150	70,001
-	-	-	-	-
-	-	-	128,212	148,212
-	-	-	128,212	148,212
-	-	-	324,970	1,062,330
-	-	-	324,970	1,062,330
-	-	3,210,000	-	9,787,800
-	-	3,210,000	-	9,787,80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3.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34,000
(1)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及發展	01			-	34,000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調整人才培育重點系所及鼓勵技專校院調整、增設人才培育重點系所、老舊校舍修建工程計畫。	102	-	34,000
(2)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	02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辦理產學合作、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及技專校院教師專業實務進修各項研習，持續規劃推動技職體系課程革新及彈新方案。	102	-	-
(3)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及評鑑	03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技職校院辦理國際合作交流及外語教學。	102	-	-
(4)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	04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提升技職教育辦學水準，宣導技職教育理念。	102	-	-
(5)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	05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辦理優質特色教學品質提升計畫。	102	-	-
4.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30,972,470	10,910,257
(1)高等教育教學與研究補助經費	01			29,866,166	10,863,825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教學與研究經費。	102	29,866,166	10,863,825
(2)教學醫院學生臨床教學研究與補助	02			1,106,304	46,432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及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臨床教學及研究經費	102	1,106,304	46,432
5.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347,134
(1)推行藝術教育	02			-	2,5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補助直轄市、各縣市、學校及中央機關辦理藝術教育相關活動。	102	-	7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7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100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1,000
(2)健全師資培育	03			-	220,388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教育實習	102	-	9,640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別	資 本	門 別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770,727	-	1,002,088	1,806,815	
-	-	31,915	65,915	
-	-	31,915	65,915	
200,000	-	745,836	945,836	
200,000	-	745,836	945,836	
28,727	-	43,000	71,727	
28,727	-	43,000	71,727	
17,000	-	6,337	23,337	
17,000	-	6,337	23,337	
525,000	-	175,000	700,000	
525,000	-	175,000	700,000	
-	-	-	41,882,727	
-	-	-	40,729,991	
-	-	-	40,729,991	
-	-	-	1,152,736	
-	-	-	1,152,736	
-	-	55,470	402,604	
-	-	-	2,500	
-	-	-	700	
-	-	-	700	
-	-	-	100	
-	-	-	1,000	
-	-	37,970	258,358	
-	-	970	10,61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輔導工作、發展精緻師資培育大學計畫、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試辦計畫。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2,000
[3]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208,748
(3)教師專業發展	04			-	124,246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1.建立教師進修研習體系、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補助師資培育大學、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高中教師在職進修。 2.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學術研討會。 3.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地方教育輔導工作。 4.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	102	-	6,28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22,7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1,040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94,226
6.5120010501				-	531,143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	01			-	26,648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補助辦理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加強輔導成人教育活動，增進空中教育機會，辦理非正規學習成就認證，辦理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公共安全輔導，辦理童軍教育，推展終身教育功能。	102	-	5,764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12,621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1,000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4,863
[5]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2,400
(2)推動社區教育	02			-	230,707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補助推展社會消費者保護教育、社會交通安全教育，推展社區教育、發展學習型城鄉，補助各縣市政府及相關團體推動社區大學相關業務，並獎勵辦理績效良好之社區大學經費。	102	-	110,249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114,588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380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	2,000
-	-	-	37,000	245,748
-	-	-	17,500	141,746
-	-	-	6,100	12,380
-	-	-	-	-
-	-	-	5,600	28,300
-	-	-	800	1,840
-	-	-	5,000	99,226
-	-	-	81,292	612,435
-	-	-	4,470	31,118
-	-	-	979	6,743
-	-	-	-	-
-	-	-	3,112	15,733
-	-	-	150	1,150
-	-	-	129	4,992
-	-	-	100	2,500
-	-	-	10,375	241,082
-	-	-	6,151	116,400
-	-	-	-	-
-	-	-	4,064	118,652
-	-	-	20	40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4,490
[5]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1,000
(3)推行家庭教育	03			-	144,96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推展全國性家庭教育工作；結合地方政府、社教機構、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家庭教育、親子共學及外籍配偶教育活動。	102	-	30,8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108,6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4,560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1,000
(4)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	04			-	67,9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1.高齡教育（含補助縣市政府辦理樂齡學習業務）。 2.婦女教育。	102	-	19,8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34,7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2,400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1,000
[5]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10,000
(5)輔導教育基金會之相關業務	05			-	500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輔導本部主管之教育基金會業務健全運作。		-	500
(6)推行語文教育	06			-	23,733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輔導國內大專校院或地方政府辦理本國語文教育推廣活動暨補助部屬機關（構）辦理五部國語辭典編修及語料蒐集工作。	102	-	245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737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98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22,553
[5]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100
(7)建立終身學習推動組織	07			-	36,695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補助部屬機關（構）及地方自然史教育館推動終身學習活動，改善其設施及設備。	102	-	9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3,240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18,500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14,055
7.5120010507				-	-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	-
(1)全國學生創意偶戲競賽計畫	02			-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140	4,630
-	-	-	-	1,000
-	-	-	5,000	149,960
-	-	-	1,500	32,300
-	-	-	-	-
-	-	-	3,040	111,640
-	-	-	460	5,020
-	-	-	-	1,000
-	-	-	5,000	72,900
-	-	-	2,000	21,800
-	-	-	-	-
-	-	-	2,800	37,500
-	-	-	200	2,600
-	-	-	-	1,000
-	-	-	-	10,000
-	-	-	-	500
-	-	-	-	500
-	-	-	1,447	25,180
-	-	-	-	245
-	-	-	-	-
-	-	-	-	737
-	-	-	-	98
-	-	-	1,447	24,000
-	-	-	-	100
-	-	-	55,000	91,695
-	-	-	1,100	2,000
-	-	-	-	-
-	-	-	1,820	5,060
-	-	-	22,080	40,580
-	-	-	30,000	44,055
1,500	-	-	-	1,500
1,500	-	-	-	1,50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辦理全國學生創意偶戲比賽活動，其目的係為配合學校藝術教育，推廣偶戲創意教學，以提升學生藝術與人文之統整能力，鼓勵藝術教育之創作與創新。	102	-	-
8.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25,400	126,186
(1)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01			25,400	45,6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及生活協助等相關經費。	102	400	600
[2]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25,000	45,000
(2)學生事務行政及督導	02			-	14,888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彙辦本部學生事務行政及強化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辦理大專校院學校人權、法治、品德教育與推廣深耕學校計畫、推動公民教育實踐、辦理大專校院社團服務志工。	102	-	14,888
(3)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	03			-	6,08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等法規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及學生輔導工作。	102	-	7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856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100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4,424
(4)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04			-	59,618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1.補助大專校院設立校園安全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 2.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推展全民國防教育活動。 3.補助各縣市政府、各級學校及各縣市聯絡處辦理全民國防精神教育有關之活動。 4.補助及辦理各級學校（含幼稚園）參與國慶及總統府前升旗慶典活動。 5.補助各縣市聯絡處維護校園安全工作經費，補助各縣市政府結合社政、警政、衛政等資源，加強建構國中、小校園三級預防安全維護網絡暨辦理高關懷學生教育	102	-	9,630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項	資 本	門 項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500	-	-	-		1,500
8,000	-	-	40,640		200,226
8,000	-	-	37,796		116,796
500	-	-	-		1,500
7,500	-	-	37,796		115,296
-	-	-	-		14,888
-	-	-	-		14,888
-	-	-	344		6,424
-	-	-	100		800
-	-	-	244		1,100
-	-	-	-		100
-	-	-	-		4,424
-	-	-	2,500		62,118
-	-	-	-		9,63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活動。			
		6.補助各縣市政府培訓學生藥物濫用防制種子師資，補助各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學生拒煙、反毒及愛滋病防治等宣教活動，補助各縣市聯絡處辦理春暉專案工作。			
		7.補助各縣市聯絡處執行教育服務役役男服勤管理、在職訓練暨輔導考核工作。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13,890
[3]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36,098
9.5120010901				800	76,815
一般教育推展					
(1)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	01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辦理學校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研習等。	102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
[5]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
(2)辦理原住民教育	02			-	35,28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1.補助強化原住民技職教育及相關措施。	102	-	7,500
		2.辦理原住民成人教育、家庭教育、原住民兒童、青少年、婦女及老人終身學習活動、性別平等及人身安全教育、原住民語言及文化傳承等教育活動，推動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培育部落社區人才之知能活動，社會教育與家庭教育設備設施改善等。			
		3.補助辦理各項原住民教育教學及行政研討會。			
		4.充實原住民數位教學資源與教學及相關設備。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20,400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6,677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703
(3)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03			-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		13,890
-	-	-	2,500		38,598
153,838	-	-	70,832		302,285
17,726	-	-	7,499		25,225
4,815	-	-	1,070		5,885
7,536	-	-	1,070		8,606
1,000	-	-	-		1,000
2,496	-	-	2,145		4,641
1,879	-	-	3,214		5,093
6,863	-	-	7,200		49,343
-	-	-	-		7,500
3,863	-	-	2,200		26,463
-	-	-	3,000		9,677
3,000	-	-	2,000		5,703
4,000	-	-	21,844		25,844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特 種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辦理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102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
(4)推動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運作	04			-	30,0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為輔導各地方政府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運作，達成教育經費專款專用目標，推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分年補助辦理之地方政府一次性獎勵金、開辦費、購置電腦設備及辦理相關研習等經費。	102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30,000
(5)推展一般教育與編印文教書刊	05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檔案法自民國91年1月1日正式施行，為鼓勵各機關積極落實檔案管理制度，改善檔案典藏環境並提升檔案管理效能，訂定「教育部對所屬機關學校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實施計畫」，經本部年度查核，符合補助標準者，酌予經費補助，以精進檔案管理作業績效。		-	-
[2]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
(6)補助性別相關統計工作	06			800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辦理性別相關統計工作，包括中、英文網站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報表彙整及維護、撰寫各種性別分析專稿、性別主流化調查工作與結果分析。	102	800	-
(7)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	07			-	11,335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辦理校園學生健康促進活動、校園傳染病教育宣導活動、充實健康中心設備。	102	-	11,335
(8)學校及館所實驗廢污共同管理中心	08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國立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操作維護成本。	102	-	-
(9)補助所屬公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兩岸高等學校人事法制研討會	09			-	200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600	-	-	2,000		3,600
1,000	-	-	18,000		19,000
400	-	-	900		1,300
1,000	-	-	944		1,944
58,849	-	-	31,189		120,038
17,605	-	-	4,395		22,000
37,344	-	-	24,694		62,038
3,900	-	-	2,100		6,000
-	-	-	-		30,000
26,400	-	-	600		27,000
5,350	-	-	150		5,500
21,050	-	-	450		21,500
-	-	-	-		800
-	-	-	-		800
-	-	-	2,500		13,835
-	-	-	2,500		13,835
40,000	-	-	-		40,000
40,000	-	-	-		40,000
-	-	-	-		20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所屬公立大專校院辦理兩岸 高等學校人事法制研討會。	102	-	200
10.5120010904				-	124,717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1)網路學習發展計畫	01			-	4,000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結合大專校院辦理數位學習相關活 動。		-	1,000
[2]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3,000
(2)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建構大 學電腦網路	02			-	53,22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補助全國縣市教育網路中心與臺灣 學術網路(TANet)區域網路中心 運作費用等。	102	-	9,592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14,249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1,040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28,340
(3)資訊科技融入教學	03			-	67,496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補助學校資訊教學設備與偏遠地區 學校電信費，資訊知能培訓及資訊 科技應用於教學創新特色等計畫。	102	-	20,4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44,096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2,000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500
[5]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500
(4)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	04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協助弱勢家戶學童擁有國民電腦連 網並輔導追蹤，補助數位機會中心 營運管理，補助資訊志工前往偏遠 地區、學校等進行資訊應用服務， 落實深耕數位關懷之推動。	102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
(5)人文社科教育先導計畫	05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1.補助大專校院、公立學術研究機 構及館所辦理全校性教學改進、 整合性及跨領域課(學)程規劃 ，推動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辦理 與教學相關之研讀、研習活動及 競賽，推動高中生人文社會科學	102	-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		200
592,413	-	-	330,828		1,047,958
-	-	-	-		4,000
-	-	-	-		1,000
-	-	-	-		3,000
-	-	-	16,180		69,401
-	-	-	3,214		12,806
-	-	-	11,707		25,956
-	-	-	1,259		2,299
-	-	-	-		28,340
-	-	-	112,000		179,496
-	-	-	30,000		50,400
-	-	-	81,000		125,096
-	-	-	1,000		3,000
-	-	-	-		500
-	-	-	-		500
85,680	-	-	36,800		122,480
17,730	-	-	2,600		20,330
46,744	-	-	31,280		78,024
6,206	-	-	2,920		9,126
15,000	-	-	-		15,000
116,186	-	-	3,919		120,105
7,200	-	-	440		7,64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費 用
		基礎人才培育。 2.補助地方政府推動中小學想像與 創意教育，發展課程、推廣實驗 、培訓師資等往下扎根相關工作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
(6)重點產業科技教育先導計畫	06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重點科技先導型 計畫，包括發展並開授核心及跨領 域課（學）程、成立跨校教學資源 中心、鼓勵形塑開放軟體人才培育 社群、辦理創意應用專題競賽、推 動產學交流及建立教學實驗室等。	102	-	-
(7)人文及科技跨領域教育先導計畫	07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大專校院建構著重應用場域體 驗、實習及做中學之人才培育模式 ，建置跨校跨領域交流平臺，推動 產學交流合作，辦理競賽及國際交 流活動等。	102	-	-
(8)國家型科技計畫人才培育分項計 畫	08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1.補助大專校院建構跨校聯盟，發 展跨領域專題課程、實作平臺及 實驗室，鼓勵學生參與國際競賽 ，辦理學術交流及競賽活動。 2.補助地方政府建立能源教育推動 中心，推展中小學（K-12）節能 減碳能源教育，發展課程、推廣 實驗及培訓師資等往下扎根相關 工作。	102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
(9)強化學校氣候變遷調適及防災應 變教育計畫	09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補助辦理氣候變遷人才培育及校園 防災教育推動、強化素養等相關計 畫。	102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1,700	-	-	520		12,220
1,100	-	-	40		1,140
96,186	-	-	2,919		99,105
118,885	-	-	31,160		150,045
118,885	-	-	31,160		150,045
86,400	-	-	6,500		92,900
86,400	-	-	6,500		92,900
156,502	-	-	110,769		267,271
6,100	-	-	420		6,520
10,993	-	-	998		11,991
1,220	-	-	84		1,304
138,189	-	-	109,267		247,456
28,760	-	-	13,500		42,260
5,915	-	-	650		6,565
15,145	-	-	9,550		24,695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
11.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7,000	38,862
(1)辦理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	01			7,000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1.補助僑借國內現職公立學校教師 赴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服務之人事 費。 2.補助國立大學辦理兩岸有關學術 研討會或交流活動經費。 3.補助臺裔子女來金就學計畫經費	102	6,000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1,000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
(2)辦理國際教育活動業務	02			-	11,11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1.加強駐外機構、國內學校教育團 體辦理國際教育交流活動及補助 國內大學校院赴國外與外國大學 合作開設臺灣研究課程計畫。 2.依據雙邊合作備忘錄，補助國內 大專校院等辦理或派送代表出國 參與雙邊教育會議或學術交流活 動。 3.補助大學校院參與國際教育組織 及補助參加國際會議。	102	-	1,2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858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95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1,273
[5]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7,685
(3)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計畫	03			-	1,877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國內學校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 臺短期訪問。	102	-	1,877
(4)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	04			-	3,222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1.輔導大專校院、高中職學校辦理 對外華語文教育活動。 2.選送華語教師赴海外任教及華語 系所學生赴海外實習。 3.辦理海外參展推廣華語文教學， 包括辦理大學校院華語教學系所 、組團赴美國全美外語教學年會	102	-	100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850	-	-	3,150		4,000
6,850	-	-	150		7,000
11,080	-	-	-		56,942
6,000	-	-	-		13,000
-	-	-	-		6,000
-	-	-	-		1,000
4,000	-	-	-		4,000
2,000	-	-	-		2,000
-	-	-	-		11,111
-	-	-	-		1,200
-	-	-	-		858
-	-	-	-		95
-	-	-	-		1,273
-	-	-	-		7,685
-	-	-	-		1,877
-	-	-	-		1,877
-	-	-	-		3,222
-	-	-	-		10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參展，推廣華語能力測驗及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制度等。			
[2]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2,000
[3]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1,122
(5)鼓勵國外留學計畫	08			-	5,163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支援本部駐外機構辦理留學生服務連繫與補助辦理留學及遊學宣導說明會。		-	4,932
[2]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231
(6)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	16			-	6,059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國內大專校院於境外設置海外臺灣教育中心。	102	-	6,059
(7)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	17			-	11,43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辦理僑民教育交流活動及相關事務經費。	102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11,430
12.5320011101				-	180,048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1)輔導國家級演藝團體	01			-	16,325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實驗合唱團運作經費。	102	-	16,325
(2)國立社教機構及公共圖書館之輔導與充實	02			-	163,723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2-102	補助國立社教機關（構）或團體及公共圖書館改善空間、充實軟硬體資源。	102	-	17,5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2-102		102	-	52,5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2-102		102	-	7,100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2-102			-	31,900
[5]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102	-	54,723
13.5320011103				556,485	521,924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1)社教機構發展補助	01			556,485	521,924
[1]補助特種基金	102-102	補助實施社教機構作業基金之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臺灣圖書館運作經費。	102	556,485	521,924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計
-	-	-	-	2,000
-	-	-	-	1,122
-	-	-	-	5,163
-	-	-	-	4,932
-	-	-	-	231
-	-	-	-	6,059
-	-	-	-	6,059
5,080	-	-	-	16,510
2,980	-	-	-	2,980
2,000	-	-	-	2,000
100	-	-	-	100
-	-	-	-	11,430
-	-	-	267,377	447,425
-	-	-	-	16,325
-	-	-	-	16,325
-	-	-	267,377	431,100
-	-	-	39,500	57,000
-	-	-	118,500	171,000
-	-	-	16,000	23,100
-	-	-	54,918	86,818
-	-	-	38,459	93,182
-	-	-	-	1,078,409
-	-	-	-	1,078,409
-	-	-	-	1,078,409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迄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 計					10,940,682
1.對團體之捐助					6,236,944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0
(1)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02	102-102	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及大學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1.改進多元入學制度、建立電腦題庫 改進試務技術、推動招考技術相關 研究及新方案宣導說明。 2.辦理海外僑生(含港澳生)招生試 務及宣導工作。	-
[2]推動大學評鑑制度	04	102-102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1.補助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運 作所需經費。 2.補助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建 立大學評鑑指標、建置大學暨技專 校院評鑑人才資料庫、蒐集先進國 家高等教育評鑑訊息、推動高等教 育評鑑國際交流等。	-
(2)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1]補助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	01	102-102	民間團體	規劃及改進技專校院考招分離招生制 度，推動多元入學方案。	-
(3)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1]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 補助	01	102-102	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	補助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依 法運作並統籌辦理民間對私校捐贈事 宜，以促進私校發展。	-
[2]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 款利息	02	102-102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 金	撥付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協助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就學。	-
(4)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
[1]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	01	102-102	企業	獎勵媒體及企業製播、推動終身學習 活動。	-
(5)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
[1]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	01	102-102	國內民間團體及財團法人	加強民間團體推動終身教育功能及辦 理地方社教活動。	-
[2]推動社區教育	02	102-102	國內民間團體及財團法人	加強民間團體推動社區教育。	-
[3]推行家庭教育	03	102-102	國內民間團體及財團法人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教育活動(含 外籍配偶家庭教育及成人教育活動) 。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527,427	16,046,290	-	4,849,242	34,363,641
2,277,563	4,169,387	-	4,847,742	17,531,636
641,697	31,205	-	28,650	703,552
63,063	-	-	1,050	64,113
22,113	-	-	-	22,113
40,950	-	-	1,050	42,000
-	12,255	-	7,600	19,855
-	12,255	-	7,600	19,855
1,000	-	-	20,000	21,000
1,000	-	-	-	1,000
-	-	-	20,000	20,000
1,000	-	-	-	1,000
1,000	-	-	-	1,000
23,942	-	-	-	23,942
3,783	-	-	-	3,783
2,194	-	-	-	2,194
3,600	-	-	-	3,600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迄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4]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	04	102-102	國內民間團體及財團法人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老人教育及婦女教育活動。	-
[5]輔導教育基金會之相關業務	05	102-102	國內民間團體及財團法人	補助辦理教育基金會終身學習活動等。	-
[6]推行語文教育計畫	06	102-102	民間團體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本國語文相關教育活動。	-
(6)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
[1]終身學習及各項節慶表演活動	0204	102-102	民間團體	辦理藝術教育、終身學習及各項節慶表演業務活動等所需經費。	-
(7)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2,000
[1]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01	102-102	民間團體	補助民間團體推展特教活動。	2,000
[2]學生事務行政及督導	02	102-102	民間團體	辦理大專校院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正向管教、辦理大專社團服務志工。	-
[3]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	03	102-102	民間團體	推動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
[4]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05	102-102	民間社團及財團法人	1.防災教育推廣。 2.防制毒品教育推廣。	-
(8)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
[1]獎勵優良公務人員	01	102-102	公務人員協會	補助公務人員協會運作。	-
[2]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	02	102-102	民間團體	推動環境教育、永續發展之相關環境計畫及環教科技研究。	-
[3]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03	102-102	民間團體	辦理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
[4]辦理原住民教育	04	102-102	民間團體	1.辦理原住民成人教育、家庭教育、原住民兒童、青少年、婦女及老人終身學習活動、性別平等及人身安全教育、原住民語言及文化傳承等教育活動等。 2.辦理原住民師資培育與教師進修相關活動。 3.辦理原住民教育相關活動。	-
[5]推動學生健康體位計畫	05	102-102	民間團體	辦理性教育、健康促進及校園傳染病防治教育宣導等活動。	-
(9)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與大學電腦網路	01	102-102	民間團體	結合民間團體健全發展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大學網路。	-
[2]網路學習發展計畫	02	102-102	民間團體	高等教育開放式數位資源之典藏、應用及推廣。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600	-	-	-	3,600	
9,629	-	-	-	9,629	
1,136	-	-	-	1,136	
-	50	-	-	50	
-	50	-	-	50	
22,580	1,000	-	-	25,580	
5,000	1,000	-	-	8,000	
2,370	-	-	-	2,370	
5,610	-	-	-	5,610	
9,600	-	-	-	9,600	
3,300	14,984	-	-	18,284	
500	-	-	-	500	
-	4,184	-	-	4,184	
-	1,400	-	-	1,400	
1,000	9,400	-	-	10,400	
1,800	-	-	-	1,800	
5,000	-	-	-	5,000	
500	-	-	-	500	
4,000	-	-	-	4,000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迄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資訊科技融入教學 (10)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04	102-102 民間團體	結合法人團體辦理資訊融入教學相關研討會。	-
[1]補助在國內外從事國際教育交流活動及參與國際會議活動	01	102-102 國內教育團體	機票費、生活費或印刷費等。	-
[2]補助辦理高等教育輸出計畫	03	102-102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	辦理境外臺灣教育展、參加國際教育者年會、留學臺灣資訊行銷。	-
[3]補助邀請重要國際教育人士來臺進行學術交流活動或合作計畫	05	102-102 民間團體	食宿交通費及經濟艙來回機票。	-
[4]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	09	102-102 國內團體	辦理僑民教育交流活動及相關事務經費。	-
[5]補助辦理國家對外華語文教學推廣工作	24	102-102 民間團體	加強輔導國內相關民間團體推動對外華語文教育活動。	-
[6]補助辦理留學及遊學宣導說明會	25	102-102 民間團體	辦理活動之講座鐘點費、旅運費及印刷費等。	-
[7]辦理兩岸學術交流相關事務	27	102-102 學術藝文團體、海基會、大考中心等	辦理兩岸（含港澳）學術會議、文教活動及設置大陸學測考場。	-
(11)5320011101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
[1]輔導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	01	102-102 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	補助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及其附設國家交響樂團（NSO）推展表演藝術活動及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
[2]國立社教機構與公共圖書館之輔導及充實	02	102-102 國內團體	補助辦理圖書館利用教育活動，提倡全民閱讀及培養終身學習。	-
0438對私校之獎助				6,234,944
(1)5120010100 一般行政				-
[1]舉辦反貪倡廉倫理道德宣導活動	01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反貪倡廉倫理道德宣導活動。	-
(2)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講座	01	102-102 私立大學校院	國家講座。	-
[2]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02	102-102 私立大學校院	1.改進多元入學制度、建立電腦題庫 改進試務技術、推動招考技術相關研究及新方案宣導說明。 2.補助藝術設計人才、推動產學合作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500	-	-	-	500
14,478	2,916	-	-	17,394
1,210	-	-	-	1,210
12,668	-	-	-	12,668
80	-	-	-	80
-	366	-	-	366
420	-	-	-	420
100	-	-	-	100
-	2,550	-	-	2,550
507,334	-	-	-	507,334
500,434	-	-	-	500,434
6,900	-	-	-	6,900
1,635,866	4,138,182	-	4,819,092	16,828,084
-	360	-	-	360
-	360	-	-	360
1,155,450	3,000	-	376,620	1,535,070
-	3,000	-	-	3,000
12,750	-	-	1,750	14,500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迄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	03	102-102	私立大學校院	聯盟網絡計畫等專案經費。 1.為提升醫護教育教學品質，辦理醫學相關領域會議及編印醫學倫理輔助教材等，以提升醫護教育教學品質。 2.補助辦理相關專案計畫及跨校研討會等。	-
[4]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05	102-102	私立大學校院	1.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大學校院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整體性的品質提升。 2.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協助區域內大學校院提升整體教學品質，促進教學資源、經驗及成果之分享。	-
[5]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06	102-102	私立大學校院	推動「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延攬教學研究優異人才、強化大學研發創新品質、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品質提升及發展教學特色計畫、輔導專業產學合作計畫、培育頂尖人才、與國外頂尖大學合作，建立海外學術研發基地、加強國際學術交流及推動國際化、鼓勵大學系統整合與資源共享等。	-
(3)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1]鼓勵調增人才培育重點系所	01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調整人才培育重點系所及鼓勵技專校院調整、增設人才培育重點系所軟硬體。	-
[2]辦理產學合作	02	102-102	私立技專校院	推動產學合作及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加強技專校院應用研究能力。	-
[3]學生校外實習及教師企業研習計畫	03	102-102	私立技專校院	補助技專學生校外實習及教師赴企業研習。	-
[4]促進技職校院國際合作交流	04	102-102	私立技專校院	促進技職校院國際合作交流。	-
[5]加強學生外語能力	05	102-102	私立技專校院	辦理技專校院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專案補助計畫。	-
[6]建立技職重點特色計畫	06	102-102	私立大學校院	提升技職教育辦學水準，宣導技職教育理念。	-
[7]辦理優質特色教學品質提升計畫	07	102-102	私立大學校院	補助技職校院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整體制度面的品質提升。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000	-	-	-	2,000
990,600	-	-	324,970	1,315,570
150,100	-	-	49,900	200,000
-	1,383,155	-	687,603	2,070,758
-	17,000	-	20,435	37,435
-	177,557	-	298,060	475,617
-	87,000	-	-	87,000
-	-	-	7,000	7,000
-	2,273	-	-	2,273
-	61,325	-	16,108	77,433
-	1,038,000	-	346,000	1,384,000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人	常 費
(4)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6,157,944
[1]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	03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1.私立大專校院績效型與計畫型獎補助經費。 2.協助私立大專校院整體校務發展及有關政策之執行。	-	-
[2]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建築貸款利息	04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82至87年度核准之私立大學校院興建學生活動中心、圖書館、體育場、學生宿舍、教學相關建築貸款，及90學年度起新增補助學生宿舍建築貸款利息（補助期間20年）。	-	-
[3]私立大專校院輔導學生事務工作	05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推動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	-	-
[4]私立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學輔人力	06	102-102 私立學校	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輔導人力經費。	2,597,676	-
[5]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整體發展	07	102-102 私立學校	1.輔導海外臺灣學校整體發展經費。 2.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軟體設備、教師進修、學生研習及學生團體保險等。	-	-
[6]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及保險費	08	102-102 私立學校	1.依公教人員保險法規定，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參加公保政府負擔之保險費。 2.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參加全民健保政府負擔之保險費。 3.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8條第4項第4款規定，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參加私立學校退撫新制之提撥費用及輔導儲金管理費用。	3,560,268	-
(5)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健全師資培育	02	102-102 私立大學	1.發展精緻師資培育大學、強化教學活動及充實教學設施。 2.推動教育史懷哲計畫，涵養師資生服務精神。 3.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	-	-
[2]推動教師專業發展	04	102-102 私立大學	1.推動教師進修事宜。 2.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學術研討會。	-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54,828	2,362,099	-	3,597,836	12,372,707
-	2,320,810	-	3,550,000	5,870,810
-	30,525	-	-	30,525
229,422	-	-	-	229,422
-	-	-	-	2,597,676
25,406	10,764	-	47,836	84,006
-	-	-	-	3,560,268
5,500	12,500	-	2,030	20,030
-	11,000	-	2,030	13,030
5,500	1,500	-	-	7,000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迄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6)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3.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地方教育輔導工作。	-
[1]推行語文教育計畫	01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本國語文相關教育活動。	-
[2]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	04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結合私立大專校院辦理老人教育活動。	-
(7)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77,000
[1]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02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輔導大專身心障礙學生與補助招生系所設備及相關服務。	77,000
[2]學生事務行政及督導	03	102-102	私立學校	強化學生事務工作、辦理大專校院學校法治及品德教育、辦理大專社團服務志工。	-
[3]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	04	102-102	私立學校	推動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
[4]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05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1.補助大專校院設立校園安全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計畫。 2.推動全民國防教育經費。 3.全民防衛精神動員研習經費。 4.參與國慶及總統府前升旗慶典活動經費。 5.校園災害防護推展。 6.執行春暉專案。	-
(8)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
[1]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	01	102-102	私立學校	辦理性教育、健康促進等活動。	-
[2]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	02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及私立高中職	辦理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管理人員研習等、建立與民間伙伴關係推動永續大學示範案例。	-
[3]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03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及私立高中職	辦理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
[4]辦理原住民教育	04	102-102	私立學校	1.辦理原住民師資培育與教師進修相關活動。 2.補助諮詢輔導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辦理原住民技職教育。	-
(9)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1]網路學習發展計畫	03	102-102	私立學校	結合大專校院辦理數位學習相關活動。	-
[2]人文社科教育先導計畫	04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辦理全校性教學改進、整合性及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0,070	-	-	-		10,070
70	-	-	-		70
10,000	-	-	-		10,000
175,478	10,500	-	45,000		307,978
150,000	10,500	-	45,000		282,500
9,788	-	-	-		9,788
3,000	-	-	-		3,000
12,690	-	-	-		12,690
11,000	11,024	-	9,617		31,641
11,000	-	-	2,500		13,500
-	2,687	-	3,217		5,904
-	1,000	-	900		1,900
-	7,337	-	3,000		10,337
4,000	354,044	-	100,386		458,430
4,000	-	-	-		4,000
-	102,549	-	2,446		104,995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重點產業科技教育先導計畫	05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跨領域課(學)程規劃,辦理與教學相關之研讀、研習活動及競賽。補助成立教學資源中心、發展並開授重點領域課(學)程、辦理創意應用專題競賽及建立教學實驗室等。	-
[4]人文及科技跨領域教育先導計畫	06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建構著重應用場域體驗、實習及做中學之人才培育模式,建置跨校跨領域交流平臺,推動產學交流合作,辦理競賽及國際交流活動等。	-
[5]國家型科技計畫人才培育分項計畫	07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建構跨校聯盟,發展跨領域專題課程、實作平臺及實驗室,鼓勵學生參與國際競賽,辦理學術交流及競賽活動等。	-
[6]氣候變遷調適人才培育計畫	09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全國公私立大專校院推動或開設氣候變遷調適之相關通識課程,提升對調適之認知與觀念強化。	-
[7]防災校園網絡計畫 (10)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10	102-102	私立高中職	推動校園防災網絡計畫。	-
[1]補助邀請重要國際教育人士來臺進行學術交流活動或合作計畫	02	102-102	私立學校	食宿交通費及經濟艙來回機票。	-
[2]推動華語文教學工作計畫	04	102-102	私立學校	機票、差旅及註冊費等。	-
[3]在國內外辦理國際教育交流 開辦臺灣研究課程及參與國際 會議活動	06	102-102	私立學校	1.機票費或生活費、印刷費等。 2.開設臺灣研究課程相關費用。	-
[4]補助設立境外臺灣教育中心及 推動重點國家菁英來臺留學計 畫	09	102-102	私立學校	補助設立境外臺灣教育中心及推動重點國家菁英來臺留學計畫。	-
[5]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 事務	10	102-102	私立學校	辦理僑民教育交流活動及相關事務經費。	-
[6]補助辦理留學及遊學宣導說明 會	26	102-102	私立學校	辦理活動之講座鐘點費、旅運費及印刷費等。	-
[7]辦理兩岸學術交流相關事務	28	102-102	私立大學校院	辦理兩岸(含港澳)學術會議、文教活動。	-
2.對個人之捐助					4,703,738
0441對學生之獎助					-
(1)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01	102-102	參加藝術類國際競賽學生	參加國際競賽學生得獎之獎金。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66,215	-	17,140	83,355	
-	71,100	-	5,100	76,200	
-	104,680	-	75,200	179,880	
-	6,000	-	-	6,000	
-	3,500	-	500	4,000	
19,540	1,500	-	-	21,040	
1,400	-	-	-	1,400	
1,500	-	-	-	1,500	
8,499	-	-	-	8,499	
3,337	-	-	-	3,337	
4,574	-	-	-	4,574	
230	-	-	-	230	
-	1,500	-	-	1,500	
197,504	11,874,003	-	-	16,775,245	
149,233	11,830,623	-	-	11,979,856	
43,000	-	-	-	43,000	
35,800	-	-	-	35,800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人	常 費
[2]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2)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3	102-102	參加國際交流學生	國際交流獎金。	-
[1]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入學測驗報名費	01	102-102	公私立大專校院學生	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參加技專校院統一入學測驗及各聯合招生委員會所需報名費。	-
[2]五專前3年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方案	02	102-102	大專學生	配合全國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方案，補助就讀五專前3年原住民學生減免學雜費。	-
(3)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1]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	01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學生	加強對私校經濟弱勢學生之照顧，直接補助私校學生學雜費用。	-
[2]學生學雜費減免及工讀助學金補助	02	102-102	學生	1.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經費及研究生獎助學金。 2.依據「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含五專前3年）」，補助就讀私立五專前3年家戶年所得114萬元以下之學生學費。	-
[3]輔導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	03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學生	負擔私立大專校院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並對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及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	-
[4]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團體保險	04	102-102	學生	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團體保險費。	-
[5]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整體發展	05	102-102	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學生	1.海外臺灣學校學生學費、獎助學金及團體保險經費。 2.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學生學費及團體保險經費。	-
(4)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1]教育實習學生楷模獎	01	102-102	學生	教育實習學生楷模獎獎金。	-
(5)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
[1]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01	102-102	大專學生	大專身心障礙學生及資優生獎助金。	-
[2]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	07	102-102	國內學校在校學生及僑生	1.負擔公立大專校院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並對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及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7,200	-	-	-	7,200
-	181,580	-	-	181,580
-	11,580	-	-	11,580
-	170,000	-	-	170,000
106,233	9,889,800	-	-	9,996,033
-	1,000,000	-	-	1,000,000
-	7,339,000	-	-	7,339,000
-	1,430,000	-	-	1,430,000
90,000	-	-	-	90,000
16,233	120,800	-	-	137,033
-	155	-	-	155
-	155	-	-	155
-	551,800	-	-	551,800
-	55,400	-	-	55,400
-	496,400	-	-	496,400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6)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1)原住民公費留學生獎助	02	102-102	學生	2.師資培育之大學公費生及補助設立 教育學程私立大學修習教育學程學 生師資培育助學金。 3.清寒僑生助學金(含公費)、研究 所僑生獎學金及優秀華裔學生獎學 金經費。 補助原住民公費留學生生活費、學雜 費及赴國內語文訓練機構進修留學國 語文相關費用等。	-
(7)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1)人文社科先導計畫	03	102-102	學生	辦理人文社科跨國培育人才計畫，選 送學生出國進修獎助金。	-
(8)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1)公費留學生、留學獎學金、交 換學生獎助	01	102-102	學生	學費、機票費、生活費等。	-
(2)外國來臺留學生獎學金	03	102-102	學生	學費及生活費等。	-
(3)獎助亞太大學交流會(UMAP) 國內外會員校學生短期獎學金	05	102-102	學生	生活津貼。	-
(4)獎助國內大學華語教學研究所 碩士班學生赴外國學校實習教 學	06	102-102	學生	機票及生活津貼。	-
(5)獎助臺法法語及華語助教交流	07	102-102	學生	機票及生活津貼。	-
(6)外國學生來臺學習華語獎學金	08	102-102	外國來臺學生	學費及生活費等。	-
0454差額補貼					4,703,738
(1)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 休撫卹給付					4,703,738
(1)支付國立學校暨社教機構聘任 人員退休撫卹金	01	102-102	退休人員	國立學校暨社教機構退休人員一次退 休金優惠存款利息差額。	4,703,738
0475獎勵及慰問					-
(1)5120010100 一般行政					-
(1)基本行政維持費	01	102-102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2)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	02	102-102	公私立大學校院教師	學術獎獎金。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7,001	-	-	7,001
-	7,001	-	-	7,001
-	20,000	-	-	20,000
-	20,000	-	-	20,000
-	1,180,287	-	-	1,180,287
-	831,970	-	-	831,970
-	258,400	-	-	258,400
-	1,440	-	-	1,440
-	1,500	-	-	1,500
-	5,377	-	-	5,377
-	81,600	-	-	81,600
-	-	-	-	4,703,738
-	-	-	-	4,703,738
-	-	-	-	4,703,738
48,271	13,079	-	-	61,350
1,400	-	-	-	1,400
1,400	-	-	-	1,400
-	7,800	-	-	7,800
-	7,800	-	-	7,800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講座 (3)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1]學生競賽獎勵金	03	102-102	技專校院師生	獎勵國際競賽參賽得獎師生獎勵金。	-
(4)5120010301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獎勵優良教師	02	102-102	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	1.服務屆滿10年之資深優良教師，每人4千元。 2.服務屆滿20年之資深優良教師，每人6千元。 3.服務屆滿30年之資深優良教師，每人8千元。 4.服務屆滿40年之資深優良教師，每人10千元。	-
[2]獎勵教育奉獻獎獲獎者	03	102-102	教育奉獻獎獲獎者	教育奉獻獎獲獎者，每人致贈獎勵金50千元，獲獎人數以40人為原則。	-
[3]辦理教師典範獎、教師卓越獎及教育實習合作團體獎	04	102-102	教師	實習指導教師典範獎、實習輔導教師卓越獎及教育實習合作團體獎獎金。	-
[4]師範大學進修學院、國小師資培育聯盟舉辦之競賽活動	05	102-102	教師	中小學教師參與三所師範大學進修學院、國小師資培育聯盟舉辦之競賽活動優勝獎勵金。	-
(5)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推行家庭教育	01	102-102	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績優單位及人員、孝親表揚者	獎勵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績優單位及人員、孝親表揚等活動獎勵。	-
[2]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	02	102-102	老人教育推展績優單位及人員	獎勵老人教育推展績優單位及人員。	-
(6)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04	102-102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計18人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000元。	-
(7)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1]獎勵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	0102	102-102	全國各級學校在學學生	1.獎勵兒童圖畫書創作，發掘及培育圖畫書創作人才。 2.提升國內圖畫書創作品質水準，充實優良圖像讀物。 3.豐富兒童藝術涵養與想像力。	-
[2]辦理教育部文藝創作獎	0104	102-102	全國學校教師暨學生	辦理教育部文藝創作獎，以爲鼓勵文學藝術創作，提升國人之藝文水準，激發國人之創意。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700	-	-	700
-	700	-	-	700
32,900	980	-	-	33,880
25,900	-	-	-	25,900
2,000	-	-	-	2,000
-	980	-	-	980
5,000	-	-	-	5,000
1,800	-	-	-	1,800
800	-	-	-	800
1,000	-	-	-	1,000
-	108	-	-	108
-	108	-	-	108
-	3,491	-	-	3,491
-	591	-	-	591
-	2,900	-	-	2,900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8)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	01	102-102 個人	獎勵性別平等教育碩博士論文得獎者	-
[2]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06	102-102 教育服務役役男	教育服務役役男春節獎金及部內役男工作獎勵金。	-
(9)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
[1]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	01	102-102 個人	辦理性教育、健康促進等活動績優學校之教職員。	-
[2]辦理原住民教育	02	102-102 個人	原住民族語文學創作獎獎勵金。	-
[3]核發本部與所屬機關學校優秀教育人員及公務人員獎勵金	03	102-102 個人	優秀教育人員及公務人員獎勵金。	-
(10)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
[1]慰問對教育具貢獻且需濟助之教師	02	102-102 對教育具有貢獻，且生活困苦或罹患重病急需濟助之教師(含退休者)	每年三節發給對教育具有貢獻，且生活困苦或罹患重病急需濟助之教師(含退休者)。	-
(11)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與建構大學電腦網路	01	102-102 個人	經由本部臺灣學術網路傑出貢獻人員選拔出之卓越貢獻人員。	-
[2]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	02	102-102 個人	經由本部數位機會中心應用競賽等活動選拔出之優秀作品或人員。	-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1]輔導華語文教師赴外國學校任教	04	102-102 國內個人	生活津貼、機票費、教材補助等。	-
3.對國外之捐助				-
0436對外之捐助				-
(1)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1]傅爾布萊特中英文教合作計畫	01	102-102 學術交流基金會	設置美國學人來臺及我國學人赴美獎勵金。	-
[2]臺灣研究講座	02	102-102 國外學術文教團體	講座薪資、辦公費用及獎金等。	-
[3]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	03	102-102 海外僑校或海外團體	辦理僑民教育交流活動及相關事務經費。	-
[4]歐盟官員來臺參與臺灣研究研討會	04	102-102 外國機構及個人	機票、食宿及交通費。	-
[5]推動華語文教學工作計畫	05	102-102 外國機構及個人	機票生活費及課程相關活動費用。	-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650	-	-	-		650
250	-	-	-		250
400	-	-	-		400
6,410	-	-	-		6,410
1,500	-	-	-		1,500
910	-	-	-		910
4,000	-	-	-		4,000
4,611	-	-	-		4,611
4,611	-	-	-		4,611
500	-	-	-		500
300	-	-	-		300
200	-	-	-		200
-	30,301	-	-		30,301
-	30,301	-	-		30,301
-	30,301	-	-		30,301
52,360	2,900	-	1,500		56,760
52,360	2,900	-	1,500		56,760
52,360	2,900	-	1,500		56,760
11,840	-	-	-		11,840
40,000	-	-	-		40,000
-	900	-	1,500		2,400
520	-	-	-		520
-	2,000	-	-		2,000

本 頁 空 白

教育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合 計	計	30	424	4,664	28	303	4,448
	考察	12	211	2,035	15	183	2,275
	視察	-	-	-	-	-	-
	訪問	-	-	-	-	-	-
	開會	17	167	2,589	13	120	2,173
	談判	-	-	-	-	-	-
	進修	-	-	-	-	-	-
	研究	-	-	-	-	-	-
實 習	實	1	46	40	-	-	-
	習						

教育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師鐸獎考察計畫86	視本部政策而定	視本部政策而定	師鐸獎考察計畫(帶領師鐸獎獲獎老師出國考察):為維多元發展、肯定教師價值,爰規劃安排補助獲獎教師出國參訪,其回國後透過出國報告之撰寫、參與教育經驗分享及教學理念傳承等相關活動,促進其專業成長,增進教師自我提升動力,作為教育改進之參考。	102.01-102.12	12	6
02提升高等教育競爭力考察計畫86	日本	東京大學等	考察日本全球卓越計畫(Global COE)、CAMPUS ASIA(亞洲校園)計畫及日本頂尖大學提升高等教育競爭力及品質相關規劃及成效。	102.03-102.04	7	2
03北歐地區高等教育助學措施考察計畫86	瑞典、芬蘭或冰島等北歐國家	擇定北歐二國之主管教育機關及辦理大學進行考察與參訪	1.探討北歐國家高等教育之負擔性,作為我國後續配合稅政改革,整合各部會各項助學措施之參據。 2.探討北歐國家高等教育之公平性,作為我國後續建構公平正義社會之參據。	102.10-102.10	10	2
04赴韓國考察技職教育計畫86	韓國	韓國仁德大學等專門學校、國家研究院及國會等	赴韓國考察技職教育現況,並洽商韓國技職學生專生本之可能性,並強化雙方未來合作之多元性,開拓韓國技職教育市場。	102.09-102.09	6	2
05赴蒙古辦理高等教育展86	蒙古	蒙古教育單位	赴蒙古辦理高等教育展,透過媒體宣傳我國高等教育之特色,擴大招收外國學生。	102.08-102.08	5	2
06考察樂齡教育與社區學習政策推動及人才培育業務86	美國	考察美國政府機關、美國大學研究中心、民間團體	1.考察美國政府部門(州政府與中央政府)因應老化之政策、方案、教育、學習及人力發展策略。 2.政府部門資源整合處理老化問題之創新方案。 3.政府部門老化與社區教育、服務方案。 4.研究型大學、州立大學與社區學院對於高齡學習方案的合作策略、政府部門與民間組織之合作方案。 5.加強深化社區教育,發展多元	102.08-102.08	12	2

部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辦 公 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300	300	-	600	師資培育與藝術 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35	66	20	121	高等教育行政及 督導	無	
150	70	10	230	高等教育行政及 督導	無	
25	40	-	65	技術職業教育行 政及督導	無	
35	20	-	55	技術職業教育行 政及督導	無	
122	145	40	307	終身教育行政及 督導	無	

教育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7辦理僑生回國升讀五專職校學科考試86	泰國	泰國清萊地區	與創新之複合式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以符應現今民眾學習需求及社會潮流。 赴泰北地區辦理僑生回國升讀五專職校學科考試。	102.04-102.04	4	1
08視察海外臺灣學校財產管理、會計制度及文書檔案相關作業86	印尼	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泗水臺灣學校	赴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泗水臺灣學校）視察海外臺灣學校財產管理、會計制度及文書檔案相關作業。	102.05-102.06	5	3
09參加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家長會長聯席會議86	越南	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參加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家長會長聯席會議，並視察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校務。	102.11-102.11	4	2
10參加臺灣高等教育展及文華之夜慶典活動86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留臺校友會聯合總會、華校董事聯合會總會	參加馬來西亞留臺校友會聯合總會所辦臺灣高等教育展、文華之夜慶典活動。	102.07-102.08	5	2
11歐洲各國師資培育制度暨教師專業成長考察團86	芬蘭、英、德及瑞士等國家	擇1至2所有培育教師專業成長之大學	師資培育暨教師進修制度考察計畫－歐洲師資培育暨教師進修制度之作法與成效。	102.08-102.09	15	1
12部次長出國考察計畫86	視活動地點而定	視活動地點而定	參訪國際教育制度作為教育改進之參考。	102.01-102.12	7	1

部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辦 公 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21	10	4	35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有	海外僑生申請來臺升讀五專、高職、高中、國中之招生簡章訂定、命題及測驗等事項，自97學年度起移由本部辦理，因須針對泰北地區僑生舉辦學科考試並設考場，故指派人員前往施測，並宣導政府僑教政策，確有必要。
51	81	9	141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有	海外臺灣學校係本部輔導之海外私立學校，每校每年接受本部補助，雖歷年皆要求學校有關財產會計帳冊、文書檔案等依本部規定辦理，惟本部多年來未派員前往實際了解，因此確有必要派員前往查核並予輔導，以健全校務運作。
41	51	30	122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有	參加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家長會長聯席會議，建立5所海外臺灣學校與本部溝通平臺並訪視學校校務運作，確有需要。
45	28	29	102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有	馬來西亞留臺聯總與我國互動頻繁，影響該地僑生來臺升學意向甚鉅。為鼓勵馬國僑外生來臺升學，參加該會所辦之臺灣高等教育展以加強招生宣導，及參加文華之夜慶典活動，以維繫僑胞、留臺校友對我政府之情感，確有需要。
100	100	10	210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25	20	2	47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無	

教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參加國際人力資源訓練與發展會議 - 86	視議程而定	1. 透過國際經驗交流，拓展視野、培養創新觀點及提升訓練與發展的品質。 2. 藉由專家演說、個案分析、經驗交流瞭解國際及民間企業人力訓練發展趨勢。	9	1	55	60
02參加亞洲培訓總會 - 86	視議程而定	1. 透過國際經驗交流，拓展視野、培養創新觀點及提升訓練與發展的品質。 2. 藉由專家演說、個案分析、經驗交流瞭解國際及民間企業人力訓練發展趨勢。	7	1	50	60
03出席第3屆臺泰教育論壇 - 86	泰國	提供雙邊國際教育交流平臺。	4	2	50	37
04出席亞太經濟合作會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會議 - 86	印尼	研商亞太經濟合作會員體間之重要教育議題及合作方案。	5	1	28	74
05出席第2屆臺印尼教育論壇 - 86	印尼	提供雙邊國際教育交流平臺。	4	2	50	31
06出席臺加高等教育會議 - 86	加拿大	提供雙邊國際教育交流平臺。	8	2	100	71
07出席亞太大學交流會理事會 - 86	東南亞	以UMAP國際秘書處身分，依UMAP憲章規定，協助理事國舉辦理事會。	5	2	40	48
08出席2013亞太教育者年會 - 86	亞太地區	為持續推動臺灣與來自世界各國高等教育國際人士之交流，提供雙方合作平臺。	5	1	23	27
09出席2013北美教育者年會 - 86	美國或加拿大	為持續推動臺灣與來自世界各國高等教育國際人士之交流，提供雙方合作平臺。	8	1	150	32
10出席2013歐洲教育者年會 - 86	歐洲地區	為持續推動臺灣與來自世界各國高等教育國際人士之交流，提供雙方合作平臺。	8	1	160	79
11出席2013年全美外語教學協會年會推動華語文教育業務 - 86	美國	向美國知名大學推廣我華語文及洽談建立臺美交換學生機制。	7	1	78	16
12部次長訪問友邦或參與國際教育會議及活動 - 86	依活動地點而定	增進邦誼促進我國與該地區教育合作交流。	7	2	190	120
13參加美國大學技術經理人協會	美國	聚焦於智慧財產最新發展、爭	10	2	110	89

部

一開會、談判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35	150	一般行政	波蘭	100.05	1	107
			科威特	101.04	1	163
					-	-
	110	一般行政	馬來西亞	99.07	2	115
					-	-
					-	-
32	119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泰國清邁	100.2	4	460
					-	-
1	103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俄羅斯莫斯科	101.02	3	103
			日本廣島	99.02	3	79
					-	-
32	113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印尼亞齊	99.10	2	88
					-	-
					-	-
40	211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	-
					-	-
4	92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菲律賓馬尼拉	100.04	2	96
			菲律賓馬尼拉	101.03	2	107
					-	-
42	92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泰國曼谷	101.04	1	92
					-	-
					-	-
42	224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加拿大溫哥華	100.05	1	210
					-	-
					-	-
77	316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	-
					-	-
					-	-
4	98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美國波士頓	99.11	1	122
			美國丹佛	100.11	1	85
					-	-
25	335	國際及兩岸教育 交流	葡、匈	100.04	2	446
			美、加	99.09	1	133
			日	99.07	1	72
89	288	技術職業教育行			-	-

教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AUTM)年會與參訪美國執行 產學合作績優學校 - 86		端解決與訴訟、育成與創業等 面向進行研討，為產學合作之 核心議題。				
二、不定期會議						
14出席國際網路相關會議 - 86	日本	太平洋鄰里會議(PNC annual conferences 2013年會)。	7	2	15	36
15出席國際學術網路相關會議 - 86	美國	出席國際學術網路相關會議， 如國際學術網路/國際研究網 路(I' NET/I' NET2) 2013 年會、亞太國際學術網路2013 年會等。	7	1	43	38
16出席國際資訊教育相關會議 - 86	新加坡	出席國際資訊教育相關會議， 如亞太先進網路國際會議(AP AN)及亞太網路科技高峰會 (APRICOT)等。	13	1	13	43
17參加「第3屆世界研究倫理大 會」並至美國著名大學考察 校園學術倫理教育與機制發 展 - 86	加拿大、美 國	參加「第3屆世界研究倫理大 會」並至美國著名大學考察校 園學術倫理教育與機制發展。	8	1	80	50

部

一開會、談判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政及督導			-	-
					-	-
		51資訊與科技教育 行政及督導	泰國曼谷	100.10	1	32
					-	-
		81資訊與科技教育 行政及督導	新加坡	99.03	2	99
			美國(德州Austin)	97.11	1	107
					-	-
		56資訊與科技教育 行政及督導	新加坡	98.03	1	71
			英國	96.01	1	78
					-	-
20		150資訊與科技教育 行政及督導			-	-
					-	-
					-	-

教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 要 研 習 課 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三、實習 01巨型劇場放映設備專業訓練-86	加拿大	海洋劇場放映設備專業高級維修與保養訓練課程，預計每年能節省150萬元原廠維修費用。	102.02-102.04	46	1

育部
一進修、研究、實習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計		
20	20	-	40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0

教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海外聯招會招生宣導86	香港及澳門	海華服務基金、中華旅行社、香港及澳門著名中學等	配合海外聯招會招生宣導及辦理教育展報名期間，在香港、澳門辦理招生宣導說明會、試務座談會及協助報名試務工作講習等（香港及澳門各派3人，預計天數均為4天）。	102.06-102.07	8	6
02赴大陸商談招生事宜86	大陸	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六省市招生考試院等	洽談陸生招生事宜、考察六省市招生考試辦理情形。	102.03-102.03	7	3
03澳門招生宣導86	澳門	澳門事務處	澳門招生宣導座談。	102.03-102.03	4	1
04香港招生宣導86	香港	香港事務局	香港招生宣導座談。	102.10-102.10	4	1
05督導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大陸考場試務工作86	大陸	臺商學校	督導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大陸考場試務工作。	102.06-102.06	5	2
06視察大陸地區臺商學校86	大陸	東莞、華東及上海等臺商學校	視察學校校務發展、營運狀況及財務收支。	102.10-102.10	6	3
07考察大陸高等學校86	大陸	北京、上海、福建等地大學	了解兩岸學校締約及師生交流情形。	102.11-102.11	6	2
08考察香港臺灣校產86	香港	廣邑公司	考察香港臺灣校產租用及管理情形。	102.05-102.05	3	2

育部

畫預算類別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辦 公 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66	207	30	303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105	80	20	205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有	僅赴海峽兩岸招生服務中心洽談招生事宜。
15	25	5	45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無	
15	30	5	50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有	與海外聯招會赴港辦理招生宣導。
40	70	10	120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有	於臺商學校設置考場。
60	105	40	205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有	年度業務視察。
50	60	10	120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無	
35	50	25	110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有	訪視荳蔻校產租用情形。

教育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支出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14,674,242	-	53,280,036	29,514,399	97,468,677
04教育		3,353,029	-	52,053,479	24,303,327	79,709,835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1,282,936	-	-	4,703,738	15,986,674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38,277	-	1,226,557	507,334	1,772,168

部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585,166	-	6,577,168	5,439,906	4,849,242	17,451,482		114,920,159
530,248	-	6,575,923	5,227,447	4,849,242	17,182,860		96,892,695
-	-	-	-	-	-		15,986,674
54,918	-	1,245	212,459	-	268,622		2,040,790

本 頁 空 白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0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年度 預算數	103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教育雲端應用及平 台服務推動計畫	101-103	2.37	-	0.60	0.80	0.97	1.「101-103年教育雲端應用及平 台服務推動計畫」經行政院101 年8月14日院臺教字第101004519 2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資 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 0.8億元。
偏鄉數位關懷推動 計畫	101-104	7.24	-	1.40	1.84	4.00	1.「深耕數位關懷計畫(101-104年)」經行政院101年8月1日院臺教 字第1010046434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資 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 1.84億元。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100-104	500.00	100.00	75.00	100.00	225.00	1.行政院99年3月29日院臺教字第0 990016396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高 等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100億 元。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 學院暨社會科學院 第二期新建工程	94-103	4.70	2.20	-	1.03	1.47	1.行政院98年5月4日院授主孝字第 0980002700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 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科目1.03億元。
國立臺灣大學工學 院綜合新館新建工 程	96-103	3.31	-	-	-	3.31	行政院99年6月14日院授主孝三字 第0990003643號核定。
國立政治大學研究 總中心新建工程	99-103	3.00	-	-	-	3.00	行政院99年3月2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90001099號函核定。
國立中興大學人文 大樓新建工程	100-103	2.30	-	-	-	2.30	行政院99年6月3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90003407號函核定。
國立中興大學應用 科技大樓新建工程	100-103	2.70	-	-	-	2.70	行政院99年7月15日院授主孝三字 第099004371號函核定。
國立中山大學國際 研究大樓新建統包 工程	96-103	1.75	0.75	-	-	1.00	行政院97年4月28日院授主孝三字 第0970002258號函核定。
國立中山大學校區 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99-103	0.78	-	-	-	0.78	行政院99年5月21日院授主孝三字 第0990003097號函核定。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 樓新建工程	100-103	1.20	-	-	-	1.20	行政院99年5月26日院授主孝三字 第0990003199號函核定。
國立東華大學藝術 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含演奏廳及工作	98-103	5.21	0.30	-	-	4.91	行政院98年09月02日院授主孝三字 第0980005330號函核定。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0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年度 預算數	103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坊)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 學院大樓二館新建 工程	98—103	2.01	0.30	-	-	1.71	行政院98年09月02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80005330號函核定。
國立東華大學管理 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98—103	3.98	0.78	-	2.50	0.70	1.行政院98年08月31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80005286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 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科目2.50億元。
國立臺北大學圖書 資訊大樓新建工程	97—103	5.18	0.90	-	2.95	1.33	1.行政院98年4月2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80002038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 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科目2.95億元。
國立嘉義大學蘭潭 校區理工教學大樓 新建工程	99—103	2.04	0.45	-	0.76	0.83	1.行政院99年4月30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90002585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 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科目0.76億元。
國立高雄大學行政 大樓新建工程	99—103	1.75	-	-	0.55	1.20	1.行政院99年7月15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90004370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 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科目0.55億元。
國立臺東大學圖書 暨資訊大樓新建工 程	99—103	4.08	-	2.30	1.40	0.38	1.行政院99年6月14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90003644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 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科目1.4億元。
國立臺東大學師範 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99—103	2.52	-	0.47	-	2.05	行政院99年9月10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90005650號函核定。
國立臺東大學理工 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99—103	4.05	-	-	0.55	3.50	1.行政院99年9月10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90005650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 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科目0.55億元。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 活動中心及綜合體 育館新建工程	99—103	4.23	-	-	-	4.23	行政院99年9月10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90005650號函核定。
國立宜蘭大學工學 院新建工程	96—103	2.52	1.72	-	-	0.80	行政院97年3月24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70001654號函核定。
國立聯合大學八甲 校區電機資訊學院	100—103	7.46	0.85	1.44	1.20	3.97	1.行政院99年6月17日院授主孝三 字第0990003700號函辦理。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0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年度 預算數	103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新建工程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1.20億元。
國立聯合大學八甲校區圖資大樓新建工程	100—103	4.99	-	3.10	1.40	0.49	1.行政院99年6月17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3700號函辦理。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1.40億元。
國立聯合大學八甲校區客家研究學院、人文與社會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及藝文教學中心大樓新建工程	100—103	4.66	-	3.10	1.56	-	1.行政院99年6月17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3700號函辦理。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1.56億元。
國立臺南大學理工學院興建工程	98—103	7.42	0.70	-	-	6.72	行政院98年5月25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3197號函核定。
國立臺南大學環境與生態學院興建工程	98—103	4.21	0.42	-	-	3.79	行政院98年5月25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3197號函核定。
國立臺南大學綜合教學大樓興建工程	98—103	2.25	0.28	-	-	1.97	行政院98年5月25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3197號函核定。
國立金門大學多功能健康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0—102	3.56	-	2.71	0.85	-	1.行政院99年9月24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5896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0.85億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林口校區資訊及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99—103	3.50	1.00	-	0.85	1.65	1.行政院97年8月27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70004582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0.85億元。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戲劇舞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99—102	3.00	-	2.20	0.80	-	1.行政院98年10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5999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0.80億元。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演藝廳整修工程	97—103	2.15	-	-	1.00	1.15	1.行政院99年4月16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2250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1.00億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教學研究大樓新建	96—103	7.96	1.33	-	3.00	3.63	1.行政院97年11月24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70006220號函核定。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0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年度 預算數	103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工程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3億元。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第二綜合教學大樓 新建工程	97-103	1.72	0.73	-	-	0.99	行政院98年5月14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2950號函核定。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 大學燕巢校區第二 期公共設施及景觀 工程	100-103	1.48	-	0.60	-	0.88	行政院98年5月6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2747號函核定。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 大學燕巢校區行政 大樓新建工程	97-103	2.30	0.92	-	-	1.38	行政院98年7月16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434號函核定。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 大學燕巢校區人文 社會學院大樓新建 工程	97-103	3.60	1.00	-	-	2.60	行政院98年7月16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434號函核定。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 大學燕巢校區圖書 資訊大樓新建工程	97-103	5.58	0.30	-	-	5.28	行政院98年7月14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380號函核定。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海洋科技大樓	99-103	2.63	0.75	-	0.25	1.63	1.行政院99年5月11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2800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0.25億元。
國立體育大學田徑 場新建工程	98-103	2.80	-	0.70	-	2.10	行政院99年4月29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2550號函核定。
國立體育大學圖書 館大樓新建工程	98-103	2.42	-	0.80	-	1.62	行政院99年4月29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2550號函核定。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 大學教學大樓新建 工程	93-102	4.69	1.59	1.90	1.20	-	1.行政院97年10月20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70005559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1.20億元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 學院平鎮校區教學 大樓新建工程	101-103	2.73	-	-	-	2.73	行政院99年12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7445號函核定。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 學院平鎮校區圖書 及行政大樓新建工 程	101-103	1.57	-	-	-	1.57	行政院99年12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7445號函核定。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 學院平鎮校區雜項	101-103	0.46	-	-	-	0.46	行政院99年12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7445號函核定。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0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年度 預算數	103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與簡易運動場新建工程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綜合教學暨實習大樓新建工程	100—103	5.50	-	2.00	1.65	1.85	1.行政院99年12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07446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1.65億元。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學生宿舍暨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0—103	3.00	-	0.95	0.95	1.10	1.行政院99年12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07446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0.95億元。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100—103	5.80	1.16	-	3.09	1.55	1.行政院99年9月24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5898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3.09億元。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學生宿舍暨生活設施(1期)工程	100—103	3.69	0.49	1.00	1.25	0.95	1.行政院99年9月24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5898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1.25億元。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急重症醫療區整建計畫	98—103	3.33	0.95	-	-	2.38	行政院97年11月17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70006071號函核定。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興建案	98—104	20.00	1.50	0.80	6.04	11.66	1.行政院97年2月25日院臺教字第0970006242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6.04億元。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計畫	86—102	56.14	36.64	16.14	3.36	-	1.行政院88年8月3日臺33教字第29790號函核定，總經費50億元；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臺教字第098005431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增修為54.78億元；行政院101年7月19日院臺教字第1010044362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增修為56.14億元。 2.本計畫102年度預算編列於「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科目3.36億元。

教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合 計			232,125	834,572
1.5120010100 一般行政			156	718
(1)辦理反貪倡廉活動	102-102	為落實97年10月3日中央廉政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推動校園誠信，深化品格教育」，持續推廣校園廉政觀念及反貪意識，舉辦全國大專校院學生廉政活動，將廉潔觀念推廣至校園，以達到寓教於樂，進而提升全民廉政的觀念，共創陽光廉能政府。	140	641
(2)辦理廉政問卷調查	102-102	為深入瞭解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政風清廉實況，真實反映機關行政效能，爰繼續規劃辦理廉政問卷調查，作為本部持續推動為民服務品質之重要參考。	16	77
2.5120010200 高等教育			31,782	190,482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31,219	120,352
(1)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講座	102-102	1.教師資格審查業務實務研討會。 2.第17屆國家講座主持人暨第57屆學術獎得獎人頒獎典禮及得獎人專輯專刊製作計畫。 3.歐洲藝術文憑採認名冊行政協助。	-	1,700
(2)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102-102	1.跨領域學程作業計畫。 2.產業碩士專班作業計畫。 3.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 4.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計畫。 5.大學校院招生檢討會議。 6.退伍軍人加分優待管制系統維護。 7.大學招生訪視。 8.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核作業（含師資質量考核）。 9.辦理臺灣高等教育師生問卷資料庫。 10.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臺營運管理及教學運用計畫。	17,331	41,144
(3)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	102-102	1.國外大學醫學、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 2.大陸地區高等教育學歷甄試。 3.全國公私立大學校院教務主管會議。 4.高教技職簡訊紙本及電子報編印出刊作業。 5.辦理各類醫學教育研討會。 6.「大專校院研究人才延攬方案」及「大專校院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執行成效委託研究。	4,776	17,817
(4)推動大學評鑑制度	102-102	1.辦理系所評鑑及校務評鑑追蹤評鑑。	6,476	49,542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47,011	15,070	16,450	1,145,228
68	-	-	942
62	-	-	843
6	-	-	99
9,390	-	-	231,654
9,290	-	-	160,861
4,981	-	-	6,681
1,865	-	-	60,340
950	-	-	23,543
1,099	-	-	57,117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5)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102-102	2.持續建置「高等教育校務資料庫」及「高等教育校務資訊整合平臺(含大學一覽表)」等案。 3.辦理101至103年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訪視及經費運用績效研討會。 4.辦理103年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獎助與補助核配及資料查核規劃。 1.辦理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教學滿意度問卷調查。 2.跨校資源共享建置大學系統。 3.補助大學校院職能導向學分學程試辦計畫。 4.高等教育教學品質之跨校性研討會、工作坊及專題研究等。	2,636	10,149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59,213
(1)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發展	102-102	1.技職教育資料整理委託處理。 2.辦理新設系科規劃及增調系科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審核。	-	3,000
(2)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	102-102	1.產學合作行政運作、訪視、管考、遴選技專與產業園區合作案審查作業之行政協助委辦案。 2.產官學大論壇、技職學生專題製作成果發表、產學合作成果展示、實務訓練、檢討會及宣導成果等活動。 3.技專校院研發資訊平台之建立,規劃建置產學合作資訊網(含實習平台),委辦運作經費。	-	22,213
(3)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及評鑑	102-102	1.推動技職教育行政資訊革新,擴充技職教育資訊傳播網網站功能及相關網站整合。 2.發展技職校院評鑑制度,辦理各項評鑑業務。	-	27,000
(4)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	102-102	1.推動國中畢業生多元進路宣導方案。 2.輔導專科學校改制技術學院,及技術學院改名科技大學審核作業。 3.落實專業證照制度,辦理採認民間證照工作、強化技職體系學生能力標準等;辦理專科程度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檢討及換補發證照等。	-	2,000
(5)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	102-102	召開優質特色教學品質提升計畫及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審議委員會、諮詢會議、教學滿意度問卷調查、實地考核、專題研究、網站建置管理與維護及成果宣導等經費。	-	5,000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563	10,917
(1)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	102-102	1.辦理私立技專校院補助標準及各項規定修訂及公	-	3,000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395	-	-	13,180
-	-	-	59,213
-	-	-	3,000
-	-	-	22,213
-	-	-	27,000
-	-	-	2,000
-	-	-	5,000
100	-	-	11,580
-	-	-	3,0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獎助		聽會。 2.建置私立技專校院獎補助資訊網及辦理上網說明會議。 3.辦理整體發展經費績效訪視及總檢討會議。		
(2)私立大專校院輔導學生事務工作及學生團體保險費	102-102	私立大專校院學輔工作經費委辦案(含訪視、使用說明暨觀摩研討會、資訊網等)。	563	1,837
(3)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	102-102	委託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就學貸款相關業務。	-	2,641
(4)輔導私立大專校院財務及會計行政	102-102	委請會計師檢查私立大專校院帳冊憑證、內部控制及資金管理。	-	3,007
(5)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學輔人力	102-102	委託大學辦理私校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薪資、退撫基金、軍健保及其他補助之管理系統及發放作業。	-	432
3.5120010300			27,229	158,215
中等教育				
5120010301			27,229	158,215
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1)推行藝術教育	102-102	委託辦理推展藝術教育活動。	1,000	11,000
(2)獎勵優良教師	102-102	師鐸獎、教育奉獻獎及40年資深優良教師選拔及表揚活動相關費用。	50	5,400
(3)健全師資培育	102-102	1.委託辦理師資培育課程規劃與專業審查。 2.委託辦理師資培育資料庫及統計年報等。 3.委託辦理教育實習輔導專業認證。	5,257	31,517
(4)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	102-102	1.委託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2.委託辦理教師證書審核與發證系統維運。 3.辦理原住民及離島學生保送師範校院甄試、公費生分發。 4.辦理師資培育評鑑，以提升多元師資培育之素質。	5,569	23,338
(5)教師專業成長	102-102	1.辦理教師法等相關法制研修與業務研究及活動經費、教師會相關業務研討及活動等。 2.研訂「教師在職進修辦法」，規範教師進修制度及內涵；並落實教師進階制度、教師專業發展計畫、研究及實驗之規劃及推動。 3.推動教師專業標準暨教師專業表現指標實施計畫研訂及實施規劃。 4.規劃及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等相關事項(含教師評鑑、初任教師輔導制度、教學輔導教師制度等規劃)。 5.推動師資培育聯盟研訂及實施規劃。	15,353	86,960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100	-	-	2,500
-	-	-	2,641
-	-	-	3,007
-	-	-	432
2,389	14,170	3,000	205,003
2,389	14,170	3,000	205,003
-	-	-	12,000
-	-	-	5,450
350	3,970	500	41,594
430	6,500	-	35,837
1,609	3,700	2,500	110,122

教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迄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4.5120010500 終身教育 5120010501 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1)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	102-102	6.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與教師教學增能方案。 7.配合課程改革、重大議題教師教學增能課程、制度之規劃及督導（含推動高中教師物理實驗教學能力計畫、國民中小學教師科學實驗教學培訓計畫）。 8.規劃及推動委託辦理英文教師海外研習計畫。 9.規劃及推動優良教師出國參訪計畫。 10.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暨規劃建置教師遠距進修系統。 11.辦理認可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幼稚園教師進修之審查。	10,164	75,245
			9,964	65,257
		1.委託辦理成人終身學習諮詢網絡、成人教育統計、終身學習資料庫及終身學習新方向組織功能規劃等。 2.委託辦理休閒楷模表揚及媒體製播終身學習審查。 3.委託辦理國中小補校分科教材課綱及識字教材。 4.委託辦理社會教育行政會議與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及研討會。 5.委託辦理非正規學習成就認證及認證中心。 6.委託辦理兒童課後照顧中心相關研討會或研習活動。	3,628	9,574
(2)推動社區教育	102-102	1.辦理成人關鍵能力及社區教育宣導活動。 2.委託辦理社區大學輔導及評鑑。	918	5,802
(3)推行家庭教育	102-102	1.委託進行全國性家庭教育輔導評鑑與專業人員認證作業。 2.辦理全國性家庭教育培訓、表揚及宣導活動。 3.研發家庭教育教案教材與宣導品、網站建置營運維護等。	1,458	5,476
(4)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	102-102	1.有關社區婦女教育及社會教育領域之性別平等教育之具體實施策略、研發教案教材教法研發及辦理種子人員培訓等。 2.製播婦女教育、婦女權益及性別主流化之廣電節目、辦理研討會或論壇及宣導等。 3.委託辦理高齡教育分區輔導計畫、研編高齡教育	999	6,972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3,754	500	-	89,663
3,682	500	-	79,403
926	500	-	14,628
602	-	-	7,322
466	-	-	7,400
730	-	-	8,701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5)輔導教育基金會之相關業務	102-102	教材、提升高齡教育人員之專業素養方案。 4.辦理高齡教育評鑑、網站建置營運維護及宣導計畫。 1.調查、訪視及評鑑基金會業務等。 2.表揚推展社會教育有功團體及個人活動。 3.加強基金會業務電腦化管理及提升基金會人員專業知能。 4.舉辦基金會業務講習、座談、研討及專案研習。	98	2,330
(6)推行語文教育	102-102	1.一字多音審訂表內容修訂相關工作。 2.閩南語言能力認證試務及試題研發工作。 3.閩南語常用詞辭典手機版建置。 4.102年教育部本土語言文學獎活動。 5.102年教育部辦理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獎。 6.102年全國語文競賽活動。	2,701	25,917
(7)建立終身學習推動組織	102-102	1.行政指示館所辦理部屬館所首長會議。 2.委託進行提升社教機構效能及中長程計畫等相關研究。 3.委託辦理社教機構整體行銷活動。	162	9,186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200	728
(1)機械魚及自主無人水下載具 之人機互動操作模式規劃建 置與導入研究	102-102	1.水下數據傳輸與控制技術開發。 2.機械魚對參觀者之情境感知能力建置。 3.建立機械魚與參觀者之互動模式與操作情境。	200	728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	9,260
(1)世界兒童畫研究	102-102	委託其他學校、團體或招商採購等進行世界兒童學術研究等相關業務。	-	150
(2)國際藝術教育學刊專稿與編 輯	102-102	委託其他學校、團體等進行學術研究或法定職掌之相關業務。	-	810
(3)全國學生音樂比賽	102-102	委託學校辦理全國學生音樂比賽，以提升學生音樂藝術教育之創作與創新。	-	8,300
5.5120010700 訓育與輔導			23,992	151,699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23,992	151,699
(1)學生事務行政及督導	102-102	1.強化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 (1)委託辦理北1區、北2區、中區、南區等4區大專校院學務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含編印名錄）。	1,811	6,903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233	-	-	2,661
640	-	-	29,258
85	-	-	9,433
72	-	-	1,000
72	-	-	1,000
-	-	-	9,260
-	-	-	150
-	-	-	810
-	-	-	8,300
20,925	-	13,450	210,066
20,925	-	13,450	210,066
266	-	-	8,98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2)學生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	102-102	(2)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學務長傳承研討會。 (3)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課指組傳承研討會。 2.辦理學校人權法治品德教育： (1)委託設置人權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網站。 (2)委託辦理人權教育（含兩公約）融入校園課程研討會。 (3)委託辦理少年法律專刊及法治教育計畫等。 (4)委託辦理品德教育表揚活動。 3.推動大專青年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委託辦理大專校院社團評鑑。 1.學生輔導之推動： (1)強化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 <1>委託辦理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商中心北1區、北2區、中區、南區。 <2>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諮商輔導主任（組長）會議。 (2)推動生命教育、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 <1>委託辦理生命教育系列活動。 <2>委託辦理宣導暑假青少年休閒娛樂活動平臺。 2.性別平等教育之推動： (1)政策規劃組：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座談會。 (2)課程教學組： <1>委託辦理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推動成效統計指標。 <2>委託辦理學生及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素養檢核量表。 <3>委託辦理教育人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修訂事宜。 (3)社會推展組： <1>委託辦理「青少年性交易暨人口販運防治」研討會。 <2>委託辦理第2屆「創造性別平等文化」媒體作品評選計畫。 <3>委託辦理第2屆「青少年性行為之教育與法規檢討」公民論壇（北、南區）計畫。 <4>委託辦理學生懷孕事件統計分析計畫。 <5>委託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維護計畫。	2,181	20,346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1,351	-	-	23,878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4)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組： <1>委託辦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再進階培訓。 <2>委託辦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精進培訓計畫。 <3>委託辦理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計畫（初階2、進階1場區）。 <4>委託辦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救濟爭議案例研討會。 <5>委託辦理校園性侵害事件網絡人員對談會議。 <6>委託辦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案例研討會——以特殊障礙學生為主軸。 <7>委託辦理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承辦人員傳承研討會。 <8>委託辦理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培訓課程。 推動學生就學貸款工作。	-	140
(3)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 (4)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102-102 102-102	1.推展學生全民國防教育及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準備工作。 2.辦理軍訓教官教育及生活輔導知能研習專班。 3.辦理軍訓主管研習。 4.辦理軍訓人員論文審查、全民國防教育教學及研究績優人員表揚、研討會。 5.發行學生國防教育通訊半月刊。 6.辦理預官考選講習宣導。 7.學生校園安全維護與災害預防救護工作推展。 8.辦理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及執行春暉專案工作。 9.教育服務役專業訓練與管理。 10.辦理學生國防教育師資軍服製補。	-	74,310
(5)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102-102	1.辦理特教相關專業進修及研習。 2.推動資優教育政策白皮書。 3.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專甄試。 4.辦理無障礙環境研習及訪視。 5.提供大專生教育輔具、視障教科書及輔導相關工作。 6.委辦大學特教中心輔導業務。 7.委辦特教通報系統及資訊交流平臺。	20,000	50,000
6.5120010900			138,802	253,213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257

教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各項教育推展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28,925	33,513
(1)辦理教師申訴業務座談會及 研討(習)會	102-102	1.委託辦理專科以上學校教師申訴業務研討會。 2.委託辦理國立及臺灣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申訴業務座談會。 3.委託辦理專科以上學校申評會主席聯席會議。	-	1,625
(2)訴願業務座談會	102-102	1.辦理大專校院承辦訴願或學生申訴相關業務人員訴願救濟研討與實務座談會。 2.辦理國立高中職及縣(市)政府承辦訴願或學生申訴相關業務人員訴願救濟研討與實務座談會。	-	652
(3)102年度教育部暨所屬機關 學校行政人員訓練實施計畫	102-102	為提高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素質，增進行政效能，委託辦理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訓練。	-	1,447
(4)102年度辦理私立學校人事 人員業務講習會	102-102	為輔導私立學校建立人事制度，辦理私立學校人事人員業務講習會。	-	266
(5)促進學生健康計畫	102-102	1.辦理學校衛生年報資料庫建置、登錄及分析計畫。 2.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與網站維護計畫、大專健康促進學校外部訪視、成果觀摩及評鑑發展計畫。 3.辦理學生健康自主管理網站建置與管理計畫、學生健康資訊系統暨健康資料分析整合計畫。 4.辦理學生健康檢查觀察員研習計畫、學生健康檢查訪視工作。 5.辦理性教育相關計畫。 6.辦理大專校院衛生保健組長工作研習會、大專校院護理人員工作研習會、大專校院餐飲衛生管理研習會。 7.辦理推動學生身體健康促進計畫。	1,200	6,800
(6)人文教育專案規劃及研究發 展	102-102	1.辦理海洋教育知能或體驗活動及辦理海洋相關議題研究。 2.辦理提升各級學校英文語教學成效政策規劃相關業務。 3.教育資料庫圖書自動化系統之維護經費。	-	1,960
(7)校園環境管理及實驗室安全 衛生管理	102-102	1.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營運監督控管計畫。 2.校園事業廢棄物減量暨環境管理系統推動計畫。 3.校園安全衛生認證計畫。 4.校園化學品生命週期管理計畫。	8,930	5,954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507	-	-	62,945
129	-	-	1,754
52	-	-	704
-	-	-	1,447
-	-	-	266
-	-	-	8,000
-	-	-	-
-	-	-	1,960
-	-	-	14,884

教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8)辦理教育部實驗(習)場所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推廣計 畫	102-102	5.校園節能減碳輔導團計畫。 1.校園環境與安全衛生教育推展(暨考試中心)計 畫。 2.學校安全衛生輔導團計畫。	3,243	2,162
(9)校園紅火蟻防治計畫	102-102	防治外來入侵種及植物病蟲害輔導團計畫。	1,537	1,025
(10)推動永續發展的學校環境教 育	102-102	1.區域環境教育輔導團計畫。 2.綠色學校伙伴網絡計畫。	4,551	3,035
(11)環境教育推廣計畫	102-102	1.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計畫。 2.環境教育人員增能研習計畫。 3.環境教育法規相關配套措施專案計畫。	4,800	3,200
(12)輔導改進財務計畫	102-102	輔導改進財務計畫。	-	577
(13)辦理原住民教育	102-102	1.102年度原住民族語文學創作工作。 2.編輯臺灣原住民新詞彙計畫。 3.加強對原住民族地區中小學之師資品質、學生學習 狀況、族語教學及升學等問題之了解，並協助解 決問題，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校院原住民教育中 心辦理原住民族地區中小學教育輔導。	1,089	1,585
(14)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辦理檔 案管理教育訓練	102-102	委託辦理本部所屬機關學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基 準表。	-	300
(15)永續校園改善計畫	102-102	1.永續校園示範推動與成效分析計畫。 2.永續校園全球資訊網維護及更新計畫。	3,575	2,925
5120010904 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95,075	186,700
(1)網路學習發展計畫	102-102	1.辦理數位學習認證中心及數位學習認證審查費。 2.辦理大專校院數位學習人才培訓及推廣服務計畫 (南區、北區)。 3.辦理數位學習課程服務平台建置計畫。 4.辦理教育部大專校院通識課程數位教材推廣及教 學應用計畫。 5.辦理資訊月政府成果展。 6.辦理教學資源網經營與推廣計畫。 7.辦理「六大學習網共同平台」經營與推廣計畫。 8.辦理教育人員線上學習服務計畫。 9.辦理建置數位教學元件資源服務計畫。 10.辦理教育維基百科(wiki)服務計畫。	26,900	60,134
(2)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建 構大學電腦網路	102-102	臺灣學術網路(TANet)提升國中小校園資訊安全 防護、個人資料防護及推動、教育機構資訊安全人 才培育、臺灣學術網路危機處理中心營運計畫、資 訊安全維運中心、BOTS資訊安全特徵碼提供及分析 。	3,096	22,704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5,405
-	-	-	2,562
-	-	-	7,586
-	-	-	8,000
-	-	-	577
326	-	-	3,000
-	-	-	300
-	-	-	6,500
8,849	-	-	290,624
2,690	-	-	89,724
-	-	-	25,8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3)資訊系統及網站維運業務	102-102	1.辦理各級學校校務行政e化推廣活動。 2.辦理各級學校資訊素養相關推廣活動。	1,176	5,424
(4)資訊科技融入教學	102-102	1.辦理地理資訊在中學應用與推廣計畫。 2.辦理安全上網與資訊倫理推廣計畫。 3.辦理教育部校園自由軟體數位資源推廣服務中心營運計畫。 4.辦理國際資訊教育現況之研究與分析。 5.辦理國際資訊競賽試題及命題趨勢研究與分析。 6.辦理行動學習試辦與評估輔導計畫。	5,000	14,500
(5)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	102-102	1.辦理數位機會中心營運輔導計畫。 2.辦理資訊志工管理服務專案。 3.辦理數位學伴線上課業輔導服務計畫。 4.辦理國民電腦輔導及維護管理系統。 5.委託辦理數位機會推動效益評估專案。	31,889	37,804
(6)人文社科教育先導計畫	102-102	1.辦理「現代公民核心能力養成中程計畫」、「未來想像與創意人才培育中程計畫」及「強化臺灣特色之人文藝術社會科學基礎應用人才培育中程計畫」之推動規劃、計畫徵件、管考及成果綜整交流相關事宜。 2.委託辦理全國傑出通識教師獎遴選。	6,000	13,648
(7)重點產業科技教育先導計畫	102-102	辦理「轉譯醫學及農學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及「產業先進設備人才培育計畫」之推動規劃、計畫徵件、管考及成果綜整交流相關事宜。	2,000	4,746
(8)人文及科技跨領域教育先導計畫	102-102	辦理「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計畫」及「科學人文跨科際人才培育—大學跨領域溝通能力養成計畫」之推動規劃、計畫徵件、管考及成果綜整交流相關事宜。	3,000	9,000
(9)國家型科技計畫人才培育分項計畫	102-102	辦理「能源國家型科技人才培育計畫」及「網路通訊人才培育計畫」之規劃、執行、訪查及管考等工作。	2,000	5,455
(10)本部(含館所)科技計畫審核暨評估計畫	102-102	辦理本部(含館所)科技綱要計畫之審核暨評估作業。	-	1,819
(11)氣候變遷人才培育中程個案計畫	102-102	成立氣候變遷規劃、執行等相關工作團隊，推動氣候變遷調適人才的培育工作。	4,477	3,663
(12)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	102-102	1.學校災害潛勢資料更新及平台維護計畫。 2.防災校園輔導團計畫(北中南區)。 3.防災校園總顧問團(推動辦公室)計畫。	9,537	7,803
5120010908 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14,802	33,000
(1)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	102-102	辦理中央機關聯合訪視僑生活動、僑生研習及僑輔	-	1,341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400	-	-	7,000
500	-	-	20,000
1,727	-	-	71,420
1,352	-	-	21,000
454	-	-	7,200
1,000	-	-	13,000
545	-	-	8,000
181	-	-	2,000
-	-	-	8,140
-	-	-	17,340
1,129	400	-	49,331
-	-	-	1,341

**教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關事務		人員工作研討會。		
(2)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	102-102	1.委託教育學術機構辦理對外華語文測驗檢測及研發、國內外施測、試測與推廣。 2.選送華語教師平臺設置及甄選培訓作業。	9,084	11,965
(3)辦理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	102-102	辦理港澳生來臺就學資格審核。	-	-
(4)辦理國際教育活動	102-102	1.委託辦理亞太大學交流會國際秘書處暨國家秘書處業務。 2.委託辦理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我國技職教育與產業需求關聯性」研究計畫第1期第2階段及第2期計畫。 3.委託辦理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教育分組國家聯絡人秘書幕僚業務。	2,704	2,320
(5)鼓勵國外留學計畫	102-102	1.委託學校或機關辦理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等試務經費。 2.委託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留學貸款保證作業。	1,958	16,101
(6)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	102-102	1.委託辦理大專校院外國學生資料管理資訊系統計畫。 2.委託辦理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計畫辦公室。	1,056	1,273
7.5320011100			-	5,00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5320011101			-	5,000
充實國立社教機構及公立圖書館功能				
(1)公共圖書館之輔導與充實	102-102	委託辦理公共圖書館輔導計畫。	-	5,000

育部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324	400	-	21,773
87	-	-	87
299	-	-	5,323
200	-	-	18,259
219	-	-	2,548
-	-	-	5,000
-	-	-	5,000
-	-	-	5,000

教育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	一、通案決議部分： 本次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與國民年金法之修正，連同辦理老農離農津貼，以及其他 6 項無須修正法律的福利津貼或補助，101 年度所需經費請行政院檢討就立法院審議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減列 0.85% 額度作為財源，如仍有不足，則由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支應，並於 12 月 5 日提出修正案送立法院與總預算案併案審議。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2.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人事費：除退休退職給付、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中央研究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不刪外，其餘統刪 0.5%，其中主計處、經濟建設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公共工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體育委員會及所屬、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稅資料中心、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主管、僑務委員會、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主管、林務局、水土保持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環境保護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行調整。 2.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之委辦費、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智慧財產局、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調查局、矯正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庫署、廉政署、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林業試驗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中央研究院、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共工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賦稅署、關稅總局及所屬、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大陸地區旅費：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立法院、內政部、中央警察大學、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關稅總局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主管、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諮議會、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一般事務費：除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調查局、矯正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檢查局、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庫署、關稅總局及所屬、臺北市國稅局、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中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財稅人員訓練所、廉政署、最高法院檢察署、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醫藥委員會、中央健康保險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保險局、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關稅總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經濟建設委員會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8%，其中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國庫署、關稅總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國家科學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委員會對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小企業處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銓敘部、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醫藥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台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獎勵金：除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國庫署、高雄市國稅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勞工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定額刪減項目：國防部主管統刪 2 億 5,400 萬元、外交部主管統刪 8,136 萬 6,000 元、教育部主管統刪 1 億 5,400 萬元、大陸委員會統刪 1,000 萬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統刪 1,000 萬元，以上均不另再就用途別統刪，並含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科目自行調整。	
3.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除訂有契約者依契約所定進度、時程給付外，均應依各機關單位預算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分配注意事項辦理。	
4.	立法院審議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時，通過決議：「…預算執行時有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所定『政策宣導』之『廣告』者，應由各該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按月將預算動支情形（含廣告之主要內容、刊登及播出時間、次數及其金額、托播對象等）予以彙整，透過網際網路予以公開，並函送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惟部分單位並未遵照辦理；為利國會及社會大眾之監督，自 101 年度起，各機關含附屬單位及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所定財團法人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均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另請審計部自 100 年度起，專案查核各機關單位辦理政策宣導、廣告等相關預算執行情形，併同於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中揭露。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5.	立法院審議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自 101 年度起，各該機關單位預算書除正式員額外，亦應明列以非人事費進用之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承攬人力、申用替代役等之詳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進用人數、經費及各項待遇、獎金、福利），以完整表達政府人力運用之配置，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惟查各機關預算書，僅列示「臨時人員」及「派遣人力」之簡略資料，「替代役」及「承攬人力」則付之闕如。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資料顯示 100 年 3 月 31 日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運用派遣勞工計 1 萬 2,582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人，較控管基準日 99 年 1 月 31 日，減少 2,932 人，而減少主因在於機關改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或將原填報派遣勞工重新認定為勞務承攬人力。然聘用人員、約僱人員及臨時人員均有控管措施，唯獨承攬人力沒有。勞務承攬與勞動派遣實務上區分有模糊地帶，改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恐有規避控管之嫌。爰為利瞭解勞務承攬人數之消長情形，自 101 年度起，於年度決算向監察院提出時，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應將勞務承攬人數與經費送人事行政局彙整後公開於網站上；且各機關應自 102 年度起於預算書中列明勞務承攬明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預算額度），避免派遣勞工人數之控管流於形式。	
6.	審計部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中央政府各機關進用派遣人力共計約有 1.4 萬多人，支用經費達到 37 億餘元。根據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在 99 年 1 月調查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不包括地方政府）運用派遣人力的調查顯示共有 15,514 人（不含職業訓練局 2,000 人），都凸顯了中央政府大量使用勞動派遣的事實，反映出執政者一味沉溺在「員額精簡」與「組織再造」的美夢，無視於行政機關的法定核心業務正陸續由派遣人力取代中。 鄰近日本中央政府也沒有使用任何派遣人力，目前中央政府使用大量派遣勞工，並非使用在非核心的支援性工作，有許多是該行政機關的法定核心業務。例如：職業訓練局外勞組負責審核人員、就服中心負責失業登記與認定人員、雪山隧道的待命消防人員、台北捷運站務人員、行政院原	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辦理水處理廠及高壓變電站設施運轉人員、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辦理國稅稽查人員等；審計部並嚴正指出，派遣人員更迭頻仍、不諳法令，且欠缺相關職前教育，嚴重影響公務機關業務之遂行，甚而造成民眾間之糾紛，並將損及政府形象。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按季全面清查各行政機關運用派遣勞工有無此情形，以杜爭議。	
7.	行政院於 99 年 8 月 27 日就政府機關使用派遣亂象發布「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應行注意事項」，規範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公立學校及國營事業使用派遣人力，地方政府也必須準用這項規定。惟查，該要點存有下列缺失： 1. 目前許多機關使用派遣的範圍已超出該要點所訂之 5 項可使用派遣之工作類型，就是以派遣人力執行公權力的核心業務，公然違反該項規定。該注意事項非但沒有訂出落日條款，嚴格限制非該 5 項工作類型的派遣，在契約期滿之後不得再使用，反而還訂定「走後門條款」，建議可以改用勞務承攬、臨時人員或其他人力進用方式辦理，無異是將派遣淪為自然人承攬的惡性循環。 2. 缺乏對派遣公司的直接監督，僅規定一旦發生違法事項，可要求勞動檢查及處罰鍰，但對保障勞工權益於事無補。 3. 缺乏派遣勞工的申訴管道與爭議處理機制，若只讓派遣勞工向要派單位申訴，以公務機關的保守性格，恐缺乏第三者之監督機制。 爰要求： 1.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會同行政院勞	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工委員會於 3 個月內清查，超出 5 項工作類型違反該要點的部會，並於半年內改正之。 2.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應扮演更積極的角色，在勞務採購契約上進行更嚴格細密的監督條款，一旦違約就必須在內部就對派遣公司進行懲罰性罰款以及禁止後續招標資格的條款，而不是以緩不濟急的外部勞動檢查處理。	
8.	立法院於審議 9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通過主決議，要求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須對中央各機關勞務採購進行查察工作，以確保廣大勞工權益。惟查勞工委員會於 99 年 1 月針對各部會派遣人力之派遣事業單位所進行的勞動檢查，完全合乎勞動相關法令之比率僅達 21.66%，換句話說，約有八成的廠商涉及違反相關法令，勞工委員會不僅未持續追蹤各機關及違規廠商改善情形，也未定期對政府機關勞務採購進行專案勞動檢查。鑑於公部門派遣勞工勞資糾紛時有所聞，爰要求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應每半年就政府機關勞務採購專案勞動檢查，並依法公布違法派遣事業單位名單，作為其他公部門勞務採購之資格要件，以維派遣勞工之勞動權益。	配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辦理。
9.	2005 年起卡債風暴促使銀行拋售呆帳，將債權轉予資產管理公司，惟債務催收業務之執行良莠不齊，影響數十萬債務人權益，登記主管機關經濟部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迄今未能就該行業之管理提出具體辦法；爰要求經濟部、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法務部等單位，應於 3 個月內，就該類業務之執行及行業之管理提出具體規範，送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審查。	
10.	針對國內金融機構為處理不良債權，多將這些不良債權以低價（約為債務金額的二～三成）轉賣予資產管理公司，而資產管理公司在取得這些不良債權後，則以各種方式向債務人催收債款，其利潤為收回債款與買進債權的價差。但資產管理公司為謀取更大的利潤，往往無視現今放款利率的行情，仍以過去高利率時代 10%以上的利率標準計算債款，利上滾利的結果，十多年的債務的累計的利息動輒高於本金，甚至倍數於本金，沉重的利息壓力，更讓債務人不得翻身。政府近年來為讓諸多的卡奴與債務人有重生機會，透過債務協商機制的建立與債清條例的制定，讓債務人在合情合理的狀況下進行債務解決，但是資產管理公司以此種不合理的利息計算方式，墊高債務門檻，不但增加債務人的負擔，讓還款難度增加；更讓政府救濟人民困難的美意大打折扣。建議行政院責成主管機關應在 3 個月內針對資產管理公司催收債款的利息計算方式進行全面的調查與了解，並制訂一套合理的利息計算之管理機制供遵循。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11.	房屋是家庭維繫之根基，也是國人一輩子努力的目標，但部分民眾或一時財務管理不當，或經濟不景氣被裁員失業、突遭意外等種種因素，以致暫時還不出債款或房貸，即面臨房屋被拍賣的命運；但多數民眾面臨債務並非不想解決，其遭遇的困頓可能也是一時的周轉不靈，但是動輒以拍賣房屋的催債方式，不僅讓債務人長年的努力付諸流水，家庭也面臨分崩離析，尤有甚者，更有債務人因此走上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絕路。基於政府應保障人民的基本的居住權，建議行政院責成相關單位收集國外做法，如日本，在債權人與法官同意下，債務人於更生期間可以僅繳房貸利息，至更生期間結束後，才繼續平均償還本金與利息…等等，並在3個月內研擬一套合乎社會正義、保障人民居住權的政策與配套措施，讓債務人在償還債務的同時，仍可保有一生努力打拼的安身之所。	
12.	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其所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控管作業，主要藉由指派之公股董事代表於董事會中表達意見並參與決策。查中央政府各機關99年度間合計派任有99名公股董事代表，惟其中有14名公股董事代表約占有所有公股董事代表之14%，其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未達八成，更有6名公股董事代表其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甚未達當年度應出席次數之六成。 現行中央各機關對於所管轄之公股董事代表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雖訂定有管理考核規定，如財政部對於一般董事代表要求約67%之出席率，交通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則要求50%之親自出席率，但標準過於寬鬆，未盡周延。行政院應責成相關機關加強督促公股董事代表親自出席董事會，並落實對公股代表之監督考核。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13.	立法院審查10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當前都會區房價高漲為首要民怨，為避免中國大陸及外國資金不當炒作房市導致房價不正常飆漲，影響我國國民取得自用住宅，內政部應即檢討修正大陸及外國取得我國不動產之相關法令，並建立總量管制措施，於第7屆第7會期中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以保障國民居住人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權。」經查內政部於100年8月24日始將報告函送立法院，未符合決議要求時間。又，該部報告指「管制尚屬適當，亦未發現大陸資金有不當炒作房地產情事，是以『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許可辦法』目前尚無須修正。」惟，該辦法僅管理「不動產物權」之取得及移轉，陸資購買、炒作預售屋係屬「權利」移轉，迄今無法可管。爰要求相關部會重新檢討相關法令，並研議建立總量管制措施，按季統計並公布大陸資金投資我國不動產情形，以防杜不當炒作，落實居住正義。	
14.	有鑑於花蓮縣公有土地占百分之八十六，台東縣則高達百分之九十一點三，比例之高使土地使用屢受限制。行政院近期討論國土復育策略方案中指出，不再辦理公地放領政策，其執行面站在北部都會區的角度，並不符合花東地區的實際情況，對於自日據時期即開始耕作的農民來說，等於被迫做一輩子的佃農，始終無法擁有屬於自己的土地所有權。且現行花東公有土地使用問題錯綜複雜，政府對於公有土地的管理使用愈趨嚴格，動輒採取強硬手段，強制移除農民地上作物，並要求拆屋還地，引起許多民怨。爰建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及相關單位檢討現行公有土地劃定範圍及使用限制合理性，並提出調查報告；行政院並於1個月內提出花東公有土地放領辦法，以維花東民眾權益。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15.	去任務化、法規鬆綁、減少政府干預等為國營事業民營化政策推動之重要考量，且屬政府對參與民營化投資者應有之信賴保護，惟基於公款有效使用，行政院應要求各主管機關對公股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持股低於 50%之轉投資事業確實依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3 條第 3 項及預算法第 41 條第 3 項規定辦理。另外臺灣證券交易所係依公司法規定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公股持有比率未達 50%，爰重大營運事項需經由公司股東會決議，至該公司預算書擬訂屬公司自治事項，若強行要求將其預算書送交立法院審議，若立法院審議結果決議將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之預算予以變更，恐對公司治理產生衝擊，並涉及法制上之爭議。	
	二、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 教育部	
1.	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1,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10 日以臺高(一)字第 1010018452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1,000 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 101 年 5 月 11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1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議字第 1010702308 號函復准予動支。
2.	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推動大學評鑑制度」5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8 日以臺高(二)字第 1010016426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推動大學評鑑制度」解凍專案報告，於 101 年 5 月 11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1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議字第 1010702309 號函復准予動支。
3.	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邁向頂尖大學計畫」1 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13 日以臺高(二)字第 1010017923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1 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邁向頂尖大學計畫』1 億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4.	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2 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2 日以臺技(三)字第 1010015256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新臺幣 2 億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5.	凍結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4 節「私立學校教學獎助」中「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及保險費」5 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7 日以臺人(三)字第 1010016606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4 節『私立學校教學獎助』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及保險費」之書面解凍報告。
6.	凍結第 3 目「中等教育」第 2 節「中等教育管理」中「高級職業學校管理」之「高職優質化補助方案」1 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7 日以部授教中(三)字第 1010502092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3 目『中等教育管理』第 2 節『高級職業學校管理』之『高職優質化補助方案』1 億元」解凍專案報告，於 101 年 5 月 10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1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議字第 1010702310 號函復准予動支。
7.	凍結第 4 目「國民教育」第 1 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國民中小學基本需求」3 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4 日以臺國(一)字第 1010016443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4 目『國民教育』第 1 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國民中小學基本需求』3 億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8.	凍結第 4 目「國民教育」第 1 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強化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5,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6 日以臺國(二)字第 1010019167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4 目『國民教育』第 1 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強化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5,000 萬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9.	凍結第 4 目「國民教育」第 1 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5,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7 日以臺國(三)字第 1010018246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4 目『國民教育』第 1 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經費」之書面解凍報告。
10.	凍結第 5 目「社會教育」第 1 節「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中「推動社區教育」1 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9 日以臺社(一)字第 1010015899 號函提報「凍結第 5 目『社會教育』第 1 節『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中『推動社區教育』1 億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11.	凍結第 5 目「社會教育」第 1 節「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中「輔導文教基金會及相關團體業務」7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6 日以臺社(四)字第 1010015133 號函提報「凍結第 5 目『社會教育』第 1 節『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中『輔導文教基金會及相關團體』700 萬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12.	凍結第 5 目「社會教育」第 2 節「籌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7 日以臺社(三)字第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1 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010018935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5 目『社會教育』第 2 節『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1 億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13.	凍結第 6 目「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中「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之「辦理泳起來專案」5,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7 日以臺體(一)字第 1010020558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6 目『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中『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之『泳起來專案』5,000 萬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14.	凍結第 6 目「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中「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2,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7 日以臺體(二)字第 1010020343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6 目『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中『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2,000 萬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15.	凍結第 7 目「訓育與輔導」第 1 節「學生事務與輔導」中「學生事務行政與督導」之「推動品德教育促進方案」5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10 日以臺訓(二)第字 1010016990 號函提報「教育部第 7 目『訓育與輔導』第 1 節『學生事務與輔導』中『學生事務行政與督導』之『推動品德教育促進方案』500 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 101 年 5 月 10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1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10702311 號函復准予動支。
16.	凍結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1 節「一般教育推展」中「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5,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20 日以臺會(四)字第 1010016419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1 節『一般教育推展』中『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5,000 萬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17.	凍結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5 節「科技教育」中「氣候變遷調適人才培育中程個案計畫」1,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9 日以臺環字第 1010017955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5 節『科技教育』氣候變遷調適人才培育中程個案計畫」之書面解凍報告。
18.	凍結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5 節「科技教育」中「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1,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9 日以臺環字第 1010018282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5 節『科技教育』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之書面解凍報告。
19.	凍結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6 節「國際教育交流」中「辦理國際教育活動業務」5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3 日以臺文(一)字第 1010018447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6 節『國際教育交流』中『辦理國際教育活動業務』」之書面解凍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後，始得動支。	
20.	凍結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6 節「國際教育交流」中「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計畫」5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13 日以臺文(四)字第 1010020195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6 節『國際教育交流』中『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計畫』」之書面解凍報告。
21.	凍結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6 節「國際教育交流」中「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5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8 日以臺文字第 1010017922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8 目『各項教育推展』第 6 節『國際教育交流』中『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500 萬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22.	凍結第 12 目「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第 1 節「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中「公共圖書館之輔導與充實」3,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6 日以臺社(三)字第 1010017342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12 目『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第 1 節『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中『公共圖書館之輔導與充實』3,000 萬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23.	鑑於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建館籌備作業已超過 21 年，並且迄 101 年度累計編列 52 億 7,846 萬 5,000 元預算經費，但開館營運時程卻一再延宕，目前雖然對外強調預計 102 年將對外營運，但截至 100 年 8 月底，各項施工進度都尚待加強，且將結合民間參與投資興建方式營運原規劃部分館舍，目前仍處於籌備招商階段，由於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將是北部地區近年來最大文教建設，開館後也必須進行跨部會及與地方政府協調相關周邊交通配套措施，故建請教育部應積極協調，確實督導籌建計畫執行進度，以達 102 年如期開館目標。	一、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二、海科館籌備處與「慶陽海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 5 月 14 日完成民間參與投資興建及委託營運簽約事宜。 三、將以「分期開館」策略，於 101 年間至少將開放「區域探索館(101 年 6 月 30 日已開放試營運)」、「海洋劇場」展示空間及其他行政、研究館舍，並於 102 年間全區開館供民眾參觀，以吸引人潮匯集，帶動整體基隆的發展，回應基隆市各界殷切期盼。
24.	查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屬北部地區近年最大型之文教建設，惟自 79 年成立規劃小組至今，建館籌備作業已逾 21 年，而開館營運時程亦一再延後，現預計再次延後於 102 年方可對外營運，惟屆時是否能如期開館仍是未知數，爰要求教育部應確實督導該工程	一、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二、海科館籌備處與「慶陽海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 5 月 14 日完成民間參與投資興建及委託營運簽約事宜。 三、將以「分期開館」策略，於 101 年間至少將開放「區域探索館(101 年 6 月 30 日已開放試營運)」、「海洋劇場」展示空間及其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之進度，以確保達到如期開館之目標，避免國家資源之浪費。	他行政、研究館舍，並於102年間全區開館供民眾參觀，以吸引人潮匯集，帶動整體基隆的發展，回應基隆市各界殷切期盼。
25.	配合 101 年度起國中小教師薪資取消免稅，教育部編列了 72 億元要配套降低工作負擔並提高導師費，但由於本項計畫的相關經費之支用方式，是由教育部撥給各縣市地方政府執行，為避免發生部分縣市地方政府挪用經費到其他用途，建請教育部要加強落實執行及監督考核，確實做到專款專用，以提升我國幼稚教育及國民教育品質。	一、為各地方政府妥善運用教師課稅配套補助經費，相關之補助款項依「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調整教師授課節數及導師費實施要點」規定需納入地方政府預算。 二、為確切掌握地方政府執行進度，相關補助經費係採分期撥付方式，前期經費執行率達 70% 以上，始得撥付次期款項。 三、各地方政府應於受領補助款之次年度一月份，檢具本部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成果報告表及應繳回之計畫結餘款項，報本部辦理核結。 四、本部將積極督導各縣市政府及學校對補助款之執行，必要時得召開檢討會或進行實地訪視督導，以瞭解各縣市執行情形。
26.	教育部為正視校園霸凌，101 年度編列校園霸凌案件防制經費 10 億 6,077 萬元，比過去 3 年度 (98 至 100) 均在 1 億元成長了 10 倍，經費大幅增加，但卻把學校霸凌案件處理完成解決率目標僅設定至 65%，明顯過於消極且有待空間加強，故建請教育部將校園霸凌案件處理完成解決率提高到 8 成以上，以確實提供學生安全的校園學習環境。	一、本部於 100 年 11 月 15 日以臺軍(二)字第 1000203037 號函復立法院，參酌國外校園霸凌解決率，並審酌依國民教育法第 10 條修正公布晉用專業輔導人員之功效，將廣續督促各級學校整合資源，積極輔導霸凌者、旁觀者及受凌者，提升校園霸凌解決率至 80%，並請各縣市政府及駐區督學瞭解掌握轄區內霸凌個案後續輔導進度，適時提供資源協助，俾能有效導正學生偏差行為。 二、本部彙整之 100 年校園霸凌個案解決率已達 100%；另 101 年校園霸凌彙整之個案，截至 6 月 28 日止，列管輔導滿 3 個月之個案解決率為 88%。
27.	鑑於近年來校園霸凌事件頻傳，維護校園安全是為當前最重要的工作；按教育部有關校園霸凌案件防制經費，98 至 100 各年度預算均在 1 億餘元間，101 年度則大幅增加至 10 億 6,077 萬元，其中以補助學校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輔導人員人事費 8	一、本部於 100 年 11 月 15 日以臺軍(二)字第 1000203037 號函復立法院，參酌國外校園霸凌解決率，並審酌依國民教育法第 10 條修正公布晉用專業輔導人員之功效，將廣續督促各級學校整合資源，積極輔導霸凌者、旁觀者及受凌者，提升校園霸凌解決率至 80%，並請各縣市政府及駐區督學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億 8,622 萬元，為最主要項目。經查，101 年度校園安全經費及輔導人力雖大幅增加，惟教育部 101 年度學校霸凌案件處理完成解決率目標，卻僅定為 65%，明顯未符積極行政之作為；爰建請教育部將 101 年度校園霸凌案件處理完成解決率，提高至 80% 以上，以確實提供學生安全之校園學習環境。	瞭解掌握轄區內霸凌個案後續輔導進度，適時提供資源協助，俾能有效導正學生偏差行為。 二、本部彙整之 100 年校園霸凌個案解決率已達 100%；另 101 年校園霸凌彙整之個案，截至 6 月 28 日止，列管輔導滿 3 個月之個案解決率為 88%。
28.	校園霸凌事件層出不窮，據教育部截至 100 年 9 月止彙整各級學校校園霸凌案件確認個案為 453 件、疑似個案 174 件，合計 627 件。101 年度雖將大量增置專業輔導人力、提高霸凌防制經費，惟教育部將學校霸凌案件處理完成解決率目標僅設定至 65%，明顯過於消極。爰要求教育部應提高校園霸凌案件處理完成解決率，以確實提供學生安全之校園學習環境。	一、本部於 100 年 11 月 15 日以臺軍（二）字第 1000203037 號函復立法院，參酌國外校園霸凌解決率，並審酌依國民教育法第 10 條修正公布晉用專業輔導人員之功效，將賡續督促各級學校整合資源，積極輔導霸凌者、旁觀者及受凌者，提升校園霸凌解決率至 80%，並請各縣市政府及駐區督學瞭解掌握轄區內霸凌個案後續輔導進度，適時提供資源協助，俾能有效導正學生偏差行為。 二、本部彙整之 100 年校園霸凌個案解決率已達 100%；另 101 年校園霸凌彙整之個案，截至 6 月 28 日止，列管輔導滿 3 個月之個案解決率為 88%。
29.	查教育部為防制校園霸凌，101 年度編列 10 億 6,077 萬元，較 98 至 100 各年度預算均在 1 億餘元間大幅增加；但教育部 101 年度的霸凌事件解決率卻僅以 65% 為目標，明顯過低且消極，爰要求教育部應提高霸凌事件解決率至 80%，以確實保障學生之校園安全。	一、本部於 100 年 11 月 15 日以臺軍（二）字第 1000203037 號函復立法院，參酌國外校園霸凌解決率，並審酌依國民教育法第 10 條修正公布晉用專業輔導人員之功效，將賡續督促各級學校整合資源，積極輔導霸凌者、旁觀者及受凌者，提升校園霸凌解決率至 80%，並請各縣市政府及駐區督學瞭解掌握轄區內霸凌個案後續輔導進度，適時提供資源協助，俾能有效導正學生偏差行為。 二、本部彙整之 100 年校園霸凌個案解決率已達 100%；另 101 年校園霸凌彙整之個案，截至 6 月 28 日止，列管輔導滿 3 個月之個案解決率為 88%。
30.	鑒於教育部為俾利各級政府推動教育	一、本部於 99 年 8 月 28-29 日召開「第八次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政策之指導綱領，目前已制定大學教育政策等 18 項政策白皮書，但由於部分政策白皮書制定已近 10 年，恐已無法因應目前各種教育問題，故建請教育部儘速檢討修訂，以符合教育部多項教育政策之推動與執行，同時對於國民教育、資訊與科技教育、幼兒教育、弱勢教育、護理教育、環境教育等特定教育，也應儘速規劃具體推動計畫或研擬制定政策白皮書，以作為推動教育政策之指導綱領。	國教育會議」，並根據會後結論與建議事項，提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與幼托整合」、「健全教育體制與厚植教育資源」、「精緻師資培育與專業發展」、「促進高等教育轉型與發展」、「培育知識經濟人才與創新教育產業」、「發展多元現代公民素養」、「推展全民運動與健康促進」、「尊重多元文化、關懷弱勢與特殊教育族群權益」、「拓展兩岸、國際教育與海外僑教」、「深化終身學習與學習社會」等十項發展策略及三十六項行動方案之「中華民國教育報告書」。 二、本報告書於 100 年 3 月 31 日公布，內容含括「教育體制」、「學前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技職教育」、「終身教育」、「公民素養」、「體育健康」、「特殊教育」、「師資培育」、「國際教育」、「資訊與科技教育」、「環境與安全教育」、「藝術教育」、「弱勢教育」等整體性教育政策，以作為本部十年教育施政的重要指針。 三、另有關「環境教育」業已納入「資訊與科技白皮書」，本部刻正研訂中，已召集相關單位討論白皮書整體推動架構、發展策略，並將深入研議相關行動方案。
31.	由於南部特教學校爆發長期性侵及性騷擾案件震驚各界，但目前國內身障學生已超過 11 萬人，卻僅有 6,715 人能進入特教體系接受教育，比率僅 6.66%，甚至目前仍有 4 個縣市沒有特教學校，顯見特教資源分配不均，故為宣示政府重視身障學生之就學權益，避免家長奔波接送身障學生，進而增進弱勢者未來進入社會服務之能力，建請教育部積極檢討特教資源配置，儘早落實每縣市至少有 1 特教學校（特教班）之目標。	依特殊教育法第 25 條規定略以，特殊教育學校之設立，應以小班、小校為原則，並以招收重度及多重障礙學生為優先，各直轄市、縣（市）應至少設有一所特殊教育學校（分校或班），每校並得設置多個校區；特殊教育班之設立，應力求普及。為符上開規定，本部自 98 年起即陸續對未設特教學校縣市規劃籌設特殊教育學校，其執行情形如下： 一、新竹縣市部分：98 年 8 月 1 日成立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並已於 100 年 8 月 1 日正式設校招生。 二、屏東縣部分：98 年 8 月 1 日成立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並已於 100 年 8 月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 日正式設校招生。 三、臺東縣部分：99 年 8 月 1 日成立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並已於 100 年 8 月 1 日正式設校招生。 四、南投縣部分：已於 100 年 8 月 1 日成立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辦理籌校事宜，預定於 102 學年度正式設校招生。 五、至澎湖、金門及連江縣等離島地區，因符合安置特教學校身心障礙學生數，尚未達設校之標準，本部採增加及充實該地區特教資源及服務方式替代。
32.	據教育部統計，99 學年度止，全國身障生人數計有 11 萬 1,724 人，惟就讀特教學校之學生比例僅 6.6%；經查，目前全國僅設置 27 所特教學校，仍有 4 縣市（南投、澎湖、金門、連江）未設置特教學校，身障學生之就學權益亟待重視改善；以國中、小學為例，目前就讀特教學校比率僅 2.89%，其他 97.11% 之身障學生無法進入特教體系受教育，被安置於普通學校上課，就學權益長期遭到漠視，亦造成師生上課壓力。因此，為提升特教品質，維護特教學生權益，爰建請教育部積極檢討特教資源配置，落實每縣市至少有 1 所特教學校（特教班）之目標，以解決身障學生受教機會不均問題。	本部對南投、澎湖、金門、連江等 4 縣市未設置特教學校說明如下： 一、南投縣部分：已於 100 年 8 月 1 日成立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辦理籌校事宜，預定於 102 學年度正式設校招生，目前校舍工程正在興建中。 二、澎湖、金門及連江縣等離島地區，因符合安置特教學校身心障礙學生數，尚未達設校之標準，本部採增加及充實該地區特教資源及服務方式替代，其辦理情形如下： （一）澎湖縣部分：已於國立澎湖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設置特殊教育班並補助興建特教大樓，提供該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完善之特殊教育設施與服務。 （二）金門縣部分：已於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設置特殊教育班，以安置該地區身心障礙學生，該校原有 4 名合格特教教師，100 學年度再核給 2 名特教教師員額，以提升該縣特殊教育服務品質。 （三）連江縣部分：為安置馬祖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就學，本部已於國立馬祖高級中學專案設置特殊教育資源班，核給特殊教育教師員額並增設、改善特殊教育設施，及補助特殊教育相關設備經費，以提供該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完善之特殊教育設施與服務。
33.	目前全國身障學生計有 11 萬 1,724 人，卻僅有 6,715 人能進入特教體系	本部對南投、澎湖、金門、連江等 4 縣市未設置特教學校說明如下：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接受教育，比率僅為 6.66%。又各縣市均有身障學生，但目前仍有 4 個縣市無特教學校，顯見各縣市之特教資源分配不均，致使家長必須奔波接送身障學生至鄰近縣市受教育，部分身障學生甚至輟學在家，導致嚴重學習障礙。爰要求教育部儘速落實每縣市至少 1 所特教學校(特教班)之目標，解決身障學生受教機會不均問題，以保障其受教權。	一、南投縣部分：已於 100 年 8 月 1 日成立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辦理籌校事宜，預定於 102 學年度正式設校招生，目前校舍工程正在興建中。 二、澎湖、金門及連江縣等離島地區，因符合安置特教學校身心障礙學生數，尚未達設校之標準，本部採增加及充實該地區特教資源及服務方式替代，其辦理情形如下： (一)澎湖縣部分：已於國立澎湖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設置特殊教育班並補助興建特教大樓，提供該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完善之特殊教育設施與服務。 (二)金門縣部分：已於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設置特殊教育班，以安置該地區身心障礙學生，該校原有 4 名合格特教教師，100 學年度再核給 2 名特教教師員額，以提升該縣特殊教育服務品質。 (三)連江縣部分：為安置馬祖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就學，本部已於國立馬祖高級中學專案設置特殊教育資源班，核給特殊教育教師員額並增設、改善特殊教育設施，及補助特殊教育相關設備經費，以提供該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完善之特殊教育設施與服務。
34.	鑑於近年來全球化導致國際競爭益趨激烈，為改善經營效益，各國紛紛採取大學院校整併的方式，達到高等教育「追求卓越」與「提升績效」的目標；經查，我國現有 54 所為公立大學院校中，符合最適經營規模比例者僅 25%，而學生人數低於最適規模之比例高達 63.5%，亟需整併以提高效益。惟教育部 101 年度並未編列國立大專校院合併經費，亦無推動私立大專校院特定整併計畫，相關政策明顯不符高等教育發展之需要；爰建請教育部立即訂定有效措施，獎勵並協助大學院校進行整併或策略結盟，以提昇我國大學經營績效及高等教育之競	一、本部已訂定「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並以 101 年 6 月 22 日臺參字第 1010108444 號令發布施行，已就合併推動程序、補助項目、參與合併學校之權益保障等，訂定相關規定。 二、後續本部將研擬國立大學之合併規劃，並組成客觀之大學合併審議會，將合併規劃提送審議會進行討論，經評估可行性後再邀請涉及進行合併學校進行溝通，俾利合併之進行。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爭力。	
35.	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始得編列概算及預算案，並送立法院備查。」；經查，教育部刻正積極推動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其所需經費龐大，並涉及中央與地方政府之共同協調負擔，惟當前政府財政緊絀，教育部既未明訂推動 12 年國教之穩定財源，亦未提出具體可行之相關財務規劃，明顯不符前揭預算法之規定；爰建請教育部於 1 個月內，針對推動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等財務規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00 年 10 月 18 日以臺會(四)字第 1000175731 號函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函送立法院。
36.	鑑於國立臺南大學校園分散「府城」、「七股」及「文化」3 個校區，整合不易，且部分校舍及場館尚未興建完成，嚴重影響學生權益；因此，為推動臺南大學校區整合及校舍場館興建，教育部儘速審定臺南大學校區設置計畫，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本部業於 101 年 3 月 14 日以臺高(三)字第 1010040121 號函提報「國立臺南大學校區設置計畫推動歷程書面報告」。 二、至於臺南大學校區設置計畫，因涉及教學單位搬遷進駐七股校區及文化校區體育館經費自籌等重大校務發展事項，本部於 101 年 7 月 4 日以臺高(三)字第 1010104434 號函請學校俟校務會議審查通過後，再將計畫書送本部陳轉行政院審議。
37.	教育部辦理「加速國中小老舊校舍及相關設備補強整建計畫」，總計經費約 200 億元。惟根據審計部查核其執行情形，全國國民中小學鄰近斷層帶之校舍計有 77 校、322 棟，屬高危險群，經評估結果較無安全疑慮或已完成補強及拆除等工程者計 187 棟，餘 135 棟仍列管待補強，比率高達 41.93%，嚴重影響校舍使用安全。爰要求教育部應加強督促各地方政府執行進度，以保障學生就學環境之安全。	有關全國國民中小學鄰近斷層帶兩側 200 公尺以內之校舍計有 77 校、322 棟，本部已加強督促各地方政府執行進度，且每月召開列管會議進行控管，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總計已有 306 棟解除列管(包括初評或詳評結果較無安全疑慮、已完成補強或拆除)，解除列管率達 95%。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38.	根據審計部調查，教育部所屬國立高中職及特殊教育學校辦理學生上下學交通車租用採購情形，計有 80 校租用交通車，占總校數 44.44%，使用學生數 47,658 人，占總學生人數 15.39%。惟部分學校委託員生消費合作社或家長會辦理，與規定應由學校辦理採購不合，甚有部分車輛車齡超過規定之情形。爰要求教育部應即訂定相關管理規定，督促學校加強辦理履約管理及出車前之安全檢查作業，以維護搭乘學生之安全。	本部業於 101 年 1 月 19 日以部授教中(四)字第 1010501005 號函頒訂「教育部轄屬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上放學租用交通車管理注意事項」督促轄屬學校加強租用交通車管制考核，確保行車安全。
39.	有鑑於私校發生弊端大多源自財務或董事會紛爭，引發各界對於私校管理不善之關切。然目前教育部對私立學校之財務監督，不論年度預、決算報部備查、學校評鑑及例行性會計表報書審，均流於形式，難以事先發現問題癥結；再者，現行委外查核制度，係由學校自行選擇會計師，備受質疑，亟待檢討改進。為防範機先、落實對私立學校之監督機制，爰要求教育部應針對招生率低、負債比率高、董事會成員更換頻繁或新設立學校加強查核，並針對所發現缺失，要求學校限期改善並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機制。	一、現行私立學校法係透過各校之捐助章程讓私校經營自主，將學校的經營及決策權由學校財團法人自行管理，而主管機關協助各校建立資訊公開透明及內部控制機制。前者之資訊公開透明機制，除增訂董事會及學校相關資訊之公開等規定外，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決算及年度財務報表，應依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相關規定公告之，由社會一般大眾共同監督私立學校財務。而後者之內部控制機制，透過內部稽核之自我監督，積極督促各校建立完善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逐步落實自我監督管理機制。 二、本部並將上開執行情形納入獎勵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之獎勵指標中審查，以監督學校資料正確性及即時性，俾供社會大眾監督。未來亦透過各項措施持續有效監督學校，以符合私校法意旨，減少行政干預及經營自主，進而提升私立學校競爭力。 三、另為防止因學校自行選擇會計師作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查核，本部每年均另行以抽查方式，對部分招生、負債、董事會更換頻繁、新設立學校等有經營異常之學校，委請會計師進行查核，並針對所發現缺失，要求學校限期改善並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機制。 四、未來將視私立學校經營狀況，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執行之有效性，再適度調整會計師抽查比例，以達到私校經營自主之目標。
40.	教育部 101 年度「臨時人員」及「派遣人力」共進用 354 人，以業務費支付，年需經費 1 億 5,770 萬 7,000 元。該人力占教育部年度預算員額（858 人）之 41.25%，顯示教育部人力運用過於依賴派遣勞工，以非正式人員取代正式員額，人力控管失調。再檢視教育部「預算員額明細表」有關臨時人員及派遣人力僅有計畫名稱、人數與經費，至各項待遇、獎金、福利等資訊均闕如，政府用人資訊欠缺完整性，除無法瞭解精簡員額與替代性人力措施之消長，能否減輕人事經費負擔，提升行政效率外，亦難評估該機關用人績效。爰要求教育部應檢討派遣人力之需求、運用及配置情形，並提供完整資訊，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	本部業以 101 年 4 月 11 日臺人(一)字第 1010059838 號函復立法院，將依決議於本部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送院審查時，提供完整資訊，俾利審議監督。
41.	政府每年補助私校百億餘元，而公務人員退休後再任受捐助之私校，形同政府直接或間接繼續負擔其部分薪資及法定經費，並保障其再退休權益且同時支領雙薪，顯與退休制度設計理念未合。再者，時值失業率偏高之年代，優秀學經歷之博士菁英以及儲備教師為謀教職卻一職難求，在校生亦面臨畢業即失業之窘境，一般失業者更殷切期盼就業機會，而公務人員退休再任私校，不僅排擠他人工作權，對失業者更是雙重剝削。爰要求教育部應儘速訂定相關合宜規範，俾杜絕爭議並符社會公平正義原則。	一、本部為研謀建立退休公務人員轉任受政府獎補助私校之經費使用於退撫儲金規範，擬具「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 8 條及第 41 條修正草案，修正條例中有關學校主管機關（政府）撥繳責任之相關規定，明定私立學校進用已領退休（職、伍）金之公務人員、教育人員、政務人員、軍職人員、公營事業人員及其他公職人員，其再任私立學校教職員之服務年資，除校長、教職員個人撥繳部分外，其餘均由私立學校撥繳。 二、修正草案前於 101 年 3 月 22 日函報行政院審議，並經行政院 101 年 5 月 3 日院會決議通過，於同年月 9 日函報立法院審議。
42.	近日又傳出大學校園實驗室因研究人	本部業於 101 年 6 月 29 日以臺環字第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員錯倒廢棄溶液引發氣爆事件，凸顯校園實驗室管理與監控機制不夠嚴謹，實驗室也成為校園公共安全高度危險區域。有鑑於維護學生就學環境安全，爰要求教育部於6個月內針對所有大專院校實驗室安全管理、緊急事件發生處理機制與流程進行檢討，以落實維護安全校園，相關檢討報告並以書面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010118207 號函送檢討報告至立法院，分別就實驗室安全管理相關工作、緊急事件發生處理機制與流程、執行檢討與預期成效等重點陳述。
43.	有鑑於大專校院宿舍普遍不足，據統計有將近 30 萬的大專學生必須在校外租屋，但學生校外住宿環境安全普遍未受重視，往往發生問題才進行檢討。為維護學生校外住宿安全，教育部應跨部會成立專案小組，規劃與提供校外學生住宿安全認證機制，同時教育部應立即研議將外宿環境安全列為各校評鑑指標之一，提高各校對學生校外住宿環境之重視，相關檢討報告請教育部於6個月內以書面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一、本部業於101年6月12日以臺軍(二)字第1010102945 號函復立法院及教育文化委員會，針對建請本部「成立跨部會專案小組，規劃學生校外住宿安全認證機制及外宿環境安全列為各校評鑑指標之一」乙案，本部業於98年11月20日函頒「推動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賃居服務實施計畫」，並與內政部、法務部成立中央跨部會維護校園安全聯繫會報機制，共同研議賃居環境安全議題；且已規劃「安全評核流程圖、安全評核表及安全標章」，函請學校結合轄區警政、消防及建管單位共同評核；復將校外賃居環境安全納入各大專校院評鑑指標，相關辦理情形並檢附附件說明。 二、本部鼓勵各大專校院規劃興建學生宿舍措施如下： (一)國立學校： 1. 授權學校自行貸款：本部授權學校得衡酌自身財務狀況，自行向銀行貸款方式籌措宿舍興建財源，再以校務基金5項自籌收入逐年償還貸款。 2. 工程計畫審議程序鬆綁：為縮減計畫審議流程，學校以校務基金5項自籌收入辦理之5,000萬元以上工程計畫(含學生宿舍)，從二階段審議程序，簡化為一階段審查，後續「初步設計報告書」無須再報本部審議，以加速計畫進行。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3. 補助貸款利息：依 100 年 5 月 31 日訂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興建學生宿舍貸款利息實施要點」，學校興建宿舍貸款金額 1 億元內之利息由教育部補助 50%。 (二) 私立學校： 1. 補助貸款利息：編列預算補助學校興建學生宿舍及其他建築貸款利息，97-99 學年度共補助 32 校計 1.1 億元。 2. 取消貸款上限規定：依 100 年 5 月 31 日訂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興建學生宿舍貸款利息實施要點」，學校興建宿舍貸款金額 1 億元內之利息由教育部補助 50%。
44.	有鑑於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政策，教育部對於經濟弱勢家庭子女之相關照顧政策不應受到預算分配而有所差異，如攜手計畫、夜光天使以及各類補助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教育措施等，不應受到預算減額而影響政策之實施，教育部應確實爭取足額預算，彰顯政府照顧弱勢決心，保障經濟弱勢家庭子弟受教權。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45.	部分國中小學校因少子化影響出現越來越多閒置校舍與空間，教育部多年來推動發展特色學校與閒置校舍活化迄今成效有限，目前尚有許多國中小出現空閒校舍未妥善運用情況。爰要求教育部於 6 個月內積極檢討校園空間活化現況，讓校園閒置空間降至最低，相關檢討與改善報告並以書面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一、本部自 96 年度起為推動各縣市學校活化既有閒置校舍空間，充分發揮校園空間價值，訂定「推動國民中小學活化校園空間與發展特色學校計畫」。 二、推動措施包括 (一) 廢校閒置校舍再利用：各縣市偏遠迷你小型學校，實行整併裁撤之後，目前已無學生就讀之閒置校園校舍，衡酌其交通狀況與堪情形，投入低度經費予以整修使用，由民間產業或基金會等單位承租合作，進行環境改造，實施產業文化、生態探索等教育功能的活動。例如：台北縣平溪國小東勢分校與平溪鄉農會合作案。 (二) 小型學校的遊學發展：各縣市為數眾多的迷你小型學校，現有學生人數偏低，而且學習動機不足，學校存在價值與經營效能亦備受爭議。活化校園校舍，運用優勢的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環境條件，研發場域型的特色課程，並吸引都會區或他校學生前來遊學，形成特色遊學中心，以驚奇有趣的學習型態、提供各地文化體驗學習機會。例如：台北縣屈尺廣興分校、台北縣建安國小、台中縣博愛國小、嘉義縣龍山國小等 (三)一般學校剩餘空間活化：由於一般學校大幅減班，造成大量剩餘教室空間，為避免形成校舍資源的浪費，乃規劃的活化用途，發展學校特色課程與活動。例如：台北縣屈尺國小遊學中心、新泰國小實習農園玩具工坊、桃園縣山頂國小藝文音樂遊學村等措施。 三、自 96~99 年推動以來，各縣市總計 1005 校次送計畫案評比，核定補助 421 個計畫案，共 440 所國民中小學校(含逐年持續補助)獲得本部專案補助，投入總金額 1 億 9,460 萬元。100 年度各縣市提報案件 355 件，計決審特優 11 件(23 校)、優等 11 件(16 校)、甲等 33 件(52 校)、佳作 47 件(50 校)，共計 102 件(141 校)，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4,690 萬元。截至 101 年總計有 1,800 校次送件參加評比，計決審特優 15 校、優等 15 校、甲等 45 校、佳作 51 校，共計 126 校，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4,010 萬元。
46.	有鑑於科學人才之培養應從基礎教育時期便啟發孩童對科學教育之興趣，而辦理科學競賽不僅有助於科學人才互相交流且對孩童增加對科學研究之興趣更有正面幫助。教育部應重視科學教育之養成，積極規劃辦理多項如奧林匹亞等級之科學國際比賽，以利發掘與培育我國優秀科學人才。	一、為發掘具科學潛能之高中學生，培養未來之科學研究人才，本部自 95 年起補助大學校院辦理數理相關領域輔導及實驗課程，並訂定「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專案補助申請作業要點」，提升對科學有興趣之高中學生基礎科學研究能力，至 100 學年度共補助國立臺灣大學等 7 所大學計 13 件申請案，提供高中學生數理學科加深加廣機會。 二、為加強中小學科學教育研究、推廣、研習及輔導工作，提升中小學科學教育品質及素養，本部訂定「教育部案補助中小學科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學教育計畫申請作業要點」，補助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100 年度總計補助 52 件申請案，並請三所國立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協助輔導及推廣，進而強化中小學生對科學教育之素質。 三、國際間為促進中等教育階段科學教育之發展，並啟迪青少年對數學及科學的興趣，自 1959 年起陸續舉辦各種中等學校數理科學奧林匹亞競賽。我國自 1991 年起培訓優秀學生參加(國際賽計有數學、物理、化學、生物、資訊及地球科學 6 科，亞洲賽計有數學及物理 2 科)，歷年均獲佳績，至 2011 年總計獲得 222 金、252 銀、176 銅及 89 面榮譽獎。藉由參加國際競賽，拓展中學生國際視野，同時藉由競賽辦理歷程，全面提升我國中學科學教育品質。
47.	為求人才均衡發展，教育部辦理大專院校新設科系規劃與增設系所總量發展政策應考量產業趨勢，讓大學培育之人才符合產業需求，讓學生畢業與就業得以順利銜接，避免人才供需失衡。爰決議由教育部及經濟建設委員會邀集相關部會於 6 個月內檢討各大專院校系所與實際產業需求銜接情況，並以書面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業於 101 年 6 月 10 日以臺高(一)字第 1010105383 號函提報「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核機制書面報告」。
48.	為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教育部應積極督導各校確實實施彈薪方案，尤其應重視國際人才聘任與交流，藉此提升我國高等教育學術研究水準，增加高等教育全球競爭力。爰要求教育部於 6 個月內對各校彈性薪資方案實施成效與改進方向進行檢討，並以書面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有關「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改革建議書草案」，業提 101 年 2 月 6 日「邁向頂尖大學」工作圈第 5 次會議、同年 2 月 8 日「邁向頂尖大學策略聯盟」第 20 次會議、同年 3 月 29 日研商「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聘用之編制外教學及研究人員納入私校退撫制度」會議及同年 4 月 18 日研商「大學院校彈性薪資方案改善規劃研究」會議，將依會議結論將各校建議再行通盤研議，並儘速以書面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49.	查「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第 1 期已於 100 年 3 月 31	本部業於 100 年 9 月至 10 月間辦理「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總考評作業，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日執行完畢，教育部應參酌各方意見及看法，確實評估其成效並檢討各項缺失，作為推動第 2 期計畫之依據，以達到計畫目的，有效提昇我國高等教育之國際競爭力。	由本計畫考評委員、本部會計、總務及政風單位及相關部會代表，前往學校實地考評，並提供考評意見函送各校作為執行第 2 期「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推動之參考，並另就整體計畫執行情形，101 年 3 月撰擬「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總考評報告，作為推動第 2 期計畫之參考依據。
50.	為杜絕教師甄選考試不公之傳聞，並有效解決日益嚴重之「儲備教師」問題，教育部應成立「中小學師資調節小組」並邀請中小學校長協會及全國教師會代表參與，共同研擬相關對策，除督促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落實小班政策、釋出合理之正式缺額、簡化教甄程序、維護教甄考試之公平等措施外，尤其應要求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不得過度保留缺額，同時要求各校自辦之教甄考試資訊應透明化，務必將該校代理狀態公告清楚，俾能有效促進師資代謝，確保教甄考試之公平與公開。	一、本部業已將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及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納入「研議國小師資供需專案小組」，且後續之相關會議皆邀請上開團體與會。 二、鑒於國內少子女化趨勢日趨嚴重，教學現場將面臨減班、超額教師及儲備教師問題，教師需求減少，許多有志國民教育志業的優秀人才將無法進入教學現場服務，本部為緩解超額教師及儲備教師問題，業已會同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精確推估未來 5 年之中小學學生與教師人數，以規劃合宜之班級學生人數與教師員額編制。 三、本部亦刻正研議提高國小教師員額編制由每班 1.5 至 1.7 人，101 學年度國小教師員額編制將提升至每班 1.55 人，102 學年度提升至每班 1.6 人。此方案將有助於緩解儲備教師及超額教師問題，亦能同時降低國小班級學生人數與生師比，以真正落實小班教學與照顧個別需求之目標。 四、本部訂定「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提供各縣市及學校因發展需要及教師請假或其他原因有聘任代理（課）老師之需求時，依該聘任辦法以合理之程序、資格、公平、公正、公開聘任代理代課教師。 五、本部已於 101 年 7 月 10 日增訂「中小學兼任及代理代課教師聘任辦法」第 3 之 2 條，讓學校表現優良且具教師證之代理教師免透過公開甄選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得再次被聘任，以鼓勵其積極投入教育事務，提升渠等人員之工作保障，期有效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紓緩儲備教師問題及穩定優良師資。
51.	國立東華大學近年屢傳校園安全事件，從 100 年 3 月校外宿舍大火、造成學生死亡，到 9 月因為校舍工程未完成而延後開學，再再顯示東華大學校方行政怠惰、管理嚴重疏失，影響學生就學權益至鉅。為督促東華大學善盡保護學生之責，爰 101 年度教育部預算中「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一補助國立東華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1 億 3,820 萬 9,000 元及「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一補助國立東華大學工程及設備經費」7 億 7,317 萬 9,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1 年 2 月 10 日以臺高(三)字第 1010017923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預算中『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一補助國立東華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1 億 3,820 萬 9,000 元及『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一補助國立東華大學工程及設備經費』7 億 7,317 萬 9,000 元之五分之一」解凍專案報告，於 101 年 5 月 11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1 年 6 月 6 日以台立議字第 1010702312 號函復准予動支。
52.	為配合推動大學合併政策，國立臺中技術學院與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將合併並改名，同意自行政院核定 2 校合併之日起，由合併改名後之學校繼續執行原國立臺中技術學院與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之 100 及 101 年度各項預算，並編製決算。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53.	「國民體育法」第 13 條條文修正草案，已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25 日三讀通過，關於該條第 5 項所涉直轄市、縣(市)政府設體育班，而有指定運動重點種類或項目，聘任專任運動教練巡迴各校等規定，事涉體育班發展種類與聘任專任運動教練之配置，屬學校體育範疇。而專任運動教練之任用，依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22 條之 1 規定乃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規定辦理。因此，專任運動教練之聘任及管理事項，依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規定，屬教育部權責。再者，參照該條第 2 項、第	一、依據國民體育法第 13 條第 5 項規定「直轄市、縣(市)政府所屬學校設體育班者，每滿六班，直轄市、縣(市)政府得就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運動重點種類或項目，指定所屬學校增聘專任運動教練一人，巡迴各校從事運動訓練或比賽指導工作；其計畫報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且員額總數在五人以下者，由中央主管機關全額補助其經費」；該第 5 項規定依同條第 10 項「其實施日期，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同法第 4 條規定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為中央主管機關。 二、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業於 101 年 6 月 11 日體委競字第 1010013613 號函請本部提供各級學校體育班之設置情形以及師資現況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6 項及第 7 項有關體育班與專任運動教練等規定，均以教育部為主管機關；而且依照政府組織再造之規劃，將來體委會亦將併入教育部，爰建請本條第 5 項所需之經費應由教育部全額補助。	(包含教師與專任運動教練配置情形)等資料，俾利該會辦理後續研訂實施日期，本部已於 101 年 7 月 3 日臺體(一)字第 1010122930 號函送相關資料予該會參考。
54.	針對目前教育部對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支援系統，應依特殊教育法第 30 條第 1 項規定「高等教育階段之身心障礙教育，應符合學生需求，以特殊教育方案實施，協助學生學習及發展」，經專業評估後，於特殊教育方案中依學生個別化需求提供支持服務；並應明訂個別化支持計畫內涵，要求各大專校院積極落實，進而設置專責單位及窗口接受學生或家長的諮詢。	業於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修正草案新增第十一條規定，高等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方案並明定其應載明之事項。同時新增第十二條規定高等教育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教育支持計畫及其內容應包括事項。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目 次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 1-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 1-4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 1-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 1-8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 1-1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405,359
計畫內容：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所需經費。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費	23,163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行政組	本項計畫需經費23,163千元，其內容如下： 1. 研究人員7人及職員5人之人事費11,590千元。 2. 約聘助理研究員3人及研究助理4人之人事費4,150千元。 3. 駕駛及工友2人之人事費772千元。 4. 員工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2,536千元。 5. 員工休假補助及上下班車票費補助546千元。 6. 員工超時加班費400千元，不休假加班費472千元，合共872千元。 7. 員工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1,200千元。 8. 員工參加公務人員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政府負擔之保險費1,497千元。
0100 人事費	23,163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59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15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72		
0111 獎金	2,536		
0121 其他給與	546		
0131 加班值班費	872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200		
0151 保險	1,497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6,496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行政組	本項計畫需經費46,496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42,837千元，包括： (1) 員工訓練費補助50千元。 (2) 潮境海洋中心、館區公園，與101年底新啓用行政教育中心及研究典藏中心之水電費11,078千元。 (3) 推廣教育出版品寄送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703千元。 (4) 租用臺鐵月台土地之土地租金6千元。 (5) 辦理教育推廣活動租用場地租金及各項事務機器租賃費205千元。 (6) 稅捐及規費8,281千元，係汽車燃料使用費、地價稅及土地登錄測量等所需規費。 (7) 公共責任意外險、財產火災保險、汽機車強制險、第三責任險及車體險等保險費427千元。 (8) 兼職顧問兼職費96千元。 (9) 潮境工作站水族養殖臨時工讀生、教育推廣活動臨時工讀生、各項籌建事務臨時人員經費2,977千元。 (10) 各項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辦理各項講習所需講座鐘點費與撰稿、翻譯費、審查費等407千元。 (11) 委託研究機械魚研發建置計畫第五年經費1,000千元。
0200 業務費	42,837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0202 水電費	11,078		
0203 通訊費	703		
0211 土地租金	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05		
0221 稅捐及規費	8,281		
0231 保險費	427		
0241 兼職費	96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977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7		
0251 委辦費	1,00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40		
0271 物品	2,197		
0279 一般事務費	11,76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6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17		
0291 國內旅費	400		
0293 國外旅費	4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405,3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4 運費	317		(12)參加博物館學會、珊瑚礁學會及魚類學會等團體為會員之費用4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659		(13)潮境海洋中心營運所需水族生物活體及養殖飼料費、出版科技教育宣導品、舉辦各項研討會及座談會、配合教育部辦理相關推廣教育活動等經費1,840千元；購置非消耗性物品220千元；油料費137千元，合共2,197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1,000		(14)按預算員額編列文康活動費81千元；一般事務費、接待外賓、廣告宣傳、印刷、獎牌製作、因應開館營運業務、館區環境清潔維護、保全費及所需人力等經費11,679千元，合共11,76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59		(15)房屋建築養護費3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700		(16)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36千元，其中： <1>車輛養護費116千元，內含： #1.6年以上者2輛，每輛每年51,000元，計102千元。 #2.未滿2年之小型貨車，編列8,500元。 #3.公務用機車3輛，每輛每年1,700元，計5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費20千元：按預算員額19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20千元。
			(17)基地全區設施維護與各項機電、儀器設備、辦公設施及消防、電梯等保養維修費2,417千元。
			(18)國內出差旅費400千元。
			(19)國外出差旅費40千元。
			(20)業務所需搬運費317千元。
			2.設備及投資3,659千元，包括：
			(1)潮境海洋中心營運所需研究機械及機器設備購置費1,000千元。
			(2)汰換資訊設備軟硬體959千元。
			(3)潮境海洋中心營運所需辦公設備及圖書購置費1,700千元。
03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工程	335,70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工務組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計畫，經行政院88年8月3日臺88教字第29790號函核定，總經費5,000,000千元，分年辦理；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臺教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405,3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00 設備及投資	335,700		字第098005431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增修為5,477,920千元；行政院101年7月19日院臺教字第1010044362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增修為5,614,165千元。87年度編列5,800千元，88年度編列15,000千元，89年度編列99,865千元，90年度編列68,000千元，91年度編列75,000千元，92年度編列10,000千元，93年度編列106,300千元，94年度編列125,000千元，95年度編列130,000千元，96年度編列400,000千元，97年度編列250,000千元，98年度編列589,000千元，99年度編列790,500千元，100年度編列1,000,000千元，101年度編列1,614,000千元，合共已編列5,278,465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335,700千元，包含「海洋科學與科技建築新建工程」、「海洋科學及科技展示工程」、「技術服務費」、「公共藝術設置」、「營運管理資訊系統建置」、「籌建設施及設備費」、「促參履約管理服務」及「復育公園區海堤及護坡修復改善工程」等籌建計畫所需之規劃設計監造費、工程興建經費、設備採購費、公共藝術、營運管理技術服務費及工程代辦費等。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35,70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 科技博物館計 畫					合 計
合 計	405,359					405,359
0100人事費	23,163					23,163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590					11,590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4,150					4,150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772					772
0111獎金	2,536					2,536
0121其他給與	546					546
0131加班值班費	872					872
0143退休離職儲金	1,200					1,200
0151保險	1,497					1,497
0200業務費	42,837					42,837
0201教育訓練費	50					50
0202水電費	11,078					11,078
0203通訊費	703					703
0211土地租金	6					6
0219其他業務租金	205					205
0221稅捐及規費	8,281					8,281
0231保險費	427					427
0241兼職費	96					96
0249臨時人員酬金	2,977					2,977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7					407
0251委辦費	1,000					1,000
0262國內組織會費	40					40
0271物品	2,197					2,197
0279一般事務費	11,760					11,760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300					300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6					136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17					2,417
0291國內旅費	400					400
0293國外旅費	40					40

中華民國102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 科技博物館計 畫					合 計
0294運費	317					317
0300設備及投資	339,359					339,359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35,700					335,700
0304機械設備費	1,000					1,000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59					959
0319雜項設備費	1,700					1,700

本 頁 空 白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59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4,15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72	
六、獎金	2,536	
七、其他給與	546	
八、加班值班費	872	本年度超時加班費400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00	
十一、保險	1,49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3,163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衛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14	14	-	-	-	-	-	-	1	1	-	-	1	1
	1			0020010000 教育部	14	14	-	-	-	-	-	-	1	1	-	-	1	1
		4		5120010500 終身教育	14	14	-	-	-	-	-	-	1	1	-	-	1	1
			2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 物館計畫	14	14	-	-	-	-	-	-	1	1	-	-	1	1

博物館籌備處

明細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員)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5	5	-	-	-	-	21	21	22,291	21,567	724	
5	5	-	-	-	-	21	21	22,291	21,567	724	
5	5	-	-	-	-	21	21	22,291	21,567	724	
5	5	-	-	-	-	21	21	22,291	21,567	724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公務轎車	4	95.04	2,378	1,251	34.60	43	51	40	9417-MT。
1	小型客貨車	4	87.06	1,997	1,251	34.60	43	51	17	K9-7431。
1	小型貨車	3	101.10	2,000	1,114	34.60	39	9	38	101年10月購置。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7	375	346	34.60	12	5	5	101年7月購置。
合 計					3,962		137	116	100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目 次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 2-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 2-5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 2-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 2-8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 2-10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78,866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一般行政管理、文書及檔案、出納、財產物品之管理及養護。劇場、消防、機電設施管理維護、辦公廳舍等管理、採購、安全、工友、車輛等管理。
2. 辦理資訊系統之維護、汰換老舊電腦設備，推展業務電腦化，提升工作效率及服務品質。
3. 視覺藝術教育展覽及研究等計畫。
4. 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
5. 藝術教育推廣研習班計畫。
6. 辦理教育部文藝創作獎。
7. 出版美育雙月刊、國際藝教學刊等。
8. 製作簡介影片計畫、圖書室及志工服務管理等。
9. 南海劇場服務及表演藝術聯演活動等計畫。
10. 全國學生創意偶戲比賽活動。
11. 藝術教育資訊及終身學習計畫。
12. 臺灣藝術教育網維護管理。

預期成果：

1. 配合各業務單位之所需，適時提供行政支援，讓業務順利推展，提升行政效能，使各單位預定之計畫皆能按預期進度完成，以達成100%之預期成果
2. 致力藝術教育之研究與推廣，以提升臺灣藝術學習環境、強化藝術教育資源整合、鼓勵藝術教育研究發展、增進藝術教師教學知能。
3. 推廣各類不同型態藝術之教育活動，並強化學校與社會藝術教育關係之連結。
4. 配合學校藝術教育改革工作之推動，協助教師專業知能成長，增進學校與社區、專業藝術領域之交流互動，加強國內外藝術教育交流，以協助學校藝術教育的提升與發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8,952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本項計需經費28,952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職員10人及駐警1人之人事費9,848千元。 2. 約聘僱人員14人之人事費6,816千元。 3. 技工及工友5人之人事費1,916千元。 4. 員工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4,513千元。 5. 員工休假補助及上下班車票票費補助897千元。 6. 員工超時加班費942千元，不休假加班費508千元，合計1,450千元 7. 員工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1,478千元。 8. 員工參加公務人員保險、全民健康保險費及勞工保險政府負擔之保險費2,034千元。
0100 人事費	28,952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848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816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916		
0111 獎金	4,513		
0121 其他給與	897		
0131 加班值班費	1,45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478		
0151 保險	2,03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5,728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本項計需經費15,728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處理公務所需郵電通訊、水電及資訊服務等費用3,448千元。 2. 依法律規定或執行業務所需繳納之保費、稅捐與規費及其他業務租金等870千元。 3. 專業服務費與按日按件計資酬金之法律顧問及講座鐘點等200千元。 4. 辦理教育訓練及處理公務所需事務費等4,743千元，包括： (1)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費150千元。 (2) 辦理業務行銷與業務接待、聯絡記者與國會、與民有約、印刷、保全、清潔、環境競賽獎品、建築物與消防設施安全檢查申
0200 業務費	13,498		
0201 教育訓練費	150		
0202 水電費	2,271		
0203 通訊費	1,008		
0215 資訊服務費	169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		
0221 稅捐及規費	450		
0231 保險費	413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5		
0271 物品	1,01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78,8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4,593		報、年終工作檢討與慰勞志工餐敘、員工健康檢查、管理宿舍與停車及協助總務組辦理財產管理、財務採購及會計帳務等經費4,478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76		(3)辦理員工文康活動費，按預算員額每人每年3,840元，計115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0		5.物品1,017千元，包括：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16		(1)購置事務用消耗品及非消耗品95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19		(2)油料費67千元：小汽車1輛，每輛月耗汽油142公升，年需61千元；機車2輛，每輛月耗汽油7公升，年需6千元，合計67千元。
0294 運費	84		6.現有房屋建築修繕、設施及機械設備等養護費2,792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3		7.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80千元，包括：
0299 特別費	132		(1)車輛養護費55千元，其中：
0300 設備及投資	2,122		<1>公務汽車滿6年以上者1輛，計51千元。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952		<2>公務機車2輛，每輛每年2千元，計4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70		(2)辦公器具養護費25千元：按預算員額每人每年1,048元，計25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08		8.國內旅費、公務用品搬運費、短程洽公所需車資等經費216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08		9.特別費132千元：按規定標準編列首長特別費。
03 資訊作業維持	941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0.設備及投資2,122千元：係南海劇場及南海書院館舍等工程整修及會計帳簿電動鑽孔機乙台、添購冷氣、圖書、軟硬體、雜項等經費，計2,122千元。
0200 業務費	641		11.本館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08千元。
0203 通訊費	180		本項計需經費94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15 資訊服務費	401		1.本館亞太固網數據通訊網路租賃費用全年180千元。
0271 物品	60		2.辦理本館各式應用系統（如差勤系統、薪資系統、財產管理系統、公文影像掃描等）、電腦硬體周邊設備（如個人電腦、印表機、磁碟陣列設備、不斷電設備）等維護、資訊軟體使用授權服務等401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00		3.購買萬元以下之各式電腦相關消耗、非消耗品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78,8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視覺藝術教育活動	16,400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全年計列60千元。 4.設備及投資300千元：係汰換磁碟陣列系統1台及個人電腦7台。 本項計需經費16,4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推廣藝術教育業務所需郵資、網路通訊費、比賽作品網頁製作與資訊網站維護、租賃公務用影印機租金與活動場地租金、展覽典藏作品與公共意外、財產與志工保險等費用310千元。 2.僱用作品展覽短期人力等378千元。 3.專家學者各項諮詢會議出席費、推廣藝術教育研習班教師鐘點費、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審查費、美育刊物策劃費、稿費、圖片費、翻譯費及文藝創作獎初複審評鑑裁判費等4,820千元。 4.委託辦理國際藝術教育學刊及世界兒童畫特展作品委託學者專家研究分析等960千元。 5.參加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及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會費等12千元。 6.各項業務活動之材料費、紙張、事務機器耗材、燈泡及圖書室所需之圖書報紙、國內外藝術教育書籍購置等247千元。 7.本館施政簡介製作影片、學生創作得獎作品發表及頒獎典禮文宣及衍生品推廣、得獎作品美編設計、編印出版印刷費、展場環境佈置費、慰問教師節圖書禮卷、志工館外參訪教育訓練活動費、志工會議及服務誤餐費、績優志工服務獎勵、報紙雜誌期刊及協辦各項業務之所需人力等經費5,690千元。 8.專家學者出席各項諮詢會議、審查作品之交通補助費、業務所需運輸及推廣運送費、員工業務洽辦所需短程車資等492千元。 9.獎勵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獲獎作品獎勵金591千元及教育部文藝創作獎獲獎作品獎勵金2,900千元，合共3,491千元。
0200 業務費	12,909		
0203 通訊費	76		
0215 資訊服務費	5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5		
0231 保險費	159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7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20		
0251 委辦費	96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2		
0271 物品	247		
0279 一般事務費	5,690		
0291 國內旅費	95		
0294 運費	394		
0295 短程車資	3		
0400 獎補助費	3,491		
0475 獎勵及慰問	3,491		
05 表演藝術教育活動	16,84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本項計需經費16,845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藝術教育資訊推廣之包裝郵寄郵資、網路藝學園紅利贈品寄送郵資、全球網站需求建置
0200 業務費	15,295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78,8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3 通訊費	290		與維護管理、業務活動保險費等1,295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000		2. 專家學者出席各項藝術教育諮詢會議、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審查費、藝術教育講授鐘點費及學生聯演活動演出費等9,005千元。
0231 保險費	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5		
0251 委辦費	8,300		3. 辦理藝術教育夏令營活動材料費等25千元。
0271 物品	25		4. 各項業務活動之材料費、紙張、事務機器耗材、燈泡、電纜電線、電器零組件、藝術教育資訊美編印刷費、音樂比賽展場環境佈置費及協辦各項業務之所需人力等經費4,41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4,410		
0291 國內旅費	450		
0294 運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10		5. 專家學者出席各項諮詢會議、審查作品之交通補助費、員工業務洽辦所需短程車資及作品運送費等56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55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5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		6. 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全國學生創意偶戲比賽1,500千元與民間團體辦理藝術教育、終身學習及各項節慶表演活動50千元，合共1,550千元。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 教育館行政及 推展					合 計
合 計	78,866					78,866
0100人事費	28,952					28,952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848					9,848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6,816					6,816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916					1,916
0111獎金	4,513					4,513
0121其他給與	897					897
0131加班值班費	1,450					1,450
0143退休離職儲金	1,478					1,478
0151保險	2,034					2,034
0200業務費	42,343					42,343
0201教育訓練費	150					150
0202水電費	2,271					2,271
0203通訊費	1,554					1,554
0215資訊服務費	1,620					1,620
0219其他業務租金	32					32
0221稅捐及規費	450					450
0231保險費	577					577
0249臨時人員酬金	393					393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710					5,710
0251委辦費	9,260					9,260
0262國內組織會費	12					12
0271物品	1,349					1,349
0279一般事務費	14,693					14,693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1,576					1,576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0					80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16					1,216
0291國內旅費	664					664
0294運費	578					578
0295短程車資	26					26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 教育館行政及 推展					合 計
0299特別費	132					132
0300設備及投資	2,422					2,422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952					1,952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300
0319雜項設備費	170					170
0400獎補助費	5,149					5,149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500					1,500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					50
0475獎勵及慰問	3,599					3,599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84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816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916	
六、獎金	4,513	
七、其他給與	897	
八、加班值班費	1,450	本年度超時加班費942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78	
十一、保險	2,03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8,952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預算員額表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衛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1				002000000 教育部主管	10	10	-	-	-	-	1	1	3	3	2	2	-	-
		1		0020010000 教育部	10	10	-	-	-	-	1	1	3	3	2	2	-	-
			4	5120010500 終身教育	10	10	-	-	-	-	1	1	3	3	2	2	-	-
			3	512001050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行政及推展	10	10	-	-	-	-	1	1	3	3	2	2	-	-

術教育館
明細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8	8	6	6	-	-	30	30	27,502	27,143	359	
8	8	6	6	-	-	30	30	27,502	27,143	359	
8	8	6	6	-	-	30	30	27,502	27,143	359	
8	8	6	6	-	-	30	30	27,502	27,143	359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公務轎車	4	95.04	2,000	1,668	36.60	61	51	68	0150-EY。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6.11	82	90	33.10	3	2	3	WN-672。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6.07	125	100	33.10	3	2	3	9HZ-715。
合 計					1,858		67	55	74	